

中
日
文
化
江
光
銘
署

第
二
卷

第
九
期



中日文化月刊第一卷第九期目錄

特 載

- 本會兩週年紀念日 汪主席訓詞 (一)
謹祝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日本答訪特使永井柳太郎 (三)
本會兩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 (六)
本會兩週年紀念小引 楊民誼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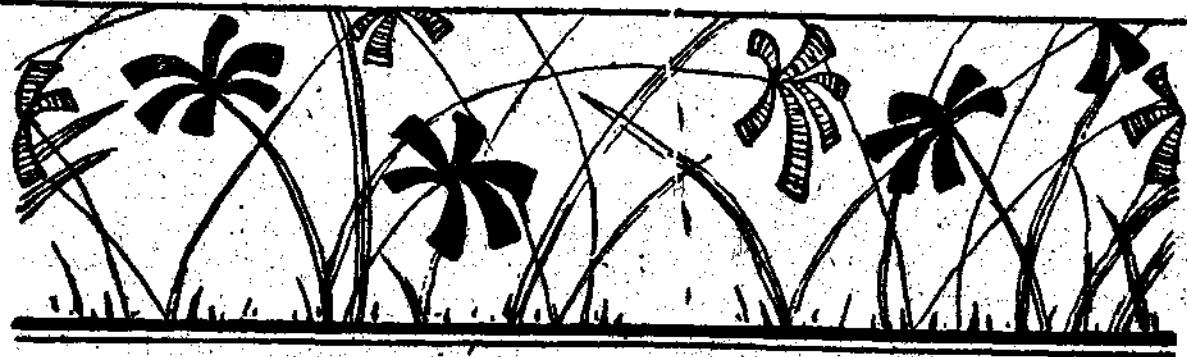
通 論

-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何海鳴 (八)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 (續) 程步川 (二)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汪容 (一五)
古今教育之病根 鄭嘉萬 (一〇)

專 論

- 中日交涉年表 增補稿 (一) 汪向榮 (二五)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續) 敦內清著 胡佛譯 (三四)
夏小正星象論 能田忠亮著 補盧譯 (四二)
春秋都邑考 張冷菴 (四五)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嘘雲 (五一)





雜著

- 記金冬心.....鄭秉瑞(天)
初印樓散記.....陳寥士(天)
畫家南北宗派論.....王守素(六秀)
北平廟宇小志(三).....張次溪(六八)

文藝

-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卽希政和.....陳道量(七)
卞賽玉印歌呈蔗園兼懷古芳.....朱右白(七)
吳磚書屋歌.....蘭祥(七)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堯臣(七)
漢皋返棹夜泊潯陽寒雨終宵寒不成寐背誦白司馬琵琶行感賦.....張覺先(七)

附錄

-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七)
會務動態.....(七四)
編輯者言.....(六)



本會兩週年紀念日 汪主席訓詞

樹立中心意念把握工作重點 創造東亞新文化

本會，於本年十月卅日舉行成立二周年紀念大會，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親臨致詞，茲錄原文如下：

中日文化協會，已經成立兩年，在這兩年中，沒有什麼進步可說，我擔任名譽理事長，覺得非常慚愧。

這兩年間，時局非常重大，回憶本會成立當時，中日基本關係條約還未締結，中日基本關係條約，對於東亞文化之創造與融合，和對於經濟合作，同樣重視。有此條約，我們對於中日文化的溝通，自然應當更加努力，到了大東亞戰爭勃發以後，中日文化的創造與融合的重要，更不用說了。我們一方面要消滅百年來英美個人主義所給予中國文化的惡影響，同時要消滅二十年來蘇俄以及共產黨所給予中國文化的流毒；另一方面，我們還要創造東亞新文化，我們的責任，何等重大，何況現在大東亞戰爭積極進行，在戰爭中創造文化，責任更是何等艱鉅？

責任這樣艱鉅，我們中國真不知怎樣努力才是，中國同胞，每一個人都應該這樣想，我們和日本同在東亞，為甚麼日本吸收中國文化這樣容易，而且能夠這樣發揚光大。中國文化本來有悠久的歷史，為甚麼不能發揚光大，中國和世界文化接觸亦已百年，為什麼不能吸收，為什麼不能發揚光大，為什麼日本能夠做的事而中國不能夠呢？每個中國同胞都應深切反省，尤其是中日文化協會同人，應該努力反省的。

中日文化協會有特別的機會，接近日本文化，正應該時時刻刻反省中國錯誤在那裏，如果不自

反省，就不配做中日文化協會的會員，我個人首先反省，我以為中國最大的錯誤，是個人的傾向太重，太散漫而無組織了。我們檢討一下中國文化，個人有意識有價值的創作不為不多，可是，因為散漫而無組織，尤其是和歐美文化接觸以來，國人大都置重於個人文化的享受，能以整個團體吸收外來文化的，都是很少。日本是以整個民族整個國家來吸收世界文化的，而且於吸收過來之後，立刻消化，立刻發揚光大，中國接受歐美文化，從來沒有以整個國家整個民族為中心，以謀向上。我們試看中國最先派往歐洲的留學生五百人中，回國之後，十分之八九在洋行服務，就可見一斑了。中國不論國家也好，社會也好，都不知道組織成一中心勢力去吸收文化，以這樣的情況，要和日本並肩攜手，發揚東亞文化，創造東亞文化，我們真覺得非常慚愧。

今天是中日文化協會成立的二週年，我們應該首先責備自己，往者不再論，從今以後，第一，我們要有新的方針，我以為中日文化協會的工作，最重要的是把握着中心，以整個國家民族做成中心勢力，來吸收文化，創造文化。第二，我們要有工作的重點，希望大家注意我們的弱點缺點在那裏？首先自己反省，努力改進，中日合作，復興東方文化，是一種運動，這種運動不能沒有中心的，現在中國人才缺乏，經濟艱難，着手中日文化運動，尤其不能沒有重點，在這二週年紀念的時候，我們應於反省之餘，重新努力。我們常說願意和日本做伙計，做伙計是不容易的，日本是先進國，我們是後進國，我們不反省，不努力，要和先進國做同等的伙計，是做不到的，先進國縱不以此苛責，我們也總要有決心，要有努力的方向，要有勇猛精進的精神。

現在時局這樣重大，使命又這樣艱鉅，在這中日文化協會成立二週年紀念的時候，我自己反省之後，不能不向各位提出這兩點，一要樹立中心勢力，一要把握工作重點，以此吸收文化，創造文化，願以此貢獻於本會會員諸君。

謹祝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日本答訪特使 永井柳太郎

(一)

孫中山先生，曾於去年今十八年前之日本大正十三年（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由廣東北上之時，中途折
往日本神戶，並在神戶曾為貫徹其一生思想結論之最後講演

，其講演詞中，曾追溯古昔亞細亞文化光輝之歷史，為亞細亞文化吐萬丈光芒之氣氛。其講演詞中，有一段言論如下：
『竊惟吾人之亞細亞，實為世界最古之文化發祥地
。吾輩亞細亞人，於數千年前，實早已達到最高之文化

。歐羅巴最古之國家，如希臘羅馬等，其古昔文化，亦蓋由亞細亞傳去者，蓋吾人之亞細亞，於其時之先，即已早有哲學的文化，宗教的文化，與論理的文化及工業的文化，等也。」云云

孫中山先生此等言論，於事實上，無論何人，皆不能否認，蓋如神道、佛教、基督教、回教等四大宗教，亦如老子、莊孔孟之大思想家，俱無不產生於亞細亞者。又如紙、印刷、羅盤針、火藥等器物，亦無非由亞細亞人發明者。故無論就形而上或就形而下而言，昔時亞細亞文化，皆曾占有光被全世界指導全人類之歷史地位。惟不幸亞細亞人，後此曾有一時期，苟安於一時所既有之優越地位，而徒事追從其傳統之形影，迷戀於過去之夢寐，致一旦為歐美外來之勢力所侵入，反使亞細亞固有之文化，為歐美新來物質之文化所掩，而奪去其指導之地位，結果，亞細亞文化，至於一時全消失其本來所有之面目。

(二)

今試一觀中國近世之文化史，則世界之思潮，到處皆有將中國文化本來面目被其掩蔽之事實，故若一回顧近代中國，則有時或有為唯物主義與馬克斯共產主義（Marxism）風靡於全中國青年學子之時代，又有時或有為個人主義、自由主義，各種思想欲將中國社會生活，根本為之腐蝕之時代，又有時或有為基督教所欺瞞之英美帝國主義，麻痺中國舉國上下之心靈，儼如被阿片麻醉之時代。其所以侵略中之文化者，誠層見疊出，然中國文化，無論如何被侵略，而中國則仍然

是中國，依舊可以保存其莊嚴面目而無所損害，而令國民陷落，則反如浮雲之過天空，不久為微風所吹，而遂為之消失。

昭和十七年（中華民國三十年）即去年十二月，國民政府教育部政務次長及樊仲雲等，曾來遊歷日本，吾曾得此機會，與樊氏作一夕之歡談，得知樊氏等十教授，曾於民國二十四年出版之「文化建設」雜誌中，發表過「中國本位的建設宣言」，其宣言中，深感歎於中國近年因被歐美文化侵略，而失其本來面目，而知今後中國文化運動，不可不改變其方針而有所指示，此等言論，吾人誠深信其確可以為中國文化史上所不可或缺之事實。蓋中國國家無論其為歷史的或為地域的，皆自有中國之特殊性質，故歐美直譯之文化，根本可以廢棄，今日之中國，早已非過去之中國，故向來為傳統之範圍所固閉拘束之事，亦應避之，宜不守舊，不盲從，於中國本位上立脚而採取批判的態度，依科學方法，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未來，闡明此旨，乃為最率直表示中國文化之進路者也。要之，中國文化運動，宜以發揚中國天賦之特殊性為精神，如前年十一月三十日所簽字之中日國交調整之基本條約，其注重之點亦在於此。故該條開頭即先記明「中日兩國政府，須互相尊重兩國之本然特質」之旨，而同條又復記明約定兩國不可獨自固執墨守己國之文化而有排他意義，宜互相切磋琢磨以求文化更向高處進步。故該條約第二條稱「兩國政府，宜緊密協力求文化之融合，與創造及發達。」又該條約第三條約定稱「兩國對於危害兩國安寧及福祉之一切共產主義破壞工作當共同防衛」。又去年四月二十一日

，日本因欲助長國民政府文化工作之故，曾將事變以後，歸日軍手中所保護管理之華中文化資料設施，移交國民政府管理，對於華北，亦曾將學術資料管理權一切移交於中國，此等事實亦為諸君所尙能記憶者，是亦一出於依該條約所定之旨趣而由於尊重中國文化特殊性之精神而然者也。

(二)

諸君亦知此次之世界大戰，乃為以帝國主義侵略主義為立國基礎之英美荷蘭諸國，與反帝國主義反侵略主義為國是而久經鍛練之中日德義等軸柱國之戰爭。而此其戰爭之形態，亦恰如上述文字之意義而為其總力戰，且又為政治戰、經濟戰、思想戰、文化戰等，故凡可以得為動員之一切國力，皆舉以為打倒及紛紛敵人之資，固無庸再為喋喋者。但此次大戰，固為反帝國主義反侵略主義對於帝國主義侵略主義之戰，然以上各種戰之中，尤以思想戰、文化戰二者，比之舊時無論如何戰爭，其所含有之意義，都更為重要，此乃極為明顯易見者，况思想戰、文化戰，更為欲把握人們之靈魂而浸透於其腦細胞中為目的者，故其效果，乃為極深刻而又極廣汎者也。

英國侵略亞細亞文化，以掠奪印度為開始，英國人對於印度之文化戰、思想戰，又以抑壓印度人獨立精神之勃興為其根本方針，如英國人對於印度之教育，即謂其為無教育，亦非過言，今試查英國最近所發表之統計，則年齡六歲以上之印度人，其能認識了解文字者，於印度三萬萬民衆之中，僅不過有二千八百萬人，其餘二萬萬七千人民，當任其為文

盲而不讀。故印度若非脫離英國之政治支配，經濟榨取，思想侵略而得解放，則印度之文化，將永遠不能有再見其光輝之歷史。至英國及美國之侵略中國文化，乃以阿片及英美之基督教教會為其先驅。蓋阿片者，乃所以麻痺中國人之身體者，英美之基督教教會，乃欲把握中國人之靈魂而英美帝國主義之前衛者，以故中國人對之，反帝國主義之運動，曾為勃興，同時反英美基督教教會運動，亦曾澎湃瀾漫於全中國，對於英美基督教，展開一大反抗運動而予以打擊。吾人於去今二十年前之昔，曾在上海，親見有學生結成同盟，反對基督教之團體，尚約略可以想起其反對基督教風靡全國之事實也。此種事實，實足以表示中國人，為如何熱心欲維持中國所特有之文化，而其運動為如何旺盛，而深信其為中國文化史上，可以為特書大書之事實也。

滿洲事變以後，民族主義高調，盛行於中國，因蔣政權之指導教唆，所謂抗日統一戰線運動，乘時而起，吾人尙能紀憶如新者，但此種抗日統一戰線運動，於事實上，實由於共產黨為之指導，而為其所指揮，即徵諸其成立之歷史，及依西安事件共產黨方面之要求觀之，此事實亦毫無疑義，故即就此抗日統一戰線運動而觀，則中國方面，對於共產主義文化，共產主義思想，其普及宣傳，果為如何深刻而且廣汎，亦大略可以想像而知之矣。要之，中國乃係一方受英美，他方又受共產黨，雙方皆受文化侵略者，換言之，則英美及共產黨，皆以中國為其文化之殖民地者，今此次大東亞戰爭之勃發，乃為此等一切問題，皆為其達到總決算之機會者，

不獨對於中國而已，即對亞細亞，亦堪為慶賀之至者也。

(四)

日本人岡倉覺三氏者，乃為日本思想家，又為美術家，他嘗言「亞細亞者，一而已矣。」諸君與吾人，一方面固各有其獨特之國民性，且各有其育成此獨特國民性之重大使命，但同時從他方面言，則又同為托生於亞細亞，享受於亞細亞，凡為亞細亞人，皆具有共同之命運，共同之文化，故岡倉覺三氏所謂「亞細亞一而已矣」之說，吾人為亞細亞人，實不能否認之。儒教嘗言：「人為萬物之靈」；佛教嘗言：「山川草木，悉皆成佛」；基督教亦嘗言：「人為神之子」，此等言論，皆無非同為崇尚人類性靈之尊嚴，確信人類所目不能見之精神，比之人類目所能見之物質，尤為確實可靠，此其思想，實為亞細亞文化之根本基礎，以此與帝國主義內容之金權主義，為共產主義本質之唯物主義相比，兩者實根本不能相容。因之而吾人竊信諸君，欲從多年侵略亞細亞文化之歐美帝國主義文化與共產主義文化解放而謀再建亞細亞獨特之文化，其熱心當亦與吾人為一致而無所異也。

世人嘗言歐洲近世文明之曙光，發動於歐洲之文藝復興，而歐洲文藝之復興，則在於去今四百八十九年前之西歷一千四百五十三年，由於康士坦其諾堡（Constantinople）乃臨土耳其博斯坡拉史（Bosphorus）海峽之要港，革命後改為士丹堡（Istanbul）之今名者，而博斯坡拉史，乃為瑪爾摩拉海與黑海間歐亞大陸分界之海峽）至歐洲所以有文藝復興，其原因又由

於封建諸侯，極端壓迫，與教會之無理支配，致使一般民衆生活，如遇死人的日子一般，於是民衆乃被促逼為人須自覺，而喚起個性解放之機運者。但此事後來又復至一年一年，漸使營利追求之自由競爭，為之激烈化，資本主義變為經濟之高度化，因之而經濟界所有之一切機構，皆被置之於金融資本獨占資本支配之下，即政治上之一切機構，結果亦復至於為資本主義諸勢力所頤指氣使，而其現於國際場中之現象，則為各競爭，以謀獲得殖民地及半殖民地，又及至殖民地若一旦被其所獲得，則惟盡其力以從事榨取掠奪，對於反殖民地者，括削誅求，貪欲無饜。而世界中國家，受此種酷禍，最為深刻，最為普及而及於其全國中者，則為印度與中國民國及其他亞細亞各地。至於此次發動之大東亞戰爭，則其目標，乃在於希望從此等英美帝國主義的資本主義的侵略，解放大東亞全民族，基於道義，而另建設一新大東亞，於此新大東亞新秩序之下，無論如何國家，如何民族，皆得共生共榮，於此便萬邦皆各得其所，兆民皆各安其堵。而且由亞細亞民族之自覺及解放，乃欲延至於實現全國家全民族之自覺及解放，又從大東亞新秩序之建設，延至於實現世界新秩序之建設，大東亞戰爭，實具有世界史的意義，而欲邁進於此等大事業者。故若由此等見地以觀之時，此大東亞戰爭，實不可不謂為係第二之文藝復興也，而第一之文藝復興，尚不過促個人之自覺及解放，其範圍亦尚不出於歐洲，而第二之文藝復興，則實所以促全國家、全民族之自覺及解放，其範圍實遠及於全世界，其偉大飛躍，於本質自異，而兩者

本會兩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

又不可同日而論矣。

然則中日文化協會，其以擅此第二文藝復興之曉鐘，使中日兩國文化，再光被於全世界全人類，則不特所以答孫

本會一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

中日文化協會日本於此舉行二週年紀念典禮，余得參與盛會，略申一言致祝，殊勝慶幸。

中日文化協會自成立以來，賴各位工作人員之不斷努力，及有關各方面之甚大贊助，對中日文化之交流發揚，頗有建樹，並陸續在上海及其他各地立分會，日漸發展，誠堪同慶，去年本會舉行成立典禮之際，汪主席曾謂，中日兩國應在文化上相互協力，發揚東洋文化，新東亞之建設，始可

中山先生之遺願，而且不可不謂為預報亞細亞民族之祖先及五千年來古人勞作者也。故我於此，為我亞細亞，為全人類計，不勝深為祈祝中日文化協會之日益昌隆，向上發展也。

本會兩週年紀念小引

褚民誼

中日文化協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今年七月二十八，適為成立日之第二週年，在此促促兩年之申，吾人所足自慰者，即年華雖如流水，吾人並未任其流逝而已。

以言國內：和平運動之逐漸展開，國府地位之日臻鞏固，社會思想之明朗一致，生產建設之普遍厲行，經濟幣制之統一成功，清鄉區域之勦撫有效，外交關係之圓融進展，文化事業之整頓振興，凡此種種，均業爛然，事實俱在當前，無庸費詞徵信。

關於中日兩國者：信使往還，禮敦情重；和衷共濟，相見以誠；抱同一之志願，求新亞之光明；以文化之交流，為多方之聯繫；基本條約，已獲實踐；近衛原則，已見實行；復自大東亞戰爭爆發以來，友邦健兒，鋒鏑所及，無堅不克，沙場喋血，造成近百年來東人未有之勝利，黃族無上之光榮；吾國亦凜遵主席實言，與友邦共苦同甘，盡朝野之所能，竭上下之所有，協助日本，挫英美之凶鋒，求最後之勝利；凡此種種，事實俱在，人所共知。

總之，在此兩年之中，實未嘗一朝虛度，兩年之時間確

短，綜其事業，實足爲中日百世之基，新亞千秋之本，不僅足資紀念，雖慶祝之，不爲過也。

至於本會，雖不足以尸此殊功，然在許多事功之中，亦未嘗無本會從而參與，或負一隅之重，或襄片面之勤，或以言語傳達其情，或以文字鼓吹其事，或則幕路先導，或則儀衛後從，負重則幸免差池，分工則尙無預越，此二週年成立日之所以舉行紀念也。紀念本會，即所以紀念中日兩國，慶祝本會，即所以慶祝東亞前途之新展望；本會以文化交流，爲兩大民族中間之樞紐，律以孔子「君子不重則不威」之例，殊未敢稍自菲薄其職責也。

矧本會自身發展，亦未後人，兩年以來，分會所及，已遍及和平領域，而上海漢口廣州三分會，人才之多，物力之厚，事業之廣，進境之速，影響於中日兩國文化事業之大，吾人實不能以尺寸度其短長，藉權衡審其輕重也。他如江蘇浙江安徽各分會，亦皆蒸蒸日上，振振有爲；華北各方，平津兩地，操持成立，爲日匪遙，此以分會言足爲二週紀念者一也。

文化交流，首在書報，出版事業，首振其衝，本會兩年以來，有定期刊物之『中日文化』及『譯叢』，每月各出一冊，彌近彌精；有不定期刊物之『學術叢書』，兩年以來，印行之書，不下二十萬冊，經史之外，並及各科，雖不敢曰燭然可備，然亦可稱粗具苟完；更有所謂『青年小叢書』者，頗友邦之餘輝，作青年之燭照；近更精印主席手譯『陽明與禪』一書，開名著傳佈之端，爲精粹刊行之始，本此而

前，詎曰小補。他如漢分會之『兩儀』，大江中流，已執月刊之牛耳；粵東滋潤，並有名書，流行社會，爲益殊廣。此自出版事業言足爲二週年紀念者二也。

中日兩國，同文同種，而語言相異，爲障乃多，苟欲盡交利互助之功，則語言溝通，實爲大要。本會學術組內，既有日文班之設，以便華人；更有漢語班之設，以利日友；謀語言之互達，樹合作之基礎。他如圖書館之設置，留學生之派遣，總分各會，一致遂行，語言學術前途，已呈曙光一綫，兩年有此，足資紀念者三也。

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安上治民，莫善於禮；陶性怡情，莫善於藝，禮樂藝爲東方文化之重心，中日兩國，由來已久。本會藝術組之設，藉遊藝之道，爲據德之機，講國術運動之方，爲強體健民之本，尚雅樂劇藝以同樂，較象棋弈藝以甯神；展覽之會時開，藉收觀摩之益，總會倡始，厥功既張，分會從之，爲益彌廣，業餘有此，足資紀念者四也。

今年春季，開本會全國代表大會於漢皋，中日同人，來自四方，相聚一堂，有如兄弟，推誠議事，遺意陶情；從此一年，年年四月，盛會廣行，修業進仁，廉隅互砥，推而廣之，滿歎休哉，此亦足資紀念不忘者也。

顧今年七月，流火蟬金，酷暑情形，倍於前歲，因念年年週紀，均在盛夏之時，與其逐年展期，莫如著爲定例，比者，秋風送爽，黃菊流芬，蟹紫橙丹，正宜佳會，二週年紀念，既以此爲展開慶祝大會之時，自此以往，萬祺千週，俱以此爲每年盛會集慶之日，其亦庶乎其可矣，本會同志，其謂然乎。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何海鳴



中日文化協會第二週年紀念舉行典禮的時候，汪主席親臨致詞。大意謂：溝通文化、建設文化的工作，應建設一文化中心勢力，並以全國家全民族的發展為本位，進展到以大東亞為本位。我於此敢恭注一語，如文化建設展進到這樣最崇高的境界，那就不僅限於文化，直是文化上的極則，可竟稱之為教化了。

教化，這一最崇高的名詞，與其所內含的最精深的意義，在舉世的文化中，的確祇為我東方古文化所獨有，而恰又盡包括於我中日二國溝通合流的文化之中。我人依近世習用的名稱，姑仍言文化，實則教化應與文化有別。其區分之點，亦大略如汪主席之所訓示，文化是僅屬於近世個人自由主義之所發展的，而教化卻是天經地義的真理，應有其至上的與中心的本質，為一國家一民族所應公共奉行為唯一。的訓條，再無其他伸縮的自由可言，有如國家憲章性能而又可直尊之為人憲。且以此人憲之故，推而至於世界全人類，亦莫不適用。

今之所言文化，大都是因襲西洋文化的糟粕，僅有尚於個人自由的發展，各逞私智，各逞辯才，乍看起來雖亦絢爛奪目之極，五花八門，鉤心鬥智，各盡其妙，其最上者，實僅只如我國周秦以降諸子百家分門別戶的學說，其次則更無非只如唐宋諸家競奇爭妍的文詞與文

事，其中殊乏崇高的典則，及唯一的中心。故西洋近代的諸哲學家與科學家，雖曾各倡其一元論或二元論，要皆失之偏頗，論於佛學所謂我執與法執之下乘，或迷惑執著於主觀的我，或錯認執著於客觀的宇宙，徒為唯心唯物之爭，實皆不能如佛家的破識，其便分為一元二元，究只是屬於相對，何曾夢見有絕對的真理的渾成的一元？惟有我東方中日二國合一的古文化，係由儒家依據古先王之道而集成，作為教導人類與生民的最良好的範疇，與最崇高的典則及憲章，自始即是以唯一的教化行之，視為分別夷夏的中心至理，經天大道，乃方得真正成為渾然的一元。人類對此，除一致尊為當然之義，絕對遵從以外，是僅屬於近世個人自由主義之所發展的，而教化卻是天經地義的真理，實再無自由取捨的餘地。并因此絕對為真理正義，乃愈益顯示出其為唯一好教化的特質，與近代自由隨便的文化，不可同日而語。今日欲溝通合一中日的文化，便進而為大東亞新文化，兼預備取得未來世界新文化的唯一大同的地位，自必須建設一文化中心，而趨向於東方古教化的最崇高的指標，並採取那定於一的原則，由文化以進展為大東亞的新教化！

但是，要樹立新的教化，以作文化極度的演進，總應先詳知道獨特的教化的質地與意義。據這種教化，實已內含在中日合一的古文化

之中，不難培之復活，而究竟淹滯已久，不可不發掘其真髓之所在，以作一詳盡的解說。我今不憚爲顛訂之儒，仍當從咬文嚼字引經據典上以聊達其意。這教化二字，聯綴成一名詞，解釋起來，卻不妨先分開來逐字以說。首言教字，漢許慎說文：「上所施、下所效也。」其義至爲淺顯，無非爲推行文教。但教而必云上所施，有其上亦有賴其有所施，而其下必須皆效之，其必非自由可知。且有上有施，又自必有其中心勢力，而應爲其下之咸必遵效。次談到化字，則意旨更爲深妙了。這個字，係人旁，卻不隸人部，而屬於七部。許說：「七、變也。」段玉裁注：「變者更也。……今變七字蓋作化，化行而七廢矣。」故七字不適用，祇以作化。說文：「化、教行也。」段注：「教行於上，則化成於下。」老子：「我無爲而民自化。」恰好更爲教作一注腳，教之爲用，在上有施，施即是行，其何以收其行之功，則在夫下有效，然下何以能效？則端重在化。段注也解得好：「上七之而下從七，謂之化。」是上欲以此變其下，而其下亦從其變。故段注又云：「化篆不入人部而入七部者，不主謂七於人者，而主謂七人者也。」是又完全推重於在上者變人的主動力。其何以需此變人的主動，則中國易經之言變易，最爲合理，以天生萬事萬物，雖均有其自然的變易，而其中卻又另含有宇宙間不易不移的定理與定則。因是，中庸曰：「天地之化育。」以變而即有所化，所以天地之生成萬物曰化，則教化之聯綴成一名詞，並具有最崇高性的性質與意義，要皆可以古王道儒教，與夫周易一經的至理。爲其解釋了。

此種變與化的解釋，段注也曾說過：「大宗伯以禮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注曰：能生非類曰化，生其種曰產。接：虞荀注易、分別天變地化，陽變陰化。」是的確合夫天地宇宙間的定理，與近世科學的物理的定例，今科學中分析萬物的原子原質，或融合使變爲他物，謂爲物理化學，那化字也用得很合夫古義，更足以證得教之爲用，方中日合一的古文化，如王道儒教，又何以即能居教化之寶，發揮其最崇高的中心與則的價值與效力？則又以其中實含有此獨一的真理故。

。溯其由來，也大略可予以說明。

昔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述而不作，刪訂六經，集萃古先王教民敎人的王道，胥納於經義之中，創立其儒道儒教，雖自著不多，而其門弟子集結其生平語錄，訂爲論語，其中擇材而施，分別訓誨，尤爲儒中精髓，經千鍾百煉而成，可謂道貫古今，德配天地，如江河之行地中，如日月之經天，孰能更易其隻字片語，自更爲宇宙真理之所寄，尤成爲萬代不移的教化。雖自命爲中庸之道，勿事夸張，而中庸一書有曰：「天地位焉，萬物育焉。」又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誠則明矣，明則誠矣，惟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與天地參。」是誠息息與天地真理相關聯，而足爲化物敎人的大道。其道爲何？要又即是「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於至善」的「大學之道」，以使人皆能學，自修身齊家治國以至平天下，吾道一以貫之。「惟天下至誠爲能化，」亦即是從這一貫中，先做根本工夫，從人的至性上明其固有的明德，以求達於至善毋缺與佛家所謂無漏的境界，胥得到其無上正覺，與宇宙間究竟的真理的親證，故「大哉聖人之道，洋洋乎發育萬物，峻極於天，」莫可比量，「誠而世爲天下道。行而世爲天下法，言而世爲天下則，」無物不被，無遠弗屆，直可以進天下大同。且聖人用憂變易，惟以道之能推行爲重，餘無分別性，因又有「有教無類」之言，可資備施其教化，以示出真爲敎人與爲人之道，所謂變化能生非類，豈足證其教化的廣大無窮！

且正因其價值與效力非常廣大宏博之故，吾人乃敢斷言，此儒道敎化在一切世界人類學問之中，應即爲絕對的一元，而非同其他學說相對的一元。夫絕對的一元，要又是渾成渾然的一元。儒家雖自命中庸，實則執兩用中，無偏無倚，平衡至正，實自有其中心唯一的實際重要地位，絕非模棱於兩端兩可之間。故在儒家經義上，亦最注重此一元之一。自伏羲畫卦成文，首筆始於一，說文即稱天曰一大，「惟初太始，道生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以一爲至道之本，及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莊子：「通天下一氣耳，聖人故貴一。」是一切皆始於一，源於一，由一至三，三連爲陽，三斷爲陰，陰陽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三

變和，萬物始生，事與物雖萬，其根本不易的宇宙真理，與一切究竟，仍爲一，便即以一定之，以一繫之，無可或二。故當然渾然，此即應是絕對的一元。春秋策語：「一元者，太始也。」漢書：「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辭之所謂大也，謂一爲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因是此種教化，蓋又可謂爲萬民萬物萬事萬象的太始的根本，欲正其本，亦惟有宗尚此歸納萬理與寄存真理的偏經而已。

儒道教化，本即含孕在六經之中，經者，言其經緯諸端，包含萬象，錯雜演繹爲文，真理悉備，千鍊百鍊，顛簸不破，萬古長存，人所感，尤爲世界一切人類經常必需的教化，與普應奉爲圭臬的不易不移的義理。劉蕡作文心雕龍，首言原道，以文德與天地並生，道心惟微，而麗天理地，皆是道之文，心生言立，言立文明，又皆是自然之道。次言徵聖，再言宗經，以聖之可徵者惟在夫經，「而經者，恆久之至道，不刊之鴻教也。故象天地，效鬼神，參物序，制人紀。」洞性靈之奧區，極文章之骨髓。一是雖只屬於論文，亦可見文而至於有所化，仍應以上釋教化之至道爲極則。其所謂道，所謂教，所謂學，其大旨要不外夫顯明宇宙及人生究竟的真理，譬如佛學之所謂達於「真如」，惟佛所言，重在有覺，而常覺永覺之下，便爲無始無終無內無外不可名相的法性與法界，儒家只主中庸，乃以德化感化之化以代覺。凡能覺人，能感人，能化人，自必皆爲不易的真理。儒家初不暇多談玄，則唯從中庸之中，訂定出若干德行的範疇，大經大律，垂訓垂教。舉其大者，曰仁，曰恕，曰忠，曰愛，曰誠，曰信，曰敬，以使生民皆得效行，久之相習成性，習與性成，人人皆從知行合一中圓上正覺。

復次，本文茲已由儒而談到佛，便須知佛在儒後，以時代又有所開啓後來的一切哲學與科學的治學論學的初步法門，種種觀照，種種上正覺。

復次，本文茲已由儒而談到佛，便須知佛在儒後，以時代又有所開啓後來的一切哲學與科學的治學論學的初步法門，種種觀照，種種上正覺。

益弘揚，一切經驗律三藏，均已由歷來大德，譯爲華文，以供傳習，遂使中國的文化，儒佛合一，以佛法的方便，乃更有利於教化的推進。其間又經過中日文化溝通的合一，由日本文化之更善於汲取融合此儒佛合一的文化，至今日而可悉以漢字文化爲其代表。則今日言文化以至教化，即引用佛學的說法以爲取證，當尤顯現得這實在是一個世界人類的最大的教化，其廣大性與普遍性，絕不僅爲中日二國及東亞地域所獨。

何以言之？佛學精深微妙，超越種切。大凡世界各樣學問，皆爲有漏，惟佛學則是無漏？何謂有漏？即非究竟之意，無漏則反是。譬如科學，分析至於原子電子，其定例終屬不定，而終難證明得其實相，故曰有漏。佛學的無漏，可就其成立此學所根據的法則而知，亦即佛經辭藻中所言之「量」是。原夫宇宙萬物，凡可以供實驗的，皆爲有量。其有質體，可現前直取，如科學家的直接實驗等，皆可謂爲現量。若數學論理諸科，不能實現經驗，必取諸事物的關係，比較而得，則謂爲比量。佛學中的因明學，助屬此量，它能明一切事理之因，或由事理的原因以說明結果，其析理極爲精深；若違背此因明之法而立論謬妄的，則謂之非量，故可云，非量者，乃現比量之譯者，或亦云出於現量比量之外，爲現比量所不及者。佛學根據，即由比量以達於現量，而能得其究竟。至於此究竟的真理，以何者方爲絕對？又如學說各有專長，又以何方法證其孰爲真理？則可於前述三量中，取公共之以證到現量境界。故佛之參研究竟，在於自證親證，亦無非用比量及現量。其說法度人度世，也無非用此方法，教人從思識達到不可思議，使自得之而證現量。因是，這由比量而證現量的方法，即是佛學茲塾徑。本來，三量之外，復有聖言量，儒經自是最古唯一的一聖言，因此聖言而可人人尊奉之爲唯一的教化。但再經過儒佛合一，相得益彰，且由此以確定教化的崇高真正的價值與地位，直可名之曰世界一切人類的根本智、而奉爲大同的公共的教化，孰可自外生成，又豈有其他更好的文化可借取其教化的地位而代？今之文學家，每謂文學辨證，乃孽乳出許多學科上的術語，名詞，科目等等，剖析益爲精微，尤以論著中如因明論等，精才無礙，更爲後來論理學與邏輯學的初宗。但佛法雖產生於印度，而自漢末白馬駁經，傳播於中土以來，日

爲人類的精神食糧，實則文學并不能算是天經地義的教化，曷足以當此稱？則毋甯以教化爲人類必需的精神食糧，以示道之不可須臾離爲可信。如再以佛說爲證，一切衆生，皆依食住，食有四種，一曰段食，謂如吾人日用飯菜，段段入腹，能滋益身體者是。二曰觸食，如感觸喜怒或致忘食等。三曰思食，如孔子發憤忘食等。四曰識食，謂吾人以識住持身命。此所謂識，即佛言萬法唯識之識，我曾依之以破唯心唯物。如依唯識談，即段觸思三食，亦皆不離識，人依食而住，實無殊本來依識而住。但欲破八識以修到正識正覺正智等，終無非賴教化之力，可見教化的精神食糧，實更比各種食尤爲重要與需要。而民以食爲天，亦即以教化爲本，亦愈見教化的崇高。

祇是，所謂聖言量中，要不祇儒佛合一的教化，彼西洋英美系人，崇信耶教，亦以耶教爲教化，甚至于妄欲代天行教，以傳教爲侵略工具，欺凌我鄙夷我東亞的民族，謂東方文化文明，不及耶教的文化文明。雖世界各大宗教，如佛、回、耶、實皆產自亞洲，何可以英美人文竊據得耶教，即致反客爲主？但吾人以西洋功利自由主義的文化，受耶教影響至深，欲評量英美的文化，亦不可不先評量耶教之是否足爲教化？雖然，耶教經典，亦在勸人爲善，自亦屬聖言之一，其言罪與愛，精義亦多，但究竟是儒佛合一的教化，已經無所不包，而耶教經典之於學理，我決不敢妄誹，僅就耶教中名人如美國約弗遜博士所著「耶蘇聖德」一書之所述：「聖德資料的來源，除四福音書，有些內心生活外，簡直無從尋覓其他的記載。在希臘，羅馬，猶太人的著作中，更少有見到主耶蘇在世的事蹟。有人現在研究四福音書，說主耶蘇降世爲人，共計有三十三年，在四福音裏，除馬太、路加、兩書略敘主的家譜，並降生事蹟外，再有路加記著主在十二歲時，上耶路撒冷守節和教法師辯論的一事，其餘的聖蹟，無非統是三十歲之後，三年半出來傳福音的事實。也有人說，而且在這三年半之中，四福音所記最注重的，是最後上耶路撒冷四十天的事。更有一般神學家，以爲這四十天的事蹟，恐怕寫福音書的人，也只有揀選至要緊至能動人的一部分，并不能算爲完全。」由斯參證，耶教教義，要爲單純，恐實未能出夫儒佛教化以外，或弗及儒經的精煉，與佛法的淵博。好在我中日合一的儒佛合一的文化，是最特有吸收性與融合性的，耶教傳播東亞亦久，原已吸收入于東亞此一教化之中，如百川歸海，更使此

教化臻于美備。譬如日本，今亦多有基督教會，仍自有其日本的特質，而在此東亞解放，英美系所把持的教會被清算淨化之時，中日教友精誠合作，已滿佈自立自養自治自傳的新義，恢復我亞洲人的耶教的本來面目，自仍足共納入于此東亞新教化以內。又由此類推，亞洲更有甚大的回教，其獨立堅定威武不屈的精神，尤稱卓絕，綜納其聖言，以補助光大我新教化，自亦不在例外。而如斯融澤天成，精誠共備，既確定樹立爲新教化之後，其光芒萬丈，必能炳耀于全世界，以達爲世界的新教化，夫復何疑！

我今拈出此一教化問題，而主張確立大東亞的新教化，及世界的新教化，當此東亞解放與建設聖戰方殷之際，得此需要，是不但我最先倡導此教化的中日滿軸心，爲使人民更加精進，不可不有此再教化，尤其是南洋諸地區民族，甫脫英美系侵略壓搾桎梏，精神久已受傷，再生的期待最切，當更有賴于普偏推動此新教化。筆者不敏，僅能提供此一教化的原則，其如何歸納渾成，復新確立，達于至善，惟祈東亞諸大德共同發揮智慧，努力研求，得其大成爲幸！

◆泰國有一種門魚，類乎中國的樂國魚，長僅及人的手指，是一種渺小的清水魚，生性好鬥，常常準備着和同類的雄性相殺。這種魚養在水族館中需把它們隔開，不使聚在一起，以免互相殘殺。它們戰鬥的劇烈着實驚人，頗能引起泰國的興味和賭博。有一時期，泰國人竟有因門魚賭勝，而傾家蕩產者。

◆美國科學家蘆勃脫氏，發明了一種可以用水來替代汽油來開駕汽車，並且得則非常良好的結果。他是用電解式的燃料混合器，使水從電解而分爲兩種成份的氣體（氫和氧），然後再強迫這種有爆烈性的氫，進入燃燒器內爲燃料，來移動汽車引擎。他在試驗的時候，加入一個很大的電機，來供給混合器所需要的額外電流，這引擎連續的發動有數日之久，並不會變更。

◆白種人們的眼珠有藍有黃，依據一位法國科學家的研究知道，父母一方若是藍眼珠，另一方是黃眼珠，孩子多半要繼承黃眼珠。藍眼珠的女郎，喜歡黃眼珠的未婚夫；同時，黃眼珠的男子，也會給藍色秋波的女郎勾引的。頭髮也會往黑的顏色上變，因爲父母的黑色頭髮素，很容易遺傳給子女的。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

(續)

程步川

(四) 違反生物學的共產學說

(1) 以進化論來說：「發見有機的進化的法則者是達爾文，發見歷史進化的法則者，是我們的馬克思。」這是馬克思的信徒所恭維他們的賢主的口頭禪。但是我們要問一問馬克思的學說，到底能否與達爾文的學說相比擬？或者進一步問，馬克思學說是不是合於進化的普通原理？會不會和進化論相衝突？不幸的很，我們分析共產學說所得到的結果，恰恰是上面三個問題的消極答案，在生物學上沒有一個立足的場所，茲簡單說明於次：

一、我們在前邊已經說過，共產學說是哲學的產物，把主觀的見解，來解釋一切歷史的事實；達爾文是由客觀的觀察歸納的方法，既沒有先入的成見，又時時更改自己的見解以符合事實。這一點就足以證明馬克思是不能與達爾文相比擬的。

二、馬克思的唯物史觀是一種循環論，並不是進化論。他說一切歷史階級鬥爭的歷史，某種階級鬥爭的形式終了以後，他種階級鬥爭的形式又起，一去一來，循環反覆。我們須知社會進化是向前演進，決不是在那兒兜圈子，兜圈子式的歷程是循環，不是進化。

三、馬克思說階級鬥爭越演越簡單，從前階級比較多些，現在只有兩個，將來一切階級都沒有了。這話是違反進化原理的，因為進化的基本原理，是說進化由簡單而複雜，不是由複雜而簡單的。即以事實來說，社會生活，是一天進步一天的，一天複雜一天的，職業的分化也是一天複雜一天的，人們的分工也是一天複雜一天的，所以階級的分化只有由簡單而複雜，決不能由複雜而簡單的。

四、馬克思對於歷史的解釋，只承認經濟的條件，而探討其他一切條件，未免把社會進化看得太簡單。不要說人和社會，也不要說生靈萬物，就是一個單細胞的下等動物的生活，也不像馬克思想的那樣簡單。因為決定單細胞的原生動物行為的條件，除食物

(經濟)外，還有生理狀態，酸素，電流，溫度，和機械力等等；這道決定人類行為的條件，只有經濟一項嗎？無論哪一位生物家都一定會噴飯的。

五、達爾文的學說是漸變的進化論，對於生物的變異是主張積年累月一點一點的進行的，不是突如其來的。這種主張恰恰和馬克思的急激的革命思想相反。共產主義者往往歡喜借達爾文的學說來說明馬克思學說，利用達爾文主義來做馬克思主義的護身符；不知道也會想到達爾文是漸進的改良派，不是急激的革命派不？「雖有一部分共產主義者，感到達爾文主義不適合於革命的主張，轉而求助於德弗禮的突變說，但是不懂得社會遺傳的道理，所以也歸於失敗的。」

(2) 以天擇論來說：「共產主義者利用達爾文的生存競爭」一句話，硬說階級鬥爭的法則，應用到社會進化上面去，實在有誤，達爾文和其他生物學家沒有人說過生存競爭是生物進化的法則，不過承認生存競爭是生物進化之一現象，因為達爾文的學說的全部是天擇論，生存競爭只是天擇論的一點，舍却天擇論的全體，而單談生存競爭，那般斷章取義的共產主義者實在害人不淺！

況說達爾文的生存競爭含義很廣，不是單指生物的互相鬥爭互相殘殺而言，質言之，鬥爭生存競爭方式之一，不是一切競爭的方式都是鬥爭。鬥爭固然是競爭，抵抗氣候風雨疾病等也是競爭，就是互助合作等也何嘗不是競爭。馬克思主義者，却探討一切別的意義，而單獨抽出爭奪殘殺的競爭，來附會階級鬥爭論。他們（共產主義者）既從達爾文全部學說天擇論中，單獨抽出生存競爭一語，復從生存競爭的各種意義中，單獨抽出爭奪殘殺的一個意義，來做階級鬥爭論的生物學根據，這豈不冤煞達爾文和一切生物家嗎？

進而言之，即使生存競爭一語，專指爭奪殘殺而言，此外並無其他意義，可是也不能對於主張階級鬥爭論者，幫個甚麼忙。人類鬥爭

有各色各樣的不同，階級鬥爭祇不過是無數的鬥爭中的一種。試看世界有史以來無數的鬥爭中，除去歐洲貴族與平民之爭，勞動與資產之爭外，其餘一切戰爭，不是沒有階級的因素，即是階級的問題不重要。馬克思的信徒盧森堡曾經說：「在過去歷史，必定有一個很長的時期，未曾起過任何階級鬥爭的時代，因為那時社會上還沒有分裂成種種的階級，也沒有貧富的懸殊，並且也無何等私有財產。」馬克思自己也承認英國近代史尚未發達到階級鬥爭時期。如此說來，上古既有「很長的時期未曾起過任何階級鬥爭的時期」，而近代工業發達的國家（英國），又沒有達到階級鬥爭的時期。那末，所謂「從來所有社會的歷史，都是階級鬥爭的歷史」一語，究竟指的是那一部歷史？

我們一切不談，即便生存競爭，應用到階級鬥爭上去，是適合無間，不過也不能領導我們得到無產專政的結論。因為達爾文的主張，所謂適者生存的適者，常佔最少數，質言之，生存競爭的結果，大多數都因不適而失敗而消滅，所以達爾文主義帶有貴族色彩，與馬克思的無產階級佔多數，以多數戰勝少數的主張，恰恰相反，且就事實來說，無產階級眼前已竟居於統治階級，有金錢，有勢力，有智識，以與無產階級的民衆鬥爭，資產階級是適者，當然能操勝算。馬克思主義者弄錯了，達爾文主義不是好利用的，就是聖變重的斷章取義，抽離於無產階級之外，還要根本推翻「一切過去的歷史都是階級鬥爭的歷史」的主張，更要使「無產階級的最後勝利」的預言，反無把握。

(3)以人擇論來說：從社會進化看來，人擇是人類生活的重要條件。人擇是適應環境的經濟方法，有了人擇適應就可以省時，就可以避免許多的錯誤的動作。從生物生存方面而論，人類所以優於他種動物者，就是因為前者能用經濟的方法，備短所謂生存競爭的歷程。許多的人們若任其自由去競爭，生存就有消滅的危險，幸虧人力的幫忙，他們仍然可以生存。因為人力的緣故，所以我們的生活，一天天的進步。他種動物因為沒有省時省力的方法，所以沒有餘暇去講求進步的方法。所以牠們的生活，千年萬載都是一樣，沒有甚麼改變的。因為人力保護的緣故，所以弱小的人類，也可以生存，他種動物沒有所謂人擇的方法，所以只有強者能够生存，弱小者必歸消滅。關於

人擇論這一層，非常重要，凡研究社會問題者，不可不特別注意。

從人擇論的觀點，歷史不外是歷代應付環境動作的記載，歷史的價值全在告訴我們一代一代的動作，怎樣成功和怎樣失敗，我們受了歷史的教訓，所以極力避免過去的一切錯誤，對於未來的事業，用人力去指導，使走向那樣簡便快捷的途徑。歷史的事實，一代增加一代；人們所得到牠的教訓，也一代增加一代；學習方法一代簡便一代，社會進步，一代快似一代；在古代要十年八年方能做成功的，現在只須一年半載就夠做成。因此，歷史的行程，應一天一天的把時間縮短，比方古代的人們，一年內能幹若干事體，我們應比古人多做若干倍，到了後世子孫，又應比我們多做若干倍。這就是所謂增加速率縮短時間的觀念。

歷史的增加速率縮短時間的觀念，是一個進化的觀念，是大家都承認的一個觀念；可是迷信歷史是循環的馬克思，不能了解這個觀念。他受了黑格爾辯證法「定」與「否定」觀念的束縛，始終不能超出這個循環的輪迴思想。照他的意思，過去的歷史事實，既無所謂錯誤，將來的進化也無所用其指導，前代既是這樣過去，我們也就不得不這樣過去；過去的歷史既是階級鬥爭和階級專政的歷史，現在我們也就不得不不再做同樣的把戲。歷史的行程是不可避免的，好像是不可逃的天敵；但這是這樣，過去的歷史，是為一個經濟的條件所支配的歷史，所以將來的社會組織和人類的行為，也要以經濟為中心。如斯，馬克思的結論：「天道循環」，「代代輪轉」，「殺人者也應被殺」，「剝奪者也應被剝奪」，這幾句話似乎應作共產主義者的口號。不，這些話不是共產主義者所新創造的，這些都是歷史循環的公例，公例！難道社會的進行，可以違背歷史的公例麼？黑格爾馬克思把歷史根本看錯了，他們不能利用歷史所積蓄的事實來增加適應的効率，以增加社會進化的速度和縮短歷史行程的時間。比方歐美的經濟進化史，其中有多少錯誤，蘇俄十年革命史中，也有許多錯誤；這些錯誤，後起的國家如果不能拿牠當做教訓，設法一一避免，試問歷史還有什麼存在的價值，這些淺近的道理，都不是馬克思和其信徒所能領會的。

總之，歷史是人類行為的記錄，其內容是人類行為的內容。假如過去歷史的方向是錯的，我們現在還要向這方向走嗎？假如過去歷史

的內等是不好的，我們現在還要再加點不好的內容上去嗎？馬克思不明白社會進化的意義，所以不承認歷史行程可以用人力來指導（人控論），這是何等驟然！

（五）違反心理學的共產學說

（1）以意志智慧來說：向來用心理學來非難馬克思的很多，主張雖不一致，但其中有一共同之點，即是：人不是機械，不是完全被動的，換一句話說，人能創造社會，能影響社會，馬克思拋棄人類的主要要素，或心理學的要素，以人為社會環境的奴隸，實屬非是。愛爾烏德說：「唯物史觀是和社會心理學的根本原理不符的，牠不把有機體當做自己能活動的看，而把有機體當做被動的看。心靈本來是適應環境的自動的工具，唯物史觀却把牠當做是環境的被動的反射。依這個學說，我們的觀念為環境所決定，不是為人類的天性與環境一同決定，心靈的最高方向的組織和創造及建設的趨勢，如推理與想像等都被這學說一筆抹殺。」

所謂心理的要素的種類很多，最重要者是：意志，智慧，本能，和習慣，茲先以意志與智慧來說：

以意志論來說，人類的意志勢力能够影響社會的環境。無論社會的組織，起源，變遷，和進化，都直接為意志所支配，馬克思主張人類的意志跟着生產的方法，和經濟的制度而變化，是倒果為因的說法。再以智慧論來說：智慧是人類創造社會，改造環境的要素。人類因為有了智慧，所以能够指揮環境，支配環境，能使環境來順應我們，我們用不着去順應環境。這是機能心理學和實用主義的心理學，所主張的學說，與唯物史觀是冰炭不溶的。

（2）以先天本能來說：心理學家都信人為自受胎的時候起，即承受了祖先的無數本能，這些本能就是將來一切活動的本源，即社會解各問題的鑰匙。不過關於本能的分類，各家也殊不一致，然而其中有幾個本能，却是一般心理學家和社會科學家所公認的。如：飲食的本能，兩性的本能，恐懼的本能，爭鬥的本能，社交的本能，聚集的本能，好奇的本能，慈愛的本能，自尊的本能，自卑的本能。

許多反對共產學說者，以為豪積儲蓄的本能，是一切私有財產制度的基礎，人類有這個本能，就足以決定共產制度之不可行，即行亦必歸失敗；人類既有爭鬥和自尊自卑的本能，那末，社會上階級分別和人與人間的爭鬥，無論在那種社會制度下，是不能消滅的，馬克思說共產主義成功後，可以消滅階級和階級的鬥爭，實等於痴人說夢。上帝的批評給共產學說一個致命的打擊。

馬克思及其信徒對於本能和其他心理學問題，都沒有肯定的表示，無從知曉其真正態度；但從邏輯方面推測一下，他們似也承認本能的存在，不過以飲食本能為最重要，甚或以飲食本能為唯一的能力。如果不是這樣，他們何以主張經濟問題是人和社會的一切問題的中心，經濟問題一解決，其餘別的社會問題都連帶解決呢？不過這樣一來，馬克思及其信徒，便發生兩重難題：第一，假定他們只承認飲食本能的存在，或以飲食本能為最重要而忽視別的本能，這是違反近心理學的本能學說的。第二，假定他們也承認別的本能的存在及重要；那末，經濟問題雖然解決，而別的問題依然不能解決；要取消私產制，度和消滅階級的分別與爭鬥，是違反本能的，其主張即使可行，亦終歸失敗，這樣一來，馬克思學說就要根本動搖了。

（3）以後天習慣來說：心理家都承認社會遺傳（習慣）的重要性，所以我們須特別注意關於習慣的兩條原理：第一，人們自然而然地起，就受了社會遺傳的影響，這些影響都是造成一生習慣的基礎，有的習慣因為學習的很早，和做得次數很多，變成牢不可破的情形；大慨年齡愈大，習慣愈多，也愈堅牢，愈不容易變更。第二，社會的歷史愈長，制度和組織愈複雜，其影響個人的勢力亦愈大。我們若應用這兩個原理到經濟改造上而去，可以得到下列結論：從舊社會舊教育舊文化內所學來的舊習慣，如不完改變，而驟然改變經濟的組織和相連的社會制度，必歸失敗；資本主義的歷史愈長，資本制度愈發達，生產關係愈複雜，要實行共產愈困難。上述結論，前者可以證明蘇俄的共產失敗的原因，後者可以說明馬克思的錯誤。

蘇俄的共產主義者，不顧社會的歷史，不顧人類的習慣，貿然實行共產制度，料不到習慣極其堅強，弄到一切新的經濟組織，和新的社會制度，都站不住，迫使馬克思的信徒含羞忍辱宣佈那個非驕非

馬的新經濟政策；新經濟政策的宣佈，明明是宣告嚴格的共產制度的死刑。其失敗的原因不外：第一，俄國工業雖不發達，可是私產制度已經實行了許多年數；第二，人們自初生就受了私產的影響，私產制度的習慣極為堅強，所以私產既然取消，舊的習慣便和新的環境發生衝突，結果個人與社會失調，流入麻木恐慌等狀態。

俄國的共產主義者，在實行共產以前，忘却先做二件大事：第一，要殺盡全俄的民衆（例如，史丹林諸同志，也在不赦之列，因為他們也是舊社會制度的產物，私產的惡根性一定也很深）小孩和嬰兒也不可赦，（因為他們初生時，就有私產習慣的影響），而從胎兒教育一起，以養成共產的新習慣。第二，要毀燒一切圖書及流行的語言文字（「語言文字，其中大部份都和私產制度有關；例如：『你的』『我的』『他的』等都是私產的語氣」），使俄國變成一個原始社會，然後再從原始社會做起，創造一個新的共產制度的新文化。要不這樣澈底做，縱令效法秦始皇焚書坑儒的故事，要馬上實行共產制度，那一定不會澈底的，一定要失敗的。

(4) 以行為主義來說：上面所述據心理學的立場，來批評共產學說，已經使其根本動搖；可是近來行為主義的心理學，以為心理學的對象是行為，就是所謂「意識」，「精神作用」也是行為，反對從前心理學上的意志智慧本能論說，這可以說是共產學說的一支救兵。不過馬克思的信徒且不要太樂觀，如果對於行為學的理論加以探討，

也有很多地方足以使共產主義的立腳點，根本發生動搖的。

第一、馬克思不是唯物論者，他的基礎是哲學的身心二元論，他不否認，精神的存在，他不過主張精神的生活常受物質生活的影響，前者為後者所支配；和行為學根本否認精神生活存在的理論不符，也是行為學所要打倒的。

第二、馬克思所謂物質，和行為學所謂物理觀象，也是完全兩樣。前者僅指經濟的條件，後者包括宇宙間萬有的現象。唯物史觀不過是經濟史觀的別名，因為馬克思太偏重經濟條件，忽視別的條件，所以他的學說失却行為主義心理學的根據地。

第三、行為學否認自我，意識，和一切精神現象的存在，所以無條件的反對自由意志論；行為學主張極端的機械主義，所以無條件的排斥目的論和終局論等。行為學者以為自由意志論和目的論等等，都是文化史中的污穢物，都是實驗科學進化的障礙物，應當把牠們放在古博物館內，才是道理；要是對牠們有絲毫妥協和保存的觀念，便失去科學的精神。馬克思學說，却不像這樣澈底。一方面主張經濟宿命論，他方面又向自由意志提出妥協條件，而承認人類意志的勢力。所謂「既不是絕對自由，也不是無意識的機械」（參看胡展堂著唯物史觀與倫理的研究），這是什麼意義？這不是騎牆派的主張嗎？這和行為學的理論能够並存嗎？（完）

X

X

X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汪容

「患在四夷」，至漢益著。蓋我族自周末紛亂以來，國勢衰弱，僅足守邊，故國外夷狄，得以休養生息者數百年，雖以秦代武功之盛，亦必北築長城以阻其南下而牧馬。漢初，高祖欲大舉撲伐，然以三十萬之衆，仍不免平城七日之厄。且后時，匈奴來書羞辱，亦未如之大加撲伐，其患始稍衰。

西漢時，我族與匈奴鬥爭中，其最足令吾人難忘者，有最不幸者

二人李陵與蘇武是也。致蘇李非特為中外民族鬥爭史上為重要，在文學史上亦有特殊之地位。任時文章緣起謂蘇李之酬答詩，為五言詩之始祖，但梁鍾嶸詩品中則有李而無蘇，韻廷之庭語則斷為僞作，故蘇李之名言詩當置勿論。

惟使吾人最難忘者，莫若蘇武之北海守節十九年，其民族意識之堅強，足昭千古；而李陵之孤軍轉戰，雖以力竭而降敵，然原其初衷，並為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作歌，其詞之慷慨悲壯，期未可因李陵之降敵，而忽視其血淚所鑄成之詩篇。

史記李將軍列傳：「天漢二年秋，使陵將其射兵五千，出居延北，可千餘里，欲以分匈奴兵，毋令專走武師也。陵既至朔邊，而匈奴以兵八萬圍擊陵軍，陵軍五千人，兵矢既盡，士死者過半，而所殺傷匈奴亦萬餘人，且行且戰，連鬥八日，還未到北居延百餘里，匈奴遮狹絕道，陵食乏而救兵不到，虜急擊，招陵降，陵曰：『無面目報陛下，遂降匈奴。』」

此述李陵之戰績雖簡單，然李陵之降敵，實因兵之懸殊，事非得已，其詳可參看漢書李廣傳，關於李陵之降虜，司馬遷曾為之辯護云。

司馬遷憤任安書：「旦李陵徒步卒不滿五千，深踐戎馬之地，足歷王庭，垂餌虎口，橫挑蠻胡，仰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餘日，所殺過當，虜數死扶傷不給，虜委棄君長咸震怖，乃悉徵其左右，賢王，舉弓之人，一國共攻而圍之，轉鬥千里，矢盡道窮，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然陵一呼勞軍，士無不起，躬流涕，抹血飲泣，更張空拳，冒白刃，北擣爭死敵者……以爲陵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之名將不能過也！身雖陷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敗於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摧敗，功亦足暴於天下矣。」

司馬遷因爲李陵辯護而受刑，足徵背叛祖國者，縱其原因如何出於不得已，亦不可赦其罪，故蘇武被囚十九年，終以其不屈而歸國，將李陵置酒至別蘇武，相形之下，叛背祖國無家可歸者之慘痛爲何如，觀乎漢書所載李陵之別歌可知。

李陵別歌：「經萬里兮渡沙漠，爲君將兮奮匈奴，路窮絕兮矢刃摧，士衆滅兮名已潰，老母已死，雖欲報恩將安歸！」

其次，漢代之外交政策最主要者仍爲以夷制夷，以收異族間相互牽制之效。故張騫通西域，其爲政治上之作用絕大。楊雄諫不許烏珠留單于朝書有云：「往者圖西域，制車師，置城郭，都護三十六國，歲費以千萬計，定爲康居烏孫能跨白龍堆而冠西邊哉？乃以制匈奴也。」漢書西域傳贊亦云：「孝武之世，圖制匈奴，患其兼從西國，結黨東羌，迺表河曲，列四郡，開玉門，通西域，以斷匈奴右臂。」當時國際狀況如此，除置西域都護以治西域諸國外，復採和親政策以結

其心，按所謂和親者，即將我如花似玉之女子，嫁給異族酋長，在被嫁者本身之命運爲何等不幸！茲所當先爲敘述者，即當時因民族審利關係而遠嫁復有文學作品自悲其命運之烏孫公主，按烏孫爲西域三十六國之一。

漢書西域傳：「烏孫於是恐，使使獻馬，願得尚漢公主，爲昆弟。」

漢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細君爲公主，以妻焉。……公主至其

國，自治宮屋居，歲時一再與昆莫會，置酒飲食，以幣帛賄王左

右貴人，昆莫年老，語言不通，公主悲愁，自爲作歌曰：

吾家嫁我兮天一方，遠託異國兮烏孫王。穹廬爲窟兮氳爲牀，以肉爲食兮階爲榮，居常土思兮心內傷。願爲黃鸝兮歸故鄉。」

其次，有與烏孫公主同一命運者，則爲元帝時之王昭君。其遠適吳國之事績流傳甚廣，惟考其所以流傳如此之廣之故，多以其誤於董仲舒所傳之說，謂其意在以昭君爲可嘆。

劉向西京雜記：「元帝後宮既多，不得常見，乃使畫工圖其形，按

圖召幸，宮人皆賂畫工，多者十萬，少者亦不減五萬，昭君自恃容貌，獨不肯與，工人乃醜圖之，遂不得見。後匈奴入朝，求美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之名將不能過也！身雖陷敗，對，舉止閑雅，帝悔之而名藉已定，方重信於外國，故不復更人。

王昭君：「我本漢家子，將適單于庭，辭訣未及終，萬驅已抗旌，朝，詔以王嬌配之，即昭君也。及將去，入辭，光彩射人，悚動左右，天子悔焉！漢人憐之。爲作此歌。」（按丁福保全晉詩則謂爲石崇作，未知所據。）郭茂倩則謂序曲，乃音樂所奏，足徵明君故事。流傳之廣，夫民間作歌以哀之者，哀其遠適異域也。斯實所以表示當時民族意識之一斑。

王明君：「我本漢家子，將適單于庭，辭訣未及終，萬驅已抗旌，僕御涕流離，轔馬悲且鳴。哀聲傷五內，泣淚沾朱襟。行行日已遠，遂造匈奴庭。延我於穹廬，加我闕氏名。殊類非所安，雖貴非所榮。父子見陵辱，對之慚且驚。殺身良不易，默默以苟生，苟生亦何聊，積思常憤盈。願假飛鴻翼，垂之以遐征。飛鴻不我顧，竝立以屏榮。昔爲匣中玉，今爲糞上英。朝華不足嘉，甘與

秋草井。傳與後世人，遠嫁難爲情。
爲國家外交政策而犧牲之女子，遠嫁異方，至難爲情。昔人云國亡則
子女玉帛皆非我有，此雖未亡，而子女玉帛已不得不略施與以求苟安
，言其情勢，豈爲得已？

後漢書列女傳：「陳留董祀妻者，司隸蔡邕之女也。名琰。字文姬。博學有才辯，又妙於音律，適河東衛仲道，夫亡，無子，歸南於家，興平中天下喪亂，文姬爲胡騎所獲，沒於南匈奴左賢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三子，曹操素與邕善，痛其無嗣，乃遣使者以金璧贖之，而重嫁於祀。」

民族一旦失其自衛之力，則別民族之宰割與掠奪，惟有任之而已，蔡文姬者僅其中有記載可考有文學可述之一人耳！蔡文姬親歷艱辛，身逢其難，述其遭遇之狀況，經歷之情形，故能委宛曲致，酸楚動人。後漢書云：「琰歸董祀後，感傷亂離，追懷悲憤作詩。」

後漢書列女傳：「陳留董祀妻者，司隸蔡邕之女也。名琰。字文姬。博學有才辯，又妙於音律，通河東衛仲道，夫亡，無子，歸甯於家，與牛中天下喪亂，文姬爲胡騎所獲，沒於南匈奴左賢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三子，曹操索與邕善，痛其無嗣，乃遣使者以金璧贍之，而重嫁於祀。」
琰一旦失其自衛之力，則別民族之宰割與掠奪，惟有任之而已，蔡琰者僅其中有記載可考有文學可述之一人耳，蔡文姬視歷艱辛，身具難，述其遭遇之狀況，經歷之情形，故能委宛曲致，酸楚動人。
漢書云：「琰歸董祀後，感傷亂離，追懷悲憤作詩。」
蔡琰悲憤詩：「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纂弑，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王以自強。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舉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來兵皆胡羌。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戮無子遺，尸骸相掌拒。馬邊懸男頭，馬後載婦女。長驅西入關，迴路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爲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幾微間，輒言髡降虜。要當以亭刃，我曹不活汝。豈敢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棰杖，毒痛參並下。旦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厄禍。遷荒與華異，人俗少義理。處所多霜雪，胡風春夏起。颺颺吹我衣，蕭蕭入我耳。感時念父母，哀嘆終無已。有客從外來，問之常歡喜，近問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微時願，骨肉來迎已。已得自解免，當復棄兒子。心屬絳人心，念別無會期。存亡兩垂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欲何之，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常仁惻，今何更不慈？我尙未成人，奈何不顧恩！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疾。號呼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別離。慕我獨得歸，哀叫聲慟裂。馬爲立踟躕，觀者皆歎欷。行政

亦嗚咽。去去報情憲，遍征日邇邇。悠悠三千里，何時復交命？念我出腹子，胸臆爲摧敗。既至家人盡，又復無中外。城郭爲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誰，縱橫莫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嗥且吠。梵梵對孤景，怛咤摩肝肺。發高遠眺望，魂神忽飛逝！奄若壽命盡，旁人相寬大。爲復還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勵勵。流謹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彌懷

本詩敍述其平生遭遇，何等淒楚！此外尚有悲憤詩「嗟薄祜兮遭世患」一首及胡笳十八拍，但詞旨重複，真僞莫辨，茲不贅錄。

西漢之際，國內安定，國勢強盛，苟與外族戰爭，雖未必必勝，然外族尚有戒心，故和親可安於一時。至東漢末，國內黃巾作亂，宦官用事；董卓等以梁州兵馬入京師以堵君側，於是邊陲之大防既撤，

胡人遂縱蹄南下矣。此所以啓晉宋以下胡人入宰中國之機，而中華民族乃遭遇千古未有之厄運。蓋晉宋以來爲中外民族鬥爭之失敗時期，則時人對於民族危機，理應何等重視，其發於文章者，亦應如何慷慨激昂？以發舒當時民族間所受之痛苦，乃事實有大謬不然者，據文心雕龍時序篇云：「中朝貴玄，江左稱盛。因談餘氣，流成文體，是以世極迫遷，而詞意夷泰，詩必柱下之旨歸，賦乃漆園之疏義。」此種變態之風尚，至爲可疑，但證之晉書儒林傳序宋書謝靈運傳論，皆備而有徵，但一二憂時之士，對於民族思想，仍流露於片言隻字之間。

晉書：「過江人士，每至暇日，輒爲新亭之遊，周覽中坐而嘆曰：

『風景不殊，舉目有河山之異！』皆相視流涕，惟王導愀然變色

曰：「當共戮力王室，恢復神州，何至作楚囚相對泣邪？」

於社會風氣頹唐之中，其能有如此激昂論調，已屬可貴。其以此種思想寄於詩歌者，益重其價矣。考東晉亡於劉裕稱宋，劉裕抵抗外族，武功甚著，曾渡黃河，至洛陽，彼目觀亡國後之山川，感慨益深。故其至洛陽表晉帝述洛陽情形云：「山川無改，城廓爲墟。宮廟墮垣，鐘簴空列，觀宇之餘，鞠爲禾黍。塵卑蕭條，雞犬罕音，感舊永懷，痛心在目。」自中原淪於異族，其景況一至於斯。劉裕既至洛陽，本可盡全功以復區宇，旋因篡晉稱帝而班師，忍將北方復陷於胡虜，終其身固不能再復中原，即其子劉義隆踐祚，抗敵攘夷，頗具決心，然力亦有所未殆矣。宋書文帝紀：「文帝自踐祚，使有志北略，侍中謝

漢魏六朝故詩中之民族精神

劉琨亦上書勸伐河北。」然冠勢已深，數戰不利，終於遣使納幣折節求和。但文帝掃清遠逆之思，時或形之歌詠。按宋書索虜傳：「元嘉八年，上以滑臺戰守彈時，遂至陷沒，乃作詩。」

宋文帝述懷詩：「逆虜亂墮場，邊將堅冠仇。城堅效貞節，攻戰無暫休。覆蕩不可拾，離機難復收。勢謝歸途單，於焉見幽囚。烈烈制邑守，含命路前修。忠臣表年暮，貞柯見嚴秋。楚莊投袂起，急然報強仇。去病辭高館，卒獲舒國憂。戎事諒未殄，民患焉得瘳。撫劍懷感激，志氣若雲浮。願想凌扶搖，弭旆拂中州。爪牙申威靈，帷幄聘良籌。華裔混殊風，率土浹王猷。惄悵懼遷逝，北顧涕交流。」

此詩憂國之情至殷，民族思想至切，然事實如彼，此亦僅成爲吟詠而矣。元嘉二十三年，文帝又有述懷詩一首，自序其作詩之義云：「殘虜遺魂，齊民攀炭，乃眷北顧，無忘私拯，思繩羣謀，掃清逋逆，感慨之來，遂成短韻。」

又述懷：「季父聖禪先，辛生識機始，崇善非無徵，興廢要有以。」

自昔論中畿，備焉盈百祀。不覩南雲陰，但見胡風起。亂極治必形，塗泰山積否。方欲濂遺氛，矧乃橫邊鄙。眷言悼斯民，納隍食不已。逝將振宏羅，一麾同文軌。時乎豈再來，河清難久俟！躬馳安局步，驥驥思千里。梁博玄義心，伊組抱深恥。賞契將誰寄，要之二三子。無今齊晉朝，愧取鄒魯士。」

劉裕以首臣而爲宋帝，其抵抗外族之功，雖有可述，但個人之榮辱未能因民族利益而犧牲。致未竟其志，殊爲可惜。考晉代大臣中能忘家爲國者厥爲西晉末造之劉琨。

劉琨，字越石，中山魏昌人，少得雋朗之目，與范陽祖逖俱以雄豪著名。（晉書劉琨傳）其文學修養甚深，晉書本傳云：「時征虜將軍石崇，河南金谷澗間有別墅，冠絕時輩，引致賓客，曰以賦詩，琨預其間，文辭頗爲當時所許。終書監賈誼，參管朝政，京師人士，無不傾心。石崇歐陽建陸機陸雲之徒，並以文才，降節事誼。琨兄弟亦在其間，號二十四友。」則琨之早年生活，何等風雅。但琨之個性，固非樂於此者，晉書本傳稱其「少負志氣，有縱橫之才，與范陽祖逖爲友，聞祖爲用，與親故書曰：吾枕戈待旦，志梟逆虜，常恐祖生先吾着鞭，其意氣相期如此。」史稱其以雄豪著名，非爲無因，就晉書

本傳觀之，其治理地方，政績斐然，統帥軍隊，威名卓著。故守幽燕時爲夷虜所憚懼，晉室南渡，彼以一郡孤懸幽燕，往說鮮卑段匹磾故忠王室，被拘，死之，考其致死之由，即爲其威名卓著之故。蓋當時晉室播遷，懷惑出特，琨思以一郡之力，恢復王室，因爲異族所挾而被殺。

晉書劉琨傳：「匹磾雅愛琨，初無害琨意，將隨還屯，其中弟叔軍好學有智謀，爲匹磾所信，謂匹磾曰：吾胡夷耳！所以能厭晉人者，畏吾衆耳，今我骨肉稱禍，是其良圖之日，若有奉琨以起，吾族盡矣！」

琨以往說匹磾而被害，死之時仍深以不得恢復中原爲恨，「初琨之去晉陽也，慮及危亡而大恥不雪，亦知夷狄難以文服，冀輸寫至誠，撓侔萬一，每見將佐，發言慷慨，悲其道窮，欲率部曲死於賊壘，斯謀未果，竟爲匹磾所拘，自知必死，神色怡如也。」及其臨終，猶曰：「死生有命，但恨仇讐不滅，無以下見二親耳。（具見本傳）可想而知其爲人。」

劉琨際非常之變，復又深於文學修養，故其作品有獨創之風。鍾嶸詩品稱琨「善爲懷民之詞，自有清拔之氣，既體良才，又擢厄運，故敘喪亂，多感懷之詞。」清沈德潛亦云：「越石英雄失路，萬續悲涼，故其詩隨筆傾吐，哀音無次。」惟其所作多懷民之辭，堪稱時代產物。

劉琨憂國之情，俱見於答盧諱一詩，而詩序所云，尤爲感慨。序云：「……自傾朝張，困於逆亂。國破家亡，親友離殘，負杖引吟，則百憂俱生，塊然獨處，則哀憤兩集。」心情如此，環境如此，宜其感人之深切也。

答盧諱詩：「厄運初遭，陽爻在六。乾象棟柱，坤儀舟覆。橫屬糲紛，羣妖競逐。火燎神州，洪流華城。彼黍離離，彼稷育育。哀我皇音，痛心在目。」（其一）

「光光段生，（指段匹磾）出谷遷喬。資忠履信，武烈文昭，英弓辟辟，與馬翹翹。乃奮長麾，引導長謳。」（其八）

清沈德潛釋此詩云：「首章指國破，……八章表段之忠信，見謳之託身得所，望其毅力王室，轉危爲安。」則琨之用心亦良苦矣。及琨被匹磾所囚，復作一詩與盧諱，辭旨之間，愈形悽楚。

重增感謡：「掘中有分墮，本自荊山導。惟彼太公望，昔在渭濱叟。鄧生何感激，千里來相求。白翟幸曲逆，鴻門賴留候。重耳任五賢，小白相射鈞。荀罃隆二伯，安問黨與離。中夜撫枕嘆，想與數子遊。吾衰久矣夫，何其不夢周。誰云聖達節，知今故不憂。」宣尼悲漢隕，西狩泣孔丘。功業未及建，夕陽忽西流。時哉不吾與，夫乎若浮雲。朱實陨勁風，繁英落素秋。狹路傾華蓋，駕姻擢雙軶。何意百鍊鋼，化爲繞指柔！」其沈痛爲何如耶？再其扶風歌：「朝發廣莫門，暮宿丹山水，左手澗繁弱，右手揮龍淵。顧瞻望宮闈，俯仰御飛軒。據鞍長嘆息，淚下如流泉。……惟昔蹇李期，寄在匈奴庭。忠臣反謫罪，漢武不見明。我欲歌此曲，此曲悲且長。棄置勿重陳，重陳令心傷。」英雖末路，豪氣卻消，懷民之氣，溢於言表。觀晉書劉琨傳云：「在東陽時，嘗爲胡騎所圍數重，城中窘迫無計，琨乃乘月登樓，清嘯，賊聞之皆懷然長嘆，中夜奏胡笳，賊皆流涕歎歎，有懷士之念，向曉復吹之，賊並棄圍而走。」果如是則劉琨懷民之氣，不僅發於文章，亦且形於聲音，其感人之深切如此。

吾族自晉室偏安江左，風尚丕變以來，下而至於齊梁，又由沖虛之玄學境界流爲綺麗之彌唐風尚。社會上固無節義可言，文章亦復如是，「兒女情多，風雲氣少。」是爲齊梁以下文學之總評。當時作家，莫不「競學浮穎，爭爲圓緩。」（梁簡文帝與湘東王書之語）故雖中原失陷日久，而慷慨激昂之作反而罕見，然果以繁縝軒輊之文，抒寫家山故國之思，要亦能令人蕩氣迴腸也。於此當憶及梁之兩位驕族詩人——王褒與庾信。

王褒，字子淵，瑤鄉臨沂人，父祖均仕梁。褒識量淹通，志懷沈鬱，美威儀，善談笑。博覽史傳，七歲能屬文。外祖梁司空袁昂愛之，謂賓客曰：「此兒當成吾宅相。」褒弱冠舉秀才，善草隸，與其姑丈蕭子雲名相埒。文學優曠，頗爲時人推挹。梁元帝降魏，褒與王充、劉毅宗、陳殷等數十人俱至長安，周文帝喜曰：「昔平吳之利，二陸而已！今定楚之功，都賢畢至，可詔過之矣！」及明帝讐祚，篤好文學，時褒與庾信才名最高，特加親待。帝每遊宴，命褒賦詩，談論抄撰學士，所作皆尚體裁，世稱爲徐庾體。當時後進，爭相模範，鄒大噪。（北史本傳）

王褒由梁入魏而終於北周，故選文家每列其詩於北朝？而史家寧列其傳於北史，考褒身在北朝，名位榮顯，但歸族之恩，故圖之恩，未嘗或已也。

王褒與周弘讓書：

「……

頃年事違盡，容髮衰謝，芸其黃矣。零落無時，還念生涯，繁愛總集。觀陰陽日，猶趙孟之徂年，負杖引吟，同劉琨之積慘。河陽北臨，空思羣蠻，霸陵南望，遠見長安。所冀書生之魂，來依舊壤，射聲之鬼，無恨他鄉。白雲在天，長離別矣！會見之期邈無日矣！援筆攬紙，龍鍾橫集。」

右爲王褒暮年致其南朝友人之書，敍難居之苦，如斯陰慘。北史文苑傳有云：「褒曾作燕歌行，妙盡塞北苦寒之狀，元帝及諸文士和之，而競爲悽切之詞，至此方驗焉。」所謂至此方驗者，即褒傳所云：「魏征江陵，元帝授褒都督城西諸軍事，禍破入金城，俄而元帝出降。」因此，褒即流寓北國，親見塞北之苦寒矣。

王褒

燕歌行：

「初春麗景驚欲曉，桃花流水沒河橋。薔薇花開百重葉，

楊柳拂地散千條。隴西將軍號都護，樓蘭校尉稱嫖姚。自從昔別

春燕分，經年一去不相聞。無復漢地關山月，惟有漢北菊花霜。淮南桂中明月影，流黃機上織成文。充國行軍屢策督，楊吏討虜

限平城。城下風多能却陣，沙中雲淺詎停兵！鳳國小婦年尚少，

羽林千騎數征行。遙聞陌頭採桑曲，猶勝邊地胡笳聲。胡笳向暮

使人泣，長望闕中空佇立。桃花落地杏花舒，桐生井底寒葉疎。

試爲來看上林雁，應有遙寄龍頭書。」

故入北以後之作，反覺其情感深沈而抑鬱。

史稱此詩「妙盡苦寒之狀」，讀來亦未盡然。良以萬采體麗，已失邊塞情況之本真，加之並無身歷其境之體識，僅憑臆測，宜其如此也。出塞：「飛蓬似征客，千里自長驅。塞禽惟有雁，關樹但生櫟。曾渡河北：「秋風吹木葉，還似洞庭波。常山臨代郡，亭障繞黃河。山看故壘，羣馬識餘蒲。還因麾下騎，來送月支圓。」心悲異方樂，腸斷關頭歌。薄暮臨征馬，失道北山河。」庾信，字子山，南陽新野人，幼而邁俊，聰敏絕倫。博覽草書，其父肩吾，爲梁中庶子掌管記，東海徐摛爲右率衛，摛子陵及信並爲抄撰學士，所作皆尚體裁，世稱爲徐庾體。當時後進，爭相模範，鄒下尤見推崇。聘於東魏文帝，辭令盛爲鄒下所稱。梁簡文帝時，侯景

陷臺城，僅奔江陵，元帝即位，使信聘於西魏，遂留長安，周孝閔帝尤信用之。其後南朝與周通好，南北流寓之士，各許其還舊國，南朝乃請庾信王襄等十數人，武帝准放殷不害等而已。至於庾信王襄，則皆惜其才而不遣，遂終老於北地。（北史本傳）

庾信既終者異邦，對於故國山川之感，惟有寄之於文章而已！周書本傳云：「信雖位望通顯，常有鄉關之思，乃作哀江南賦以致其意。」其實，信之民族意識，於第一次奉使赴鄴時，已流露於文章中矣。

將命使北始渡瓜步江；「校尉始辭國，樓船欲渡河。轎軒臨磧岸，

旌節映江沱。觀濤想惟盡，爭長憶干戈，雖同燕市泣，猶聽趙津

歌。」

反命河朔始入武州：「輕車初逐李，定遠未隨班。受詔新招返，申威疎勒還。飛蓬損腰帶，秋鬢落容顏。寄言舊相識，知我生入關。」

古今教育之病根

鄭嘉第

「學非所用，用非所學」此為今日教育上之嚴重問題，誰人知之。其中原因，由於教育之不足應實際需要者半，由於實際事業之拒絕，教育者亦半。而人事之糾紛，制度之鑿枘，歷史之僵化，在在均為造成學用雙方不能接近之重要因素。錯綜複雜，蓋一至耐研究之問題，而非簡單易決之事。且此種現象之造成，由來已久，除政教不分之原因外，泊教育為單獨之事業後，學用恐即相違。故春秋戰國時代，始教育時代外，泊教育為單獨之事業後，學用恐即相違。故春秋戰國時代，得時而用者未必皆為曾受教育之學者；而深具教育程度之賢聖，往往無處稅駕。其學用相違之程度，復與時俱進，迨東漢而更顯，科學時代乃愈甚。語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吾請論東漢時代，舉用之相違。

漢代教育制度之產生，完全出自養士求材的一種理論，讀者試一按董仲舒氏之語，則可瞭然悟矣。其言曰：「夫不素養士而欲求賢，譬猶不琢玉而求文采也；故養士之大者莫大乎太學」。又云：「今以

及其入北以後，遙憶江南，都如夢裏，異方之樂，未足言歎，以此情境，溶入詩中，自有其不可泯滅之價值矣。故杜甫詩云：「庾信文章老更成。」蓋入北以後實際體識到民族意識，更益之以新清意境，當非南方識體之詞可比。故沈德潛亦云：「子山於琢句中，復婉清越，故能拔出於流俗中，所謂軒鶴立雞羣者耶？」此點吾人讀其詩可知。擬詠懷：「掩關絕音信，漢使絕經過。胡笳落淚曲，羌笛斷腸歌。纖腰減束素，別淚損橫波。恨心終不歇，紅顏無復多。枯木期墮海，青山望斷河。」

寄王琳：「玉闕道路遠，金陵信使疎。獨下千行淚，開君萬里書。就庾信地位想之，與暗傷亡國者流何異？故沈德潛評此等曰：「從子山時勢地位想之，愈見可悲。」斯言誠當。

總之，漢魏六朝時代，吾民族自盛而衰，幾悉為異族所征服。丁此大變者自有可泣可歌之事發生，其能發於吟詠，寄於文章，自有可觀，因為摭拾史籍並諸家作品，為之述故事詩一章。

一郡一國之衆，對無應書者，是王道往往而絕也。臣願陛下興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兵材，則英俊宜可得矣。當時目的，原即在養士備材，俾得英俊。自此數言，了然若揭。按此目的，宜可使太學教育之人，俱可供社會國家之用；而治術人材之供給，似應以受教育者首當其選了。然而事實却不如此。漢代政治領袖在高位者，不是劉氏宗親，便是立有武功的將領。政治權力，多在武人之手，蓋為自古及今之通例。至其所屬之治術人員，則通常均以文吏為高，而儒生不能與之比並。所謂刀筆之吏，秦及漢初，固頗然已有勢力。時至東漢，文吏與儒生更為兩種不同階級。且儒生之社會地位，過不能比於文吏。此即教育的結果，不能適如其目的，使其效率之不大；同時也即二千年前的漢代，學用不能相符之證據。

多謂，儒生不及彼文吏，見文吏利而儒生墮落，則詆嘗儒生以為

淺短，稱譽文吏謂之深長，是不知儒生亦不知文吏也。

又云：

世俗共短儒生，儒生之徒亦自相少。何則？並好仕學官，用吏爲繩表也。儒生有闕，俗共短之，文吏有過，俗不敢訾。歸非於儒生，付是於文吏也。

據此可見，儒生爲世俗所短，而文吏則受社會的稱譽。其所以然者，由於長官重文吏而不重儒生。王充續云：

夫儒生材非下於文吏，又非所習之業非所當爲也。然世俗共短之者，見將不好用也。將之不好用之者，事參已不能理，須文吏以領之也。夫論善謀材，施用果能，期於有益。文吏理煩，身役於職，職判功立；將尊其能。儒生栗栗，不能當劇，將有煩疑，不能效力。力無益於時，則官不及其身也。將以官課材，材以官爲驗，是故世俗常高文吏，賤下儒生。

長官不喜用儒生，遂使官不及儒生，而爲世俗所賤下。至長官所以不喜儒生，唯一原因是由於儒生材能不合世用，無益於時之故。「文吏理煩，身役於職，職判功立；將尊其能。儒生栗栗，不能當劇，將有煩疑，不能效力」。此即文吏受歡迎，儒生遭唾的原因了。

其所以有此現象，完全是教育不同的結果。當時的正式教育，只是儒生教育，而文吏則無需入國家學校，以研習經學；卻只要讀律諷令，治作情奏，能爲刀筆，習於朝堂之事便成。故在實際效用上說，文吏也確佔優勢。

王充又云：

從農論田夫勝，從商論賈人賢，今從朝廷謂之，文吏朝廷之人也，幼爲幹吏，以朝廷爲田畝，以刀筆爲耒耜，以文書爲農業。

，猶家人子弟生長宅中，其知曲折愈於賓客也。賓客暫至，雖孔

墨之材不能分別；儒生猶賓客，文吏猶子弟也。以子弟論之，則

文吏曉於儒生，儒生闇於文吏。

依照教育程度說來，儒生所受教育，自然遠勝於文吏。然而簿書之事，文吏優爲，儒生不曉。故儒生所受教育，以用言之，不得不承認失敗。

儒生既受較高教育，自亦有其長處。蓋文吏雖能破堅理煩，但不能守身，故遇大節當前之事，遂不能爲將之輔。而儒生雖不習於職，一日居位，輒欲圖利，以當費用，侵漁身徇，不敢近諫。故被謂文吏

却長於匡救，將相傾側，諫難不懼。王充云：「世間能建塞壘之築，成三諫之議，令將檢身自勸，不敢邪曲者，率多儒生。阿意苟取容幸，將欲放失，低嘿不言者，率多文吏」。故文吏以事勝，以忠貞，儒生以節儉，以職劣，二者各有長短。然以教育之效率論，自然應採取其長。國家教育的結果，如只能造就建忠節而不能任事的儒生，與世襲其業雖能任煩劇而無操守之文吏，豈非同樣的錯誤？然而還在漢代，已成不可避免的事實。其後二千年中，學用之分途，愈益相遠。教育的結果，幾乎弄到「施於世用，一無所可」的地步，實在是教育史上很嚴重的問題。

漢之將相，既賤儒生而用文吏，非文吏憂不除，非文吏患不救，選舉取常故，案吏取無害，而儒生則隨於選舉，供於朝廷。於是聰明捷疾者，遂隨時變化，學知吏事，踵文吏之後，觀將所知，適時所急，轉志易務，晝夜學閭，無所羞恥，頗於成立。其高志妙操之人，不願降意損宗稱媚取進，仍然堅守高志，不肯下學。然而「精闢不及，意疏不密，臨事不識，時向謬誤，拜起不便，進退失度，奏記言事，蒙士解過，援引古義，割切將欲，直言一指，觸諱犯忌。封蒙約誦，簡繩檢署，事不如法。文辭卓識，辟刺難實，曲不應義」。仍然爲世俗所輕，文吏所薄，將相所賤。不過這種人究竟甚少，世俗則「學閭者不肯竟經明學，深知古今。意欲成一家章句，義理略具。同超學史，讀律諷令，治作情奏。習對向滑習跪拜。家成室就，召署職能，徇今不顧古，趨驛不存志，競進不案禮，廢經不念學。是以古今廢而不修，舊學闇而不明，儒者寂於空室，文吏薄於朝堂。材能之士，隨世風馳；節操之人，守隘屏竇」。政客官僚之產生，蓋已爲當時之一般現象。是由於學用之不能相符，轉而影響於學之不能進步了。（以上所引，俱見王充論衡卷十二程材篇，四部叢刊本第四冊頁一至七）

王充雖指出漢代重文吏輕儒生的事實，但彼係站在儒生的立場而爲之辯護的。故同卷量知篇極言儒生優於文吏。蓋儒生簡練其性，雕琢其材，學問日多，才盡德成。雖其致用，同用筆墨，無殊文吏；然儒生多仁義，奇有先王之道，文吏少道德，除技能外，貧無所有。故儒生受長吏之祿，報長吏以道，而文吏空胸，居住食祿，終無以效。

一日居位，輒欲圖利，以當費用，侵漁身徇，不敢近諫。故被謂文吏

古今教育之病根

之價值，終不及儒生。或曰「文吏筆札之能，而治定簿書，考理煩事，雖無道學，筋力材能，盡於朝廷，此亦報上之效也」。王充則云：

能斷削柱樑，謂之木匠；能穿鑿穴陷，謂之土匠；能雕琢文書，謂之史匠。夫文吏之學，學治文書也，當與土木之匠同料，安得程於儒生哉。御史之遇文書，不失分錄；有司之陳蓬豆，不誤行伍。其巧習者，亦先學之人，不貴者也。小賤之能，非尊大之職也。無經義之本，有筆墨之末，大道未足而小使過多，雖曰吾多學問，御史之知，有司之惠也。論衡卷第十二

卷第十一

是王充以文吏爲小知小能，不足以言學問；儒生自有其優勝品質。但儒生之學，既不能施之於用，其爲教育效率之增進，表面上固應求「學」「用」之能以接近，實質上更應求教育本身之改革，足使儒生通達古今立於不敗地位。漢代教育因重經義之故，馴至碎義難逃，而欲造就通達之學者，便已甚難。王充因更論儒生之短云：

夫儒生所短，公徒以不暢薄書。文吏所劣，不徒以不通大道也。反以閉闇，不通古今，不能各自知其所業之事，未具足也。一家各短，不能自知也；世之論者而亦不能訓之，如何？夫儒生之業，五經也。南面爲師。旦夕講授章句，滑習義理，究備於五經可也。五經之後，秦漢之事，無不能知者，短也。夫知古不知今，謂之陋況，然則儒生所謂陋况者也。五經之前，至於天地始開，帝王初主者，主名爲誰，儒生又不知也。夫知今不知古，謂之盲瞽，五經比於上古，猶爲今也，徒能說經不曉上古，然則儒生所謂盲瞽也。

以下更屢數三王之事，秦之事，漢之事，詩書之事，五經之事，以問儒生；然皆非儒生所了習。王充因曰：「夫總問儒生以古今之義，儒生不能知別名，以其經事問之，又不能曉，斯則坐守，何言師法？」又云：「夫儒生不覽古今，何知一永；不過守信經文，謂習章句，解剖互錯，分明乖異。」（俱見論衡卷十二謝短篇叢刊本第四冊頁十二至十七）此以言儒生之短，雖非人人如此，然必爲大多數現象。有此現象，故儒生不爲世重。然唯此現象，可見教育與致用之相違。且不特教育本身，只能造就「守信經文，滑習章句」之儒生，不

能因時致用；而當時社會上又有種種困難阻礙，不易使人用其所學盡其才能。此即所謂「三累三害」。論衡卷一累害篇云：

夫鄉里有三累，朝廷有三害。累生於鄉里，害發於朝廷。古今才洪行淑之人，遇此多矣。何謂三累三害？凡人操行不能慎择友，友同心恩篤，異心疏薄。疎薄怨恨，毀傷其行，一累也。人才高下，不能均同，同時並進，高者得榮，下者慚恚，毀傷其行，二累也。人之交遊，不能常歡，歡則相親，忿則疎遠，疎遠怨恨，毀傷其行，三累也。位少人衆，仕者爭進。進者爭位，見將相毀，增加傳致，將昧不明，然納其旨，一害也。將吏異好，清濁殊操，清吏增都都之白，舉涓涓之言，濁吏懷恚恨，待求其過，因纖微之謗，被以罪罰，二害也。將或幸佐吏之身，納信其言，佐吏非請節，必拔人越次，迂失其意，毀之過度。請正之佐，抗行仲志，遂爲所增，毀傷於將，三害也。夫未進也，身被三累；已用也，身蒙三害；雖丘丘墨翟，不能自免，顧問曾參，不能全身也。動百行，作萬事，嫉妬之人，隨而雲起，枳棘銅掛容鏡；蘋藪之黨，啄鷺懷操，豈徒六哉！六者章章，世曾不見。夫不原士之操行有三累，仕宦有三害，身完全者謂之潔，被毀謗者謂之辱，官升進者謂之善，位廢退者謂之惡。完全升進，幸也，而稱之；毀謗廢退，不遇也，而訾之，用心若此，必爲三累三害也。叢刊本論衡卷一頁六

養士教育之目的，惟在儲材；儲材之目的，惟在致用，教育的結果，有時固未必能得真材，而即使造出人材，社會之阻撓，又復如此；則教育效率之微，可想見了。「鄉里有三累，朝廷有三害」。粗粗看去，好似與教育無關，然而「學優則仕」，教育之後，出路發生困難，豈不是教育上重大問題？此種政治上與社會上之人事傾軋，無端紛擾，自古以來，教育上迄未找出澈底救治辦法。王充之所歎恨，是漢代的社會問題，實也是二千年來的社會問題，教育政策上所應設法解決的。

「三累三害」，與士大夫之立身處世，自然有很大影響。王充云：「以塗揮泥，以黑點繪，孰有知之。清受塵，白取垢，青蠅以汙，常在練素。處顯者危，勢豐者虧，頹墜之類，常在墮垂。居平潔曰，邑犬羣吠，吠所怪也。非俊傑，固庸能也。偉士坐以儼傑

之才，昭發擊吠之聲，夫如是豈宜更掩奴下，循不肖哉。不肖奴下，非所勉也，豈宜更偶俗全身，以弭謗哉。偶俗全身，則鄉原也。鄉原之人，行全無闕，非之無舉，輒之無刺也，此又孔子之所罪，孟柯之所懲也。古賢美極，無以衛身，故循性行，以俟累害者，果賢潔之人也。極累害之謗，而潔之實現見焉。立賢潔之跡，毀謗之塵，安得不生？絃者思折伯牙之指，御者顧憊王良之手，何則？欲專良善之名，惡彼之勝己也。……孟賁之戶，人不刃者，氣絕也；死灰百斛，人不沃者，光滅也。動身章智，顯光氣於世，奮志效誠，卓異於俗，固常通人所讐嫉也。以方心偶俗振作，無朝氣，缺乏勇敢進精神，此實為最大原因。東漢既已如此，故至魏晉，學者乃益趨於消極頹廢。

由於上述原因，故賢者屈居下位，難致其用，而不肖者反居臨其上，此亦必然之事，論衡狀留篇云：

今賢儒懷古今之學，負荷禮義之重，內累於胸中之知，外効於禮義之操，不敢妄進苟取；故有稽留之難，無伯樂之友，不遭王良之將；安得馳於清明之朝，立千里之迹乎？夫仕宦失地難以觀德，得地難以察不肖。名生於高宦，而毀起於卑位，卑位固常賢儒之所在也。遵禮蹈規，修身守節，在下不汲汲，故有沉滯之留。沉滯在能自濟，故有不拔之扼。其精學於身也多，故用心也固。俗吏無以自修，身雖拔進，利心搖動，則有下道侵漁之操矣。……愚聞長吏，超在賢儒之上，賢儒處下，受馳走之使，至或巖居穴處，沒身不見，咎在長吏不能知賢，而賢者道大力劣不能拔舉之故也。……長吏始賢，不能容善，不被鉗錮之刑幸矣。焉敢望官位升舉，道理之早成也。（論衡卷十四狀留篇義刊本卷五頁一至三）

王充此語，雖不免涉於憤世，稍嫌過甚，然當時必有此種現象。如彼在累害篇所引「魏女色謔，鄭袖鼻之；朝吳忠貞，無忌逐之」，則周

時社會，早已如此。不過王充所言，更為澈底而已。既然賢者沉滯，不肖居上，教育效能，便發生疑問。同時長吏始賢，不能容善，或因長吏不肖，雖有賢者，彼亦不知，於是政治上的損失，更不可以計量。

漢代儒生與文吏之相違，已如上述，此現象至清末尚極顯著。科舉廢後，始逐漸改革。今日吾國事業，無論吏事實業、外交武備，任用人員，已俱需學校畢業，除地方政府之下級人員如稅糧差役外，率多無世襲之吏。但學用相違之苦，又日益嚴重。據東漢之情形以論今日現象，約有四點，可資研究：

一、教育內容遠於實際應用。漢代儒生，徒習五經；今之教育，偏重講義。習滿數年，便可卒業。至將來之實際運用，學校初未嘗開

。普通教育，既不授吏治人員所需之技能；即實業學校，亦往往只教原則原理，施於世用，俱無所可。畢業生之出而應世者，遂多感蒙昧之苦；或竟須捨棄所學，方足從事，此為教育之內容問題，應研究者一。

二、講授章句未盡教育效能。漢代儒生，「旦夕講授章句，滑習義理，充備於五經」，便以為足。故長於學者未必優於用。王充所謂「儒生栗栗，不能當劇」，至科舉時代而更甚。鄭板橋詩云：「賦幼讀書史，散漫無主張。如收敗賈錢，如擇斷港船。所以遇繁劇，束手徒周章」，蓋為教育方法腐敗之寫照。然「畫賦子」「讀死書」之事，今日教育，又何能免。飽學之士之不能施於實用者，固屬常見；即富於學問而不能以文字言語發揮之者，亦所在皆有。此為教育之效

能問題，應研究者二。

三、人事紛繁妨礙教育出路。社會複雜人事紛繁，漢固有「三累三害」，即在今日，何莫不然。清受辱，白取垢，偶俗則可弭謗，俊傑則為人所毀，自古以來，賢潔沉寢之人，何可勝數。故世謂立身於中國社會，須行曲道，而不能由直道，其與翼正之科學化、平民化，蓋相遠甚。受教育者欲求出身，遂不得不隨時變化，轉志易湯，不肯竟其所學，交遊務外，結黨營私，此為社會人情影響於教育之問題，應研究者三。

四、選任違材減損教育效率。社會進化，重在得人；欲求得人，尤賴領袖之賢明，知人善任。然此事之難，漢代已然。長吏始賢，既

古今教育之病根

不知賢，而賢能之士，內累於胸中之知，外効於禮義之操，不敢妄進苟取，遂有沉滯之留。不賢者愈得高官，賢能者遂愈居下位。此種現象，今日亦所不免。「學不得用」，此為重大原因。而受教育者，無論為普通人才，為專門技能，沉滯數年，雖督亦愚。教育結果，坐令廢棄。此為政治問題影響於教育之事，所應研究者四。

註

結論

以上四種病根，略之古今，若合符節。今後宜本「政教合一」之理，務求教育以政治為目的，政治以教育為基礎，教育不尚空談，而務求其用，政治不離道德，而必本於學，如是相互為用，而體用之道見，三代之治，安見不可復覩矣。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叢書目錄

學術叢書（十種）

日本現代科學論文集

顧記通論

諸家人性論評述

地形測量

東亞大地形論

日本教育史

中國藝術史各論

文化社會學

日本史略

原子構造

宇宙射線

黃世衡編譯

青年叢書（二種）

張資平等譯

蔡介民著

朱右白著

陳澤譯

張資平譯

秦企賈譯

吳鳳聲譯

丘日新編

李學之編譯

日本文化小叢刊（四種）

全體主義的理論和實際

杉浦武雄著

自由主義與日本主義之差異

藤澤親雄著

日本文字的起源及其變遷

朱明著

歐美之東亞侵略與興亞運動

林銳十郎著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發行

號一十二書局南京



中日交涉年表補增稿 (一)

汪向榮

(一)

本篇原稿，已先刊於中國公論，茲經作者以補註之稿，交本刊發表，特此說明。

——編者——

例 言

- 一、本年表之取材，以中國正史為主，而以日本正史，中國裨史為輔，更參以近年來兩國史家之論據，考證加以修訂，為求慎重計，對未能確定或尚存疑問者，均註於括號中，
- 一、本年表中所用之年號，以正朔為準，其僞僭者概不列入，本年表中所用之日期，在中國方面，民國以前，日本方面，明治五年以前概為陰曆，
- 一、本年表本史學者所持之立場，採純客觀態度，敘事而外不及其他，語辭方面，亦多仍襲原文，以存其真，其過份與事實相左者，

中 日 交 汶 表

四

28	皇帝	前219	帝遣方士入海求長生不死之藥，五月，中，由方士徐福率童男童女三千人入海，是為中國史上可考之中國人入日之始。
----	----	------	--

希武
2元中武
現明天祐四年
人田間字波闊廣
漢突厥奴國王
以求資粟。
出日本與金
那羅那。

十月，授國王帥羽等（或作侯爵國王）學生日以講見。

王	8	7	6	5	4
神	47	46	45	44	43
越等謂之帝方。郡上訴，故遣塞曹掾史張政等往，以告讞之，後遣戰士烏	因倭女王卑彌呼與狗國男王卑彌弓呼樂不和，後遣戰士烏	賤等謂之帝方。郡上訴，故遣塞曹掾史張政等往，以告讞之，後遣戰士烏	十人，送還張政等，並獻土男女口三十人，進貢白珠五十五孔，青大珍珠二枚，異文羅劍二十四匹。	十七人，送還張政等，並獻土男女口三十人，進貢白珠五十五孔，青大珍珠二枚，異文羅劍二十四匹。	失。
十二月倭國女王卑彌呼復遣大夫伊麗者，故邪狗等八人爲使	上獻生口，倭鋪、錢青縫、綿衣、帛布、丹、木牘、短弓	賤倭升米以黃幡。	失。	失。	失。

中華書局影印											
癸未	壬午	癸卯	壬子	癸亥	壬戌	癸酉	壬申	癸巳	壬辰	癸卯	壬寅
宗	成申	酉癸	申壬	己巳	戊壬	午戌	辰丙	乙亥	甲戌	癸亥	壬戌
高	崇	中	崇	元	明	龍	崇	元	明	武	高
正	元	正	元	元	元	景	元	元	元	武	正
武	武	武	武	武	武	唐	武	武	武	武	武
7	6	5	4	平天	8.	2善慶	2德誠	6銅和	4	聖慶	7
735	734	733	732	729	722	718	716	713	707	704	701
十一月二十日，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等一行，由難波津出發赴 ~種子島~	八月十八日，日本朝廷派多治比廣成為遣唐大使，中臣名代為 翻傳。四月四日，日朝廷命近江、丹波、播磨、備中國各地各遣唐 使衆用之船各一艘。	八月三日，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等一行，由難波津出發赴 唐。四月三日，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為遣唐大使，中臣名代為 此為日本之寺院建築中開始採用唐式之始。	唐。四月三日，日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等一行，由難波津出發赴 唐。十二月二十日，日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為遣唐大使，大伴山守 ·	唐。三月，留唐學生吉備真備及學問僧玄昉回國，吉備真備攜同 百三十卷及大衍曆十二卷，上獻其天皇。	唐禮三百卷，上獻其天皇。						

文	武	藝	子內	宋	仁	代	王	代	實	中	宋	申、庚	
丑辛	戌戌	午	歲丙	卯卯	乙	歲丙	寅	歲丙	癸	巳	未	未	
四月，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等由周回國。唐人竟哲升至大學頭。	唐僧道濟，傳華嚴宗至日。	博士，後舉升至大學頭。	四月，朝延命藤原清河爲遣唐大使，大伴吉麻爲副使，伴佛	九月，朝延命藤原清河爲遣唐大使，大伴吉麻爲副使，伴佛	十月，日朝廷復任命吉麻爲副使遣唐副使，一行赴唐。	朝衡（阿倍仲疇）由膳回國，途遇颶風墮江至安南。	朝衡又復入京，玄宗寄宿其官。	正月十六日，日遣唐副使大伴吉麻·吉備真備等回國，日本學問僧普照同行，唐揚州龍興寺大禪僧圓惠，受其聘而攜參數之	二月十六日，日朝廷因前所派赴唐之遣唐大使藤原清河，留	唐久不歸，而特再派高之處爲使人唐，以迎其歸。	十八年二月二十日，入唐迎遣唐大使藤原清河歸國之高之度回國。	制使，一後更又繼原田清爲副使。	正月，日朝延進，沙惟岳等一行出發。而決定回國，日本朝延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十二月，日朝廷更迭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	十一月，日遣唐大使一行回國，途中遭難，副使小野石根，大	十二月，日朝廷更迭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	神未足爲副使，出發。	十二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十二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爲遣唐大使，大伴孟立，藤原麻	十一月，日遣唐大使一行回國，途中遭難，副使小野石根，大	十二月，日朝廷更迭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		
761	758	754	753	751	750	738	724	24	9實天	10	11	14	
仁淳	貞天平	2實天平	6	5	3	2實天	8		宋	仁	光	仁	
2元上	元乾								宋	唐	宋	宋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續)

葛內清著
胡佛譯

三、三國時代之曆法

曹氏於後漢獻帝二十五年篡漢，是謂三國鼎立時代，三國所採之曆法各自不同，魏用景初曆，吳用乾象曆，蜀仍四分曆，蜀為後漢之繼承者，故其曆法悉用漢舊制，吳則以更命改制之方法，行用新曆即乾象曆，乾象曆為後漢末年所造，景初曆受其影響至多。故先述乾象曆。

△乾象曆——吳 乾象曆為後漢靈帝光和年間劉洪所創，為創時代之曆法。大約至遲至獻帝建安十一年大體完成。後漢儒宗鄭玄宣宗其法，視為第幽深微之術加以注釋，今已不傳。惟迄後漢之世未曾頒行，至吳時始行用，晉志等均稱為後世曆法所師法。吳志卷二黃武二年（公元二二二）「改四分用乾象曆」。晉志又謂吳中書令闕澤學於東萊徐岳授劉洪之乾象，而加以解注，吳中常侍王蕃亦稱劉洪之術為精妙。闕澤為吳主所重用之人，吳志本傳云「作乾象曆注，以正時日」。似因闕澤之言而用乾象。魏諸帝實威儀，以不願因襲後漢曆法，吳則於此點不甚注意也。

乾象以前所行之太初，四分，皆較一年長實際之值略大，太初以四分為範圍，兩者相差極少。劉洪以四分曆不與天合在一年之長，故「以五百八十九為紀法，百四十五為斗分」。即以一年為 $365\frac{1}{4}\frac{1}{45}$ 日。閏月仍舊，一月為 $30\frac{1}{4}\frac{1}{45}$ 日。稱五百八十九為紀法，朔旦冬至可在此年數內復回，又乾法千一百七十八之年數，日之干支亦復回，惟乾象曆為劉時期進步之點，則為天龍曆，即採用同運動不等(Equation)之曆法。太初及四分，僅知月每日在天之運動為平均十三度有奇。然終未知正確之月之位置。此等平均數大抵較值稍大，前漢之末已知之，及後漢用四分曆時，知近地點者月之運動快，又知近地點之事實，及

白道，黃道之不同，而將其交點運動，此等智識之採入曆法，實自乾象曆始，故乾象曆可謂得創期的進步。

乾象曆所用一近點月之值為 $29\frac{25}{365}\frac{1}{45}$ 日，其間記每日月運動之值。此日轉度分，中國天文學之傳統，皆以為關於赤道之值，換言之即為月赤經之日變化。先以近地點之日為起點，月一日間之動度分，以十四度十分為最高，其後漸次減小，十五日附近極小，一日行十二度五分，漸次增加再達於近地點，此種運動變化，謂之月行遲速，從前值知平均月之位置者，今得極正確之位置。又近地點運動，一近點月之間為 $30\frac{25}{365}\frac{1}{45}$ 度，故近地點之前進運動，周一周期之年數為 3.935 月行遲速之外，當有一重要事項，即研究白道與黃道之傾斜。白道與黃道以昇交點相切，黃道之北以至降交點稱為陰曆，自降交點至昇交點，在黃道以南之位置，稱為陽曆，此兩者與黃道合，即劉洪所稱月之三道也。故關於推算白道與黃道交點之推步法，謂之月行三道術。月行三道術中之乘數，即以分母十二為黃道之傾斜，其最大值加於陰曆或陽曆適當第八日達其度十二分度之一，白道傾斜之明白記，載入文者實自此始。以常數計算之交點月為 27.183 日。白道交點劉洪之值以 $18\frac{29}{365}$ 年逆行為一周天之週期，故一會八九三年，為逆行四八周天。

乾象曆中關於五星運行之智識，較之三統尤為進步。晉志徐岳之唐曆中，曾將黃初曆之五星見伏與乾象比較論證，其結果木、土、金、水四星，乾象與實際極合。與景初曆之五星會合週期比較，前述之四星以乾象為準確，惟火星以景初之值為優。晉代仍行魏之景初曆，泰始更名以後，依然行用，南渡後對於五星用乾象之五星術，可見其古法之佳。中國曆以天體曆為主，至乾象曆始稍完備，其月行術足為後代之模範，故有人謂中國曆法不能更出其上。

乾象術 吳黃武二年頒行，至吳滅亡（二八〇）前後五十九年。

律曆志云「乾象術，建安十一年而戊劉洪造，行三十一年，至魏景初丁巳，後天七刻」，漢魏時似尚未行，故行用之年數極少，而為後世之師法者影響甚大。

▲景初曆——魏 魏志明帝紀注引魏書云：始文皇帝即位，受漢之禪，仍用漢之曆法未改。其根據如何殊不明瞭，惟文帝即位後，黃初中即有改曆之議。當時太史丞韓翊以乾象曆，為依據造黃初曆，以陳羣之奏，與乾象比較討論，太史令許芝以下孫欽、蓋巴、徐岳、李恩、楊偉、等均參與討議，其議論俱見晉書律曆志。惟討論未完文帝逝世，黃初曆之頒行遂亦中止。明帝嗣位。魏志高堂隆本傳注引魏略云：「太史上，漢曆不及天時，因更推步絃望朔晦，為太和曆，帝以隆學問優深於天文又精，乃詔使隆與尚書楊偉太史待詒駕祿，參共推校，偉作，明帝更命楊偉，駕祿等參與校議。太和曆別無其他之資料如何計算全屬不知。其編曆者註曰：『楨曰：高堂隆太和曆，朱文鑫亦本其說，全其詳。』」

▲景初曆，編曆者實莫得其詳。至景初元年，因受命改制之說，決正不同，而一般之時令仍從夏正。明帝景初三年逝世時，其歲首仍復夏正，所行之時極短。景初曆為尚書郎楊偉所作，宋書律曆志據楊偉表文，頗有不易明瞭之點，明帝記中「改太和曆為景初曆」，似太和與景初相同，惟前述之太和為另一太史所上，楊偉曾參與校議，楊偉文中並未說及兩曆相同。大概楊偉以景初曆為其所作，大欲將其特點暴露人間，故其記事景初改曆時諸問題不用太和，而謂即行景初。

也。

前述魏初之曆論，大半參考漢末劉洪之乾象術。楊偉之法亦以乾象曆為基礎。其法數見於晉、宋兩志。乾象術比太初，四分一年及一月之長，所減甚多，景初略增加其值。韓翊初作黃初曆時「乾象減斗分大過，後當先天」，故一致增一年之長，當時定說於為乾象術一年失之短。又依十九年七閏之法，一年為 $365\frac{1}{4} \times 19 = 660$ 日，一月為 $30\frac{1}{4} \times 19 = 593$ 日。

▲日之端數一八四三稱為紀法，此年數以九十七章為期且冬至復回之朔間。再加只倍一元一一〇五八為日干支循環之年數。自其上元壬辰歲至景初元年積年為四〇四六年也。

乾象術以後，始記明月之運行，用以推算月之速度及編入陰陽曆之法，且不獨推定平朔即定朔亦可計算。景初曆依據此法，而於日食之計算尤有顯著之進步。即加入求日食去交限，日能虧起角，及食分多少法。食之起因，自黃白道之交點十五度（赤道上測）以內，定期望之位置為必要。此與食理 *Interior schrifte* 等之值極為接近至堪注意。食分以此十五為分母所表現之分數。景初曆更有一特色。年月長之日之端數，其紀法，日法各用不同之數值，其他法數皆以月法為分母。唐人傳云：「乾象推合朔用日法，推遲疾用周法，推陰陽用月法，各異其法，而不相通，偉術（即景初曆）通數會通遇周，並以滿日法而一為日，用算省約，此李淳風（麟德曆）總法之所祖」等語，此皆由乾象所生之新機軸。晉書律曆志盛稱劉洪之乾象術為後代推步所師法，實為劃時代之進步，而楊偉之景初曆更為進步，何承天謂景初優於乾象術，即本上述諸點而言。

▲景初曆為魏一代之曆法，景初元年（二三七）頒行。公元二六五年魏為晉所滅，景初曆之行用年數僅二十八年之短時間。其滅亡之年即晉之泰始元年，晉以泰始之年號改景初曆為泰始曆繼續行用，至南北朝宋初改名為永初曆，又行用於北魏，前後併計為二百年。

▲蜀漢之曆法 蜀漢用漢之正統，觀晉志即可知為全用四分曆。蜀志中記日干支之材料極少，清張宗泰謂蜀之記載之日，俱附於魏、吳，大概有一日之差，晉志記載似屬確實。故四分曆行用之時，自後漢元和二年以至蜀之滅亡（二六二）前後併計為一七九年。

四、晉代之曆法

▲兩晉之曆法 晉始於武帝泰始元年，晉書武帝紀云「是年冬十二月改景初曆爲泰初曆」。名雖變而仍沿魏之曆法。狩野博士謂「東方學報京都第五冊八〇頁」「自此時始（即晉時），相互改夏、殷、周、之正朔，爲一時權宜之計。夏以前不論何時代均用建寅之月爲正月」。此本於王肅等之說——然自魏至晉以迄宋，易代之際尤重視三正，改正者並不實際，留於後世者僅存犧牲，服色用茶色以及祖廟祭日位置之變更，故三正之說大約由五行說而來在制度上無重大影響。」中國歷朝易代時，皆有改曆以新面目之法，晉代較爲簡略。以爲晉受魏禪，可用前代之法。武帝泰始二年九月有司奏云「受禪有號，宜一用前代正朔服色」，詔可其說。又晉不更魏曆之理由，大半先朝遺老爲晉之元勳，有司主張改曆者少，故僅以泰始二字更易景初，實際仍照舊行用也。

以上謂晉代施行之泰始曆即本景初。惟晉之造曆者有三人，其曆法將前代所行之法，略爲改竄並不完備。晉書律曆志載武帝泰始十年劉智有三百年斗曆改憲之說，即以三百年減一日爲率，短縮一年之長爲 $365\frac{37}{150}$ 日。又杜預作曆以說春秋，惟此非造曆。杜預春秋釋例云「咸寧中有善算者李修夏（晉志夏作卜）顯，依曆（晉志曆作諭）體爲『成甯中有善算者李修夏』」，杜預參考此曆今已不傳。稍後東晉穆帝永和八年著作郎王朔之作過曆，一年之長爲 $365\frac{4083}{1405}$ 日，其他各點不明。要之晉代曆論並不發達，亦無學問淵深之造曆者，故終無新曆頒行，皆原因於此。

又泰始曆對於五星運行不能作正確之推步，南渡以後代以乾象五星術，然仍未能與天象切合，當時曆家竟無方法推測。晉爲宋武帝所篡，滅亡於公元四二〇年，泰始曆公元二六五年始行，凡行一五六年。東晉成帝咸康間有虞喜者，爲中國知歲差之第一人。以前中國之天文學，以爲天周之度數與一年之長之數值相同虞喜發明一氣節，每年之位置向西，大約五十年差一度。因之歲周比天周爲大，一度約差五十倍；虞喜之領算甚粗率，而歲差法自祖沖之以後之曆法皆所沿用，不可不謂爲中國曆法史上有數之發見也。

晉爲五胡之領袖所逐，編安江左，北方爲五胡之角逐地，五胡所立之國除後秦外，大半貧弱，所用曆法，亦有一二可稱述者。

▲五胡之曆法 後秦羌岌於晉孝武帝太元九年作三紀甲子元曆。其概略俱載晉書，姜岌研究四分、太初、乾象、景初，取乾象、景初之長而成。乾象斗分稍過，景初得其中庸，唯景初爲日曆之位置不正確。景初以六紀爲元法，姜爲以三紀爲元法，曆元由甲子而生曆名。乾象方向所取者爲會歲八九三，朔望合數九四一疊點。定一年之長爲 $365\frac{2451}{720}$ 日，閏法仍用十九年七閏，一月之長爲 $29\frac{6063}{6063}$ 日，可見受景初之影響甚多。後秦自姚襄白雀元年甲申（三八四）至姚泓永和二年丁巳，行用者凡三十四年。

比姜岌三紀甲子元曆稍重要者，則爲北涼趙歎之玄始曆。此曆使用於北涼武宣王玄始元年壬子（四一二）至其滅亡之年（四三九）。曆元爲甲寅，故稱爲甲寅元曆，今僅有一部分尚未明瞭。宋元嘉十四年北涼主沮渠蒙度，奉宋文帝圖書中見此曆本及趙歎傳一卷。其法數在開元占經中所見之值，已有補正爲一年 $365\frac{1759}{720}$ 日，一月 $29\frac{47951}{82452}$ 日，兩者整理其真分數，而分子皆爲周天二六二九七五九至可注意。又以七二〇〇爲蔀法，加以十倍爲紀法，再加六倍爲元法，與以前之曆法稍異其趣。此曆法特異之點不僅如是，始用「破章法」。即取前代十九年七閏之法，連成年月關係。因之間月每多失次，趙歎改爲章歲六百年間，置七四二一月。爲六百年間置二二一閏。世以破章法始自祖沖之。然以時代觀之殊有未合，玄始曆大約傳至於宋代，祖沖之承趙歎之法。其他各點余以爲皆本以前代曆法，而唐人傳趙歎傳中亦有「葵峯之流亞也。」等語。

北魏世祖平定北涼，得趙歎之玄始曆，後知其法祕密未宣，遂用以代景初，魏書律曆志中可以見之。汪曰楨謂北魏始用玄始曆，北魏文成帝即位爲興安元年（四五二），至魏孝明帝正光三年（五二二）十一月始行正光曆，其間凡七十一年。除去北涼滅亡至興安元年之十二年，其行用年數合計爲九十九年。趙歎唐書藝文志謂，趙歎有壬辰元術，金樓子自序篇有「涼國太史令趙歎造乾度曆。三十年以心疾卒」是語。然乾度曆，前述杜預春秋釋例中謂晉李修夏所作，此則當

有研究餘地之問題。

越數之法行於北朝，曆法史亦屬南北對峙之態狀，茲於下文當再述之。

五、南北朝時代之曆法

南朝

▲元嘉曆——宋齊宋劉裕於公元四二〇年受東晉禪立國。其年改稱永初元年六月己卯「改晉泰始曆爲永初曆」，詔用晉之曆法至爲明顯。武帝即位詔云「欽若前王憲章」，則不僅曆法，即一統之「郊祀天地禮樂制度」皆本晉典。蓋改曆之事，自晉以後，非如從前受命改制之有必要性也。

宋太祖，文帝頗好曆數，時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私撰新法，元嘉二十年始上表。以爲景初曆施行已久每與天象不合。何承天本其亡舅徐廣之既往七曜曆（此大概非曆法，而記載觀測材料者）所記四十餘年之觀測，加以自己四十年之觀測爲基礎，施以五點之改革，大要備詳於表文中。第一由月食以推朔日躔位置之法，景初曆沿用後漢四分曆「冬至日在斗二十一度」，今改爲二十七度。第二由測景而定冬至之日，應比景初先三日有餘。第三景初曆春秋兩分之日中時刻，過半刻亦不台（春分長），因改爲漏刻法，爲同樣之長。第四以建寅之月爲歲首，故以雨水（正月中）爲氣首，斗分至雨水之日躔實謂之實分，又「以諸法閏餘」之歲，爲歲首」。第五用平朔日月食與朔望不能一致，故以月行盈縮以定朔望。何承天此法，奉文帝命太史令錢業之，太史亦嚴粲爲之校定。二人由過去觀測之結果（元嘉十二年至二十年）對於何承天之一二兩點均認爲正確，而於第五點不敢遽加贊同，惟不能不認爲有理，謂依此辦法，月有頻三大頻二小，且於古典日食不必一定在朔，故有「愚謂此一條自宜仍舊」之語，不肯實然附和革新。員外散騎郎皮延宗，對於定朔望亦加反對。定朔望之計算法，見於劉洪之乾象曆，非何承天所首創。惟實際欲定月之大小實從此始，何承天自遭此等之反對，亦將自己主張收回，而以其他四點爲元嘉曆之改革條項。於是元嘉新曆用文帝元嘉二十年（四四五）春正月辛卯朔。此時何承天爲御史中丞。此改曆之動機以景初與天不合爲原因也。

以前曆法之曆元皆以更正十一月朔旦冬至始，何承天以雨水爲氣初。因之其上元爲庚辰正月甲子朔旦雨水，與元嘉二十年癸未五七〇三年相合。定一年爲 $\frac{354}{355}$ 日，一月爲 $\frac{29}{30}$ 日。度法三〇四有易算乾鑿度所稱一德之數，以此二倍六〇八爲紀法，再六倍三十六八年爲元法雨水朔旦及其干支皆可還源。

以前曆法，例如當時所行之景初，皆以上元爲推算五星之起點，此時日月五星皆在規律狀態，以之推測各個之運行，而何承天定爲五星出發點各異。

木 普成和元年
土 元嘉十一年
水 元嘉二年
火 元嘉十二年
金 太元九年

爲元，此亦元嘉曆之一特徵，亦可謂歸於推算技術一大功績之改革。

中國古代算術，一以下端數皆用分數。因之實測所得之值，如以分數表示，必不能正確，遂至任意加減。何承天於此點定新算法，與後世曆家之影響甚大。其法爲求一月長 $\frac{354}{355}$ 日之時，先將日端數之實測值假定在 $\frac{15}{17}$ 與 $\frac{9}{11}$ 之間，前列者爲比實測值大之強率，後列者與此反對謂之弱率。由此出發其中間之值爲 $\frac{354+9}{48+17} = \frac{363}{65}$ 與實測相比較，稍小於實測值，定爲新弱率，將以前之 $\frac{363}{48}$ 同樣折衷即得 $\frac{363}{48+17} = \frac{61}{115}$ 此仍比實測值少，後爲弱率與前同樣計算分數值，而爲數學上立一基礎也。

元嘉曆爲元嘉二十二年頒行，其後著作令史吳癸本劉洪月行陰陽曆法而定新術，文帝命太史施用，此不過加以增補，非變換元嘉曆之本質。是曆行用至宋滅亡順帝昇明三年（南齊高帝建元元年四七九）凡三十五年。南齊改名建元術仍沿用前法，迄和帝中興二年（梁武帝天監元年）齊亡。梁初至天監八年止亦有八年，其通行年數合計凡六十五年。

▲大明曆——梁陳 魏冲之在宋孝武帝大明年間爲南徐從事史官，六

自戰周至隋之曆法史

年上新曆，其表文謂何承天法之簡略，指摘當時各種之乖謬有云「以宿度違天，則伺察無準」。此說大抵與當時相合，何承天表云用長年之觀測材料，此其結果仍未能得一般之滿意。又祖沖之表謂新曆「議改易之意有二，設法之情有三」。改易之三點，其一關於閏法方面，將歲差曆法加以研究。初北涼之趙暉始改十九年七閏以六百年爲章歲，而祖沖之以十九年七閏爲太多，採用三九一年一四四閏率。其二關於歲差東晉虞喜所算出歲差後，尚未應用於曆法，沖之之法始研究各至日標位置每年復回之理。所謂設法者，其一以子爲辰首，因之上元日題自虛一始，其二以上元之日始爲甲子，其三上元時日月，五緯、交會、遲速皆在規準狀態。第三點以景初之五緯各異其元，而於交會遲速之置紀差停謬古意，無非欲回復連珠合璧之上元而已。

戴法興爲宋書恩倖傳中人，出身微賤，祖沖之時爲宋孝武帝之僕臣，其勢甚盛。祖沖之上新曆時，法興主張依據舊典以新曆爲不可行。然法興所論，爲不通曆學之說，無以古典掩飾其主張。祖沖之亦主張自說，兩者相互辯論，法興爲當時之權臣附和者多。獨中書舍人巢尚推崇冲之之術，而孝武帝亦有意頒行新曆，至大明九年即改元改曆，八年孝武帝崩遂中止，又閱數十年，至梁始行用。

梁初用元嘉曆。梁武帝天監三年詔定曆法。時員外散騎侍郎祖暅奏稱其父冲之的大明曆與天象符合。八年再上奏，詔與元嘉比較疏密，其結果至天監九年正月始頒行大明曆。至大同十年又有更作新曆之議。此本何承天法用定朝，以達侯景之亂未施行。大同十年之新曆，爲太史令虞翻作，其簡法今僅有法數存於隋書志及開元占經中。

大明之一月爲 354.9580 日，一年爲 365.9580 日。用歲差關係，周天度數與一年日數相一致。周天一四四二四六六四以紀法除之，其餘數大明曆稱爲虛分爲 10449 ，與歲餘九五八九相差爲 860 ，再加以太陽西移之度分，歲差至一度之年數爲四六年，此之實際之值，年數過小，但其創始之功亦不可沒。上文上元之冬至日距用虛宿者，全爲歲差之故，以紀法之十五倍五九二三六五爲元法。

梁天監九年行大明曆，至其滅亡（五五七）。其年用陳永定年號，

仍用梁之曆法，均見於隋志。陳於隋開皇九年（五八九）爲隋所滅，祖沖之法前後統計共行八十年。

北朝

北魏分裂爲東西魏，更改爲北齊，北周。除北魏外其立國之年代極短勢力不強，造曆者多，屢經改曆，皆爲前代所未有，茲再將各朝之特徵分別略述之。

▲北魏 北魏初用景初曆，平北涼後得趙暉玄始曆，其前遂即頒行，已如前述。據魏書律曆志，北魏太平真君年間崔浩，造五寅元曆，未及頒行而崔浩伏誅，此法不傳，載在魏書本傳及高允傳者類多空論。高祖太和年間以張明預爲太史令，使綜理曆事，未成而明預卒。世宗景明年間會公孫崇、張洪、趙煥生等考驗曆法。永平初年張洪、公孫崇、趙勝、龐靈扶、張龍祥（明預子）等重修曆法。功未成崇、勝二人死，張洪、張龍祥各作新曆，又李業興私人另造曆法，延昌四年冬三家各上新曆。據神龜初年在光上表，三家以外續有上曆者爲盧道慶、衛洪顯、胡榮、統道融、樊仲遠、張僧預六家。崔光綜此九家之法製成一曆謂之神龜曆，請爲頒行。此法以魏爲水德運，附會五行之說，北方爲水之正位以壬子爲上元曆。正光三年十一月丙午頒行天下，據其詔云爲九家共修之法，以龍祥、業興爲主，大約與崔光奏請施行之神龜曆相同，龍祥、業興二人中以李業興之力最大。故魏書李業興傳謂「推興業爲主」，又永安三年云「以前造曆之勳，賜爵長子伯」。等語。

正光曆以壬子爲上元，壬子屬五行水之正位，恰應魏之水德。當時之曆不限於正光，其後有興和（甲子元），天保曆等，本於五行說或織緝說，製作者甚多。此皆當時流行織緝說之影響。如正光曆主修之李業興，爲絕對信仰織緝說之人。故五行說或織緝說之影響，北朝比南朝爲盛。南朝有何承天！祖沖之之基於實測而發現新機軸。正光曆等不過握細微問題而弄其技巧者也。例如分一元爲二統，統爲二紀，紀爲十蔀，蔀爲十二章，無非徒增煩複。惟七十二候之記載，可爲之特書，然於曆術根本上不足珍貴。閏法不用十九年七閏法，而用新之五年，又未用歲差。正光曆自孝明帝正光四年（五二三）頒行至北魏滅亡（五三一）

位，出爲華州刺史，又劉暉、董琳、劉昉、馬祖、鄭元倫、任悅、張徵、張衡之、衛洪建、栗相、郭翟、劉宣、張乾敍、王君瑞、荀隆伯等作新曆，命太常卿虞貴監之。四年二月曆成上之，其法本何承天不過略加增損，高祖以爲精密即行頒行，至十六年止凡行十三年。

開皇曆增損何承天法，一年爲 $365\frac{1}{10240}$ 日，一月爲 $29\frac{181820}{365242}$ 日

因依何承天曆，故打破正光以後北朝曆之傳統，不用破章法。甚他各點隋志中亦無詳細記載，惟頒布此曆後，劉孝孫、劉焯大譏其失，肆行攻擊。謂張賓學無師法，刻食不中，共舉六條，兩人皆宗祖沖之曆法，以張賓不用破章法，不研究歲差，立五星別元（此與何承天同）諸點，相詰難無非根據祖沖之。又以何承天用定朔，張賓自詔祖何承天對於此點毫未注意。張賓謂本何承天法，劉孝孫謂「失其菁華，而得其穢垢」。要之張賓之曆，其術法非創意，又無新觀測，故頒行後不久即廢亦屬當然之事，然張賓爲當時高祖之寵臣，劉焯附之，即以他故免孝孫、焯之職。其後張賓死，孝孫得太史職，抑制劉焯憤激謂閼下憤哭，自陳曆法主張，高祖異之遂因何妥之言命考校張賓法。其時又有張胄玄者，又取一曆與孝孫爭，久之不決。開皇十四年七月有日食命考校三者之法，孝孫以胄玄之推算多中，張賓之曆不合，高祖皆撫慰之，孝孫謂「先斬劉焯，乃可定曆」。高祖亦不聽其言，改曆之事亦漸中止，未幾孝孫亡。

▲大業曆 張賓之開皇曆，乖謬殊多已如上述，孝孫歿後，張胄玄與太史令劉暉大相抗爭。胄玄復改定新曆，開皇十七年上之。劉暉、王頡等尙固執開皇，頗多詰難，而司曆劉宣又取左傳，命曆序所載之氣朔相對，以爲胄玄之法不合，張賓之曆爲優，又於當時之日食亦有駁難。高祖惑之久而不決，適通事舍人顏惲上書爲張胄玄辯護，其言曰「漢落下閏，改顓頊曆，作太初曆云，後八百歲，此曆差一日，當有聖者定之，計今相去一百一十年，術者舉其成數，聖者之謂，其在今乎」。高祖大悅，以此事也神祐化，可收復民心，推賈胄玄之曆，乃罰以前反對胄玄立場之劉暉等諸人。不第有以符命迷惑人心，迎合高祖之意，捏造妄說，以遂攻擊之嫌。於是胄玄乃擢爲太史令，其曆至開皇十七年頒行。未幾劉焯又指摘其失。

▲劉焯 錄焯素以儒學知名，又通曆算之學。高祖時使參議律曆與

劉孝孫共舉張賓之失，因事罷斥已如上述。乃用張胄玄曆，又上旨著之七曜新術。時袁充有寵於高祖，助胄玄而排斥劉焯。開皇二十年煬帝爲太子，徵天下曆算之士於東宮。劉焯即增修其新曆名曰皇極曆上見留，雖未盡善，得其大較，官至五品，誠無所愧」。又謂張胄玄之所達，焯法皆合，胄玄所闕，今則盡有」。其後日食無驗，高祖欲召劉焯行新曆，以袁充、胄玄之反對而中止。焯亦於大業三年卒。

劉焯皇極曆當時儒士皆稱爲妙，惜無實行之機會。隋書律曆志所載甚詳，實爲異例。劉焯與劉孝孫相合而爲反對張胄玄之人，然其曆法兩者極近似。劉孝孫爲張子信之弟子。張子信爲定日行盈縮，及發展推步爲是與交食之人。劉孝孫、劉焯皆傳張子信法，又吸南朝何承天，祖沖之之菁華。就皇極曆言，由張子信之日行盈縮，而取定氣，又本何承天而用定朔，並研究祖沖之之歲差法，再於交食，五星取閼著進步之值。曆法中以定朔，定氣爲用語，大抵始於此時。歲差之率即一歲爲 $365\frac{1}{10240}$ 日，周天度爲 $365\frac{12016}{46644}$ 求其差 0.0003 之過數歲差 1242 日，故歲率六七六歲二四九閏。此依據趙臘，祖沖之之破章法。

率爲七六，五年得一度（開元占經所引皇極曆之法數多誤）。又一月爲 $29\frac{181820}{365242}$ 日，故歲率六七六歲二四九閏。此依據趙臘，祖沖之之破章法，北齊天保曆亦用之，皇極曆爲比之前代頗見革新之曆便法，不可不謂集南北之精粹。宜唐代諸曆家皆取劉焯爲模範也。唐代史家李延壽著南北史，以隋附入其中。然後世普通皆以隋與南北朝分說。以中國曆法史立場觀之，皇極曆集南北之大成與隋之統一相呼應，故隋應分出南北朝，而爲唐代之先驅。曆法亦集前代之精英而統一，實可以結束第一期之曆法史。

前述張胄玄之曆，經劉焯之痛陳其失。然有袁充之庇護，故於開皇十七年行用。其法數隋志亦未記載，隋志謂後加增訂而成大業曆。其言曰「開皇十七年所行曆術，命名至起虛五度，後稍變其號，至大

案四年劉焯卒後，乃敢改法，諸法率更有增損」。阮元評大業術謂「日月有盈縮之算，五是有平定之率，觀古爲詳然，加減之義，舉大略而已，未爲精密也」。此曆做到孝孫、劉焯，未能舉其精華。由開皇十七牛（五九七）朔行以至隋亡（六一八）行用者凡二十二年。今舉其法

夏小正星象論

能田忠亮著
補註譯

本篇之目的，將夏小正所見之星象，與禮記月令天象比較時，屬於何年代，作天文學上或有的考察。可稱「禮記月令天文考」之補遺，亦可附於「月令天象觀測算定年代」之末。別無新超越之結果以提示。但夏小正之天文記事，或與月令天象相比較，或舉月令所不載特著之三三星象，對於此種星象，在是篇所示程度，能作天文學解釋。因之關於夏小正之星象，不盲目的惑於以前各家所說，去其糟粕存其精華，是則我之所自期也。

見於夏小正而月令類似之南中記事，關於星之見伏，斗柄縣在下（上）、南門正、歲次正東（北）等之天文學的解釋，當然為本篇所最獲得之成果。又古代天文學記事，余亦確信對於現代精密的天文學的研究上能與以極合理及興味之指針。

夏小正

夏小正無撰為大戴禮記中之一篇。禮記月令正義亦載「夏小正，大戴禮之篇名」。而夏小正為夏代四時之書，或可單稱為小正。禮記禮運云「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夏時也」。鄭注云「得夏四時之書也，其書存者有小正」。史記夏本紀云「孔子正夏時，學者多傳夏小正云」。案劉向別載錄古文記二百四篇，古文者即孔子壁中之書。漢書藝文志云「武帝之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廣其宮，得古文尚書、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文」。又云載記百三十一篇」班固註「皆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晉司空長史陳邵

數之大概用四一〇歲一五一閏之破章法，一歲為， $365 \frac{10283}{42640}$ 日，一月為 $28 \frac{807}{1144}$ 日。又歲差之率為八十三年逆行一度也。（完）

周禮論敍云「戴德刪古禮二百四篇，為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夏小正亦為二百四篇之一。則太史公所稱之學者，疑即漢書藝文志中班固自註所稱之七十子後學者。故王聘珍以為太史公所說之「傳夏小正」即七十子後學者傳小正元書之意。

夏小正中，本來自有經之傳。鄭玄注月令時引夏小正經文時稱「夏小正曰」，其引傳文時稱「說曰」是也。例如月令仲秋之月羣鳥養羞下「夏小正曰，九月，丹鳥羞白鳥，說曰，丹鳥也者，謂丹良也」等語。所謂說曰即本傳說，則鄭玄所見之夏小正有經有傳亦甚明瞭。如是等之引夏小正註月令者凡八處。又郭璞注爾雅，亦有引「夏小正曰」。「夏小正傳曰」。如釋蟲贊天蠻注云「蠻姑也，夏小正曰。蠻則鳴」。蜩螗蜩注云「夏小正傳曰，蜩螗者五彩具」。由此可知夏小正本有經及傳，至晉時猶未得謂鵠。隋書經籍志始有大戴禮記之外別有夏小正一卷，註戴德撰，後人道相傳為夏小正大戴自作，無分經傳。殊不知大戴僅就古文記刪取成書，未嘗自作。但隋志對於夏小正所稱戴德撰，謂夏小正出於大戴禮記中未說戴德自作。故清代王聘珍亦本此見地，載於所著「大戴禮記解詁」中，王聘珍之「大戴禮記解詁」阮元作序稱其「義精，語潔，守漢法，多所發明」。解詁所收之夏小正當然為班固所謂七十子後學者所作。

今日所見之夏小正往往為漢之戴德傳居多。此始於宋傳樞所撰之夏小正戴氏傳四卷。宋傳樞原本，傳於今日者為清道光元吳縣黃丕烈及明袁袞之覆刻宋刊本並附校錄。據傳樞序云「公元一二二一年」。

夏小正星象論

清月化書

三

正，夏小正蓋夏之月令也。闕本合傳爲一卷，作傳人名不詳。按漢唐藝文志不載。惟隋志有其目，夏小正一卷戴德撰，疑滻所藏即此。後唐孔穎達禮記正義，知夏小正爲大戴禮之篇名。因參校集賢殿所藏信然。漢唐志既錄大戴禮，此夏小正當然不易見。惟取大戴禮爲此書，不知始於何代，因思隋以重賞求逸書，進書者每多貪賞帛。或雜析篇目爲之。有司受之既不加辨，作隋志者亦復不考。而夏小正遂爲戴德所撰傳。戴德西漢梁人，與戴聖同學禮於后蒼，人號大戴，嘗爲信都王太傅。而集賢殿所藏，首列漢九江太守戴德撰，以儒林傳考之戴德曾爲九江太守。書藏集賢殿已久，卒無訂其訛謬者。前代之書因陋承訛，流傳及今，不可不辨者蓋甚多，豈特此書。闕本戴禮皆以夏小正文錯諸傳中，渾雜之書，準以漢儒文辭亦復醇駁不類，所謂疑失本旨。乃倣左氏春秋，其正文在前，附以傳，每月一篇，凡十有二篇，釐爲四卷，名曰夏小正戴氏傳。闕本簡編失倫者，悉以大戴禮是正之。兩書互有得失，或字之衍脫不同時，當擇善而從，添註其下可疑者缺之。大戴禮無註釋，見於闕本之註釋有二十三條，與今註有相承之懼，因別爲舊註以示來者。

夏小正分經文與戴氏傳別其可否者，實始於傅崧卿。朱子作儀禮經傳通解，以夏小正分經傳實紹傳氏之例。其註釋之詳者亦始於傅氏。金履祥通鑑前編所註，未必能勝於此。儒考盛稱朱子之考定本與覆辟續作之註，而未顧及創始之崧卿。蓋講學家每聞所尊聞未有公論。文夏小正文句簡奧，尤不易讀。傅崧卿獨稽核舊文，得其端緒，使讀者有徑可循，固考古所必資（據四庫全書總目摘要）。

清代據傅崧卿本，作夏小正疏義，集疏、補傳、傳箋等頗多。姑不必列舉，於必要時應爲參照。大戴禮夏小正可參照若水齋古今算學書錄（經第一）。夏小正錄宋傳氏本以下二十五種。

見於夏小正之星象記事

夏小正既如上述，爲大戴禮之篇名，夏之四時書，或可謂夏之月令。爾雅疏云「夏小正者，大戴禮之篇名，以蟲魚草木，正十二月之節候，起於夏后氏，故曰夏小正」。何謂小正，傳氏謂「以小著名也」。金履祥註云「小正記候之書，謂之小，則固非大也」。沈秉成夏

小正傳集傳云「何以謂之小正，以小著名也，陰陽生物之候，王事之次，則夏之月令也」。箋云「夏者代號，小正授時之書，謂之正者，陰陽代興，不愆其次。乃宇宙之大綱，不易之正道，禹奉天數之命，作陽歷。夏時頒之邦國，其言天象政令者，謂之大正，以告有位，其言人統物候者，謂之小正，以告庶民」。今日所見之夏小正是否爲夏后氏之書，是否沿大戴禮之舊而傳，係另一問題。總之夏小正以蟲魚草木正十二月節候，使庶民咸知之曆書。如小戴記之月令殆無可疑。茲欲研究之天文學問題即夏小正所見之星象，特將其關於星象者摘記如次。

【春】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斗柄懸在下。

【春】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晝
鞠也者，何也，星名也，鞠則見者，歲再見爾，初昏參中，晝
記時也，云斗柄懸在下，言斗柄者，所以著參之中也。

二月

三月，參則伏。
伏者，非亡之辭也，星無時而不見，我有不見之時，故曰伏

【夏】四月，昴則見，初昏南門正。

南門者，星也，歲再見，一正，蓋大正所取法也。

五月，參則見，初昏大火中。

參也者，伐星也，故盡其辭也，初昏大火中，大火者，心也。

六月，初昏斗柄正在上。

五月大火中，六月斗柄正在上，用此見斗柄之不在當心也，蓋當依，依尾也。

【秋】七月，漢案戶，初昏織女正東鄉，斗柄懸在下頭旦。漢也者，河

也，案戶也者，直目也，言正南北也。

八月，辰則伏，參中則旦。
辰也者，謂星也，伏也者，入而不見也。

九月，內火，辰蟄於日，
內火也者，大火，大火也者，心也。

【冬】十月，初昏南門見，織女正北鄉則旦。

南門者，星名也，及此再見矣，織女星名也。

十一月，
日冬至，陽氣至，始動。

十二月

以上以宋傳崧卿本爲主，每月低下一字者即傳文。一月，十一月，十二月並無星象記事，爲傳本中時可注目之點。又傳崧卿本之正月斗柄懸在下，九月辰繫于日之傳文，有主張移作經文，各家之說不同。夏小正儻不分經、傳，今日所見之天文記事，亦不過上列各條而已。

夏小正正月以下十二月，除正月外均用順序之數詞記載，以上所記之月當然爲太陰月，其最可注意者，是書以夏正定月即以立春節爲孟春月始，以應十二月節月，爲後世學者所盡同。中國古典中日之繫月，即太陰月。關於時令之天象記事，亦以太陰月之標準而定節月。中國曆簡單稱爲陰曆，精密言之可謂太陰太陽曆，須知中國曆法在本質上，依據太陰盈虧常用之太陰月，與依據周天十二次區分而生二十四氣之節月即一太陽年十二分之太陽月，有兩種月之存在。此類之天象記事，每與漢代以後之體例相合，其月與節月尤爲必須之常識。不過夏小正作傳者之意思一見不易明瞭。如小戴記月令，其十二月極明瞭，以立春爲始之孟春月起，分爲十二太陽月，其日躔記事亦即可推定。而大戴記夏小正之以太陽所在限定二十八宿之記事，完全不能推定。僅有十一月傳云「日冬至，陽氣至，始動」一語。此種材料不能謂無關係，夏小正以十一月當仲冬月。傳崧卿分春夏秋冬四季各配以三月，夏小正之十二月自立春爲始，可作十二節月觀。故夏小正之星象記事，取各節月之初抑月中爲標準，即標準二十四氣由此標準方能可進而研究。再如以夏小正之各月爲太陰月則可由各月標準二十四氣之節或歸於其中之星象記事進而研究，此不獨於理如是，亦即天文學專家之正統研究法也。

夏小正之星象究適合於何代。從夏小正之成立觀之，當然在戴德以前，因其稱夏四時之書其星象是否即指夏時，抑或限於夏以後之某一代，或適合於夏以後至秦各時代之星象記事集成，頗難作簡單之豫想。如月令其天象當然在戴聖以前，月令大概依據呂氏春秋十二紀而成，其天象記事，大概可作呂不韋以前斷片的集成。史記以呂氏春秋劃拾春秋取六國之時事，故其天象大體取春秋時代。而其實際各節月初之日躔記事，可以算定以公元前六二〇年爲中心而有上下百年之差，即適合於春秋之初起約以後二百年間。不獨如是此時代之昏旦之中星亦得證明起於各節月初。夏小正非如月令之有日躔記事，其星象適

合年代之明確算定，較爲困難，不過夏小正爲月令編者戴聖（小戴）之同學戴德（大戴）所編，兩者之月名均可見爲夏正。故夏小正之星象可與月令星象相比較。乃將前所算得之月令天象適合觀測年代爲標準，以之比較夏小正星象之如何位置。但夏小正毫無可據之日躔記事。故可爲中心者即昏旦之中星。晝昏旦中星非現代天文學上嚴密之方法，星宿全體，大體以午之方向程度爲佳。即當作極度之大體論。而可標準之月令天象，以關於公元前六二〇年之各節月初，爲夏小正星象之月初，如有必要關於月中再作研究之方針，又二十八宿之距星，其赤道廣度與月令相同。現在姑且置斗柄、南門、歲星之星象記事，此等方面當另述之。

由月令而見之夏小正昏旦中，及見伏

第一「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與月令孟春天象相比較，正月節之初昏，參宿居南中與月令全同。而月令參宿之距星（ α Sgr）知其接近子午線上。即此一點可知夏小正之正月中星與月令爲同時代。惟鞠則見如何？鞠爲星名見於傳所載，不過相當何宿當屬作問題。

戴震謂鞠當讀如囉。因爾雅「味謂之柳」故也。但夏小正所謂，則見者皆當作爲旦東方見解。鞠爲柳宿，則柳宿在參宿四十六度（中國度數）之東，正月節可見於初昏東南之天空中（參照第一圖），此違背夏小正之體例。即鞠在太陽之西方旦東方不能不見之星。而正月節之太陽，據月令在參宿一度餘，在十五度以上之西方。因之王聘珍之大戴禮記解詁有「鞠當作踰，聲近之謬，蓋司祿二星在危宿之東虛宿之北」，而據朱駿聲補傳則謂「當作踰，天踰九星在危宿上」之說。沈秉成夏小正傳箋謂「其星象圖似鞠花，攷歷代史志星書，近危宿與鞠形相似者惟天踰，天踰十星入危之三度四度，即小正之鞠星也」等語。皆稍有符合不能認爲即是。夏小正之「則見」若作「旦見東方」之意，則除戴震之說外，其餘諸說皆可從。「則見」不必「旦見東方」之意，則戴震之說未嘗不可取，大抵則見爲旦見東方即對於初昏中解較爲妥當。傳云「鞠則見者，歲再見爾」可照此解。而馬徵屢夏小正箋「鞠南方朱鳥三次之統名」。與戴震略異，總之「則見」以「初昏見東方」解完全相同。

茲又有特別注意者。即古代所謂星宿昏旦之南中，在月令中已屬經說明，其星宿爲午之方向，現在星宿之距星，在子午線東西各十五

赤經 (a) 赤緯 (d)

a Lyr	243.19	+41.88
c ² Lyr	247.84	+41.87
C Lyr	248.66	+40.07

在七月節之初昏，各在 $10^{\circ}41' 7^{\circ}08' 8^{\circ}44'$ ，範圍即子午線之西側亦可謂午位。正東鄉謂三星內之 a Lyr 也，他 c Lyr 細，適如鼎足，二相對天津，鄉讀若向對也。東鄉者，細如口向東之意。

八月，辰則伏，參中則中。七月節日躔在氐宿二度半餘，八月節在氐宿四度，辰亦有稱爲辰角，可作大火之辰。大火之辰互氐房心尾。八月節日躔，若爲氐宿四度則大火之大半全伏。八月節太陽在氐宿僅四度之處，即氐宿距星 a Lyr 之赤經爲 $160^{\circ}38'$ 此年代爲 -2781 。此時代之八月節可否謂參中則旦，參宿之距星 δ Ori 之赤經爲 $24^{\circ}14'$ 可在太陽西方 $12^{\circ}6'$ 之處，且從子午線西流至 $28^{\circ}28'$ 丑未之方位。凡昏旦採用五刻但參宿之末度在午之最西處，以可提前兩刻爲宜。惟仍不能謂參中則旦。大衍曆議有「八月，參中則曙，失傳也。」之語，然辰伏之時得見參宿之末位似近實情。後世諸說多以參中則旦爲錯簡。參

中則旦極近於月令仲秋月初旦之中星。因月令仲秋月節，旦之中星爲赤道顯度僅一度之範圍，參宿即在其東方，爲相鄰接之星宿也。

九月，內火，辰聚于日。九月節太陽在尾宿九度半餘 ($9^{\circ}38'$) 之處。爾雅大辰爲房、心、尾，又爲大火。即九月節入於大火。說文「內入也」。此時辰（即大火）與太陽（日）俱出俱入。故曰辰聚于日。謂連綴之意也。尾宿之距星 κ Sco 因九月節日躔爲尾宿九度半餘 ($9^{\circ}38'$) 尾宿之赤經 $185^{\circ}61'$ 其相應之年代爲 -2581 。

以上簡單之計算可參照「禮記月令天文攷」第九表（九六頁）第十表（九七頁）及 Paul V. Neugebauer: Stern-tafeln

因之夏小正中所見昏旦之中星及見伏星之觀測年代，大概不能後於公元前二千年之星象。但參宿之昏旦南中，合於公元前六百年時之狀況，在南中程度最爲相當，但於公元前二千年時亦相類。對於此等昏旦之中星，見伏星之觀測年代，於斗柄懸在下（上），南門正，歲女正東（北）鄉等之星象，其觀測年代如何，頗屬有興味之問題。不僅在天文學史上有興味，於現代之球面天文學上觀之，亦屬重要問題。

（待續）

春秋都邑考

張冷雲

傳稱禹會諸侯於塗山（塗山在江南懷遠縣東八里），執玉帛者萬國。成湯受命，其存者三千餘國。武王觀兵，有千八百餘國。東遷之初，尚存千二百國。迄獲麟之末，二百四十二年，諸侯更相吞滅。其見於春秋經傳者，凡百有餘國而會盟征伐，章草可紀者約十四君。

晉（今自山東兗州府以東南，江南邵泗之境皆晉分也。）都邑考：魯都曲阜，故少皞也。故春秋傳且命伯禽，而封於少皞之虛。

南（今河北大名府開州以西，至河南衛輝府懷慶府之境，皆衛分也。）都邑考：衛都朝歌，卽殷紂都也。故酒誥曰：明大命於妹邦。其後戴公廬曹，（今河北滑縣，）文公遷楚邱，成公徙帝邱，卽鄆都也。故春秋傳曰：衛，顓頊之墟。（又傳云：衛成公夢康叔曰：

春秋都邑考

七

閩喜縣東左邑故城是，晉文侯弟成師所封，復都縫。（按左傳隱五年，曲沃莊伯伐翼，翼僥奔隨。是年，桓公立翼侯于翼。六年，晉人迎翼侯於隨，納諸鄂，謂之鄂侯。桓八年，沃曲滅翼，王命立哀侯弟縫於晉。莊十六年，曲沃武公并晉僖公，因就命爲晉侯。二十六年，獻公城縫，自沃曲徙都之。隨，晉別邑，或曰在今汾州府介休縣東，鄂晉陽故城之別名也。卽晉與縫，亦翼也。遷新田後，謂之故縫。）景公遷新田，（今沃曲縣西南二里之縫城是也。）仍稱縫。

宋（今自河南歸德府以東，至江南徐州境，皆宋分也。）都邑考：宋都商邱，卽相土所遷者。鄭（今河南開封府以西，至城臯故關，皆鄭分也。）都邑考：鄭都新鄭。（今河南新鄭縣，又陝西華州西北有故鄭城，則鄭桓公之封邑也。）陳（今河南開封府以東南至江南亳州之西境，皆陳分也。）都邑考：陳都宛邱（今陳州治）卽伏羲所都。故春秋傳云：陳太皞之墟。（春秋哀十七年，爲楚所滅。）蔡（今河南汝寧府東北，卽蔡分也。）都邑考：蔡叔始封蔡（今汝寧府上蔡縣），平侯徙新蔡（今汝寧府新蔡縣），昭侯徙州來（今江南壽州北三十里下蔡城是也。哀二年，爲吳所遷。亦曰下蔡。）

曹（今山東曹州以南，卽曹分也。）都邑考：曹都陶邱。（今山東定陶縣西，故陶城是。一云：都曹，今曹州城是也。哀八年，爲宋所滅。）許（今河南許州以東，卽許分也。）都邑考：許都許（今許州東三十里故許昌城是），靈公遷於葉（今河南葉縣），悼公遷夷寢，城父（今江南亳州東南七十里廢城父城是），旋還葉，（昭九年楚靈王遷許於夷，十二年平王復於葉。）又遷析白竇羽（今河南內鄉縣），許男斯遷容城、爲鄭所滅。（容城，或曰在葉縣西。自葉以下皆爲楚所遷也。左傳定四年，許遷容城，六年鄭滅許。）其後，仍見於春秋，蓋楚所復也。

秦（今自陝西西安府以西，皆秦分也。）都邑考：非子封秦城。（秦紀，非子居犬邱，周孝王分土爲附庸，呂之。秦括地志，今秦州清水縣，故秦城也。犬邱，卽周懿王所都。莊公復居犬邱。）秦

紀：莊公居其故西太邱。）襄公徙居涇。（秦紀：平王封襄公諸侯，居之岐以西之地。於是始國焉。世紀云：襄公二年，徙居涇。括地志：今隴州南三里，有汧城是也。）文公復入居汧渭間。（秦紀，文公居西陲宮，東獵至汧渭之會，乃入居之。括地志：風翔府郿縣東北十五里故郿城，文公卜遷處也。）甯公徙平陽。（今郿縣西四十六里，有平陽故城。）德公徙居雍。（今鳳翔府治。秦紀：德公初居雍城大鄉宮。括地志，雍縣南七里故城是也。）獻公徙櫟陽。（卽今西安府臨潼縣北五十里，故櫟陽縣。）孝公作爲咸陽徙都之。（西安府咸陽縣東三十里。咸陽故城是也。）自孝公至于秦，凡十世，皆咸陽也。

楚

（今自湖北荊州以北，至河南裕州信陽之境，皆楚分也。）都邑考：熊烽封丹陽。（今湖廣歸州東南七里丹陽故城是。本曰荊。春秋，僖公初，始改稱楚。）文玉始居郢，（今荊州府北十里，有紀南城，卽故郢城也。）平王更徙郢而都之。（今荊州府東北三里故郢城是。）昭王遷都，（今襄陽府宜城縣西南九十里有都城，）旋還郢。春秋，襄公初，始改稱楚。）至襄王東北保陳城（卽故陳國），考烈王遷鉅陽，（或曰江南潁州西北四十里細陽城，卽古之鉅陽。）又遷壽春，（今江南壽州，）亦曰郢。最後，懷王孫心都盱眙，（今江南盱眙縣，）又徙長沙彬縣而亡。彬縣，今湖廣彬州也。

吳（今自江南淮泗以南，至浙江嘉湖之境，皆吳分也。）都邑考：吳都吳，（今江南蘇州府治，史紀正義，秦伯居梅里，今常州府無錫縣東南四十里，有秦伯城，至閩開始築吳郡城都之，今猶謂之閩城。哀二十二年爲越所滅。）

越（今自浙江杭州府以南又東至於海，皆越分也。）都邑考：都會稽（今浙江紹興府治。又自勾踐嘗徙瑯琊，今山東青州府諸城縣東南，百四十里有瑯琊城。）司馬遷曰：齊魯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晉阻三河，（冀州三面距河也。）齊負東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國迭興，更爲霸主，文武所褒大封，皆威而服焉。其子男附庸之屬，（今考定百有十三國，）則悉索敵賦，以供大國之命者也。

邾（今兗州府鄒縣。左傳文十三年，邾文公遷邾，今鄒縣東南二十五里有邾山。魯穆公時，邾改曰邾，今國語亦作邾。）杞（今開封府杞縣。宋忠曰：周封杞於雍邱、至春秋時，杞已

遷東國。故隱公四年，莒伐杞，取平妻。平妻與莒近，杜預曰：桓六年，淳於公亡國，杞傾井之，遷都淳於。僖十四年，又遷族陵。襄二十九年。晉人城杞之淳於，杞又遷淳於考周武王封東樓公子於杞，先春秋時，徙魯東北，其故地入於鄭宋。傳二十一世，至杞簡公，為楚惠王所滅。雍邱，即今之杞縣。東樓，據陵，俱在山東諸城縣。淳於見下州國。」

茅（今兗州府金鄉縣東，舊有茅鄉。）
牒（今兗州牒縣西十四里，有古牒城。）

薛（今滕縣西南四十里，有薛城，左傳定二年，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為夏車正。奚仲遷於鄖，仲虺居薛，為湯左相。鄖今江南鄖州也。）

莒（今山東齊州府莒州。）

向（今山東沂州南百里，故向城是。隱公二年，莒人入向。）

紀（今齊州府壽光縣西南三十餘里，有紀城。左傳莊四年，紀侯大去其國，達齊難也。）

夷（今山東膠州，即墨縣西，廢莊武城，即古夷國。隱元年，紀伐夷。）

邢（滕縣東南有邢城，僖七年改為邢。）

鄆（今兗州府縣東，有鄆城。襄六年，莒人滅鄆。）

遂（今兗州府濟寧縣北，有遂城。莊十年齊滅遂。）

譚（今濟南府東南七十里，有譚城。莊十年齊滅譚。）

偃陽（偃縣南五十里，有偃陽城。襄十年，晉會諸侯滅偃陽以與宋。）

鄆（今兗州府城武縣，有鄆城。僖二年，鄆子來朝。）

鑄（甯陽縣西北有鑄城。）

邿（亮州府濟寧州東南，有邿城。襄十七年取邿。）

宿（或曰在山東沂州鄰縣東北，成六年，取宿。）

宿（兗州府東，二十里無鹽城，即古宿國。莊十二年，宋人遷宿。）

任（今濟寧州，即古任國。）

須勾（即今東平州。左傳僖二十二年，邾人取須勾。魯伐邾，取須勾而復之。文七年，七取須勾。）

顓臾（今沂州費縣西北九十里，有顓臾城。）
鄆（今鄆城西南有古鄆城。宣四年，公及齊侯平鄆及鄆。）
州（今青州府安邱縣東有淳于城。薛廣曰：州國都也。桓六年，經州公如曹。傳曰：淳于公也。周國地名云：杞改國號曰州，誤，蓋其地并於杞耳。）
於餘邱（或曰在沂州境。莊二年，魯伐於餘邱。）

本（山東泰安州蒙陰縣東二十里，有本城。桓十五年，宋人來朝。）
朝（東平州東六十里，有朝城。莊三十年，齊人降朝。）

鄆（東平州汶上縣北二十里，有鄆城。隱五年，衛人入鄆。）

根牟（莒州沂水縣南有牟鄉，即古根牟國。宣九年取根牟。）

陽（沂水縣南有陽都城，故陽國，或曰：陽國本在今益都縣東南。齊偏遷之於此。左傳，閏二年齊人遷陽。）

介（今膠州高密縣西，有故黔陬城，即古介國。僖二十六年，介葛盧來朝。）

萊（今登州府黃縣東南，有萊子城，亦曰邾。襄六年，齊滅萊，而遷於鄆。或曰：即今萊州府治。）

虞（今山西解州平陸東北四十餘里，有虞城，即虞國都也。僖五年，晉滅虞。）

虢（今河南陝州城東南，有上陽國，即古虢仲國都也。杜預謂之西虢。其鄭州汜水縣，古虢叔所都謂之東虢。杜佑曰：陝州之虢為北虢，汜水之虢為東虢。又陝西鳳翔府南三十五里，有虢城，謂之西虢。虢亦曰小虢。東虢為鄭所滅，在春秋之頃；小虢為秦所滅，在魯桓公之季。北虢為晉所滅，在僖公五。是為三虢也。）

祭（開封府鄭州東北十五里，有祭城。隱元年祭伯來。）

共（今衛輝府輝縣，即古共國。隱元年，鄭叔段出奔共。杜預曰：共國也。）

南燕（今衛輝府胙城縣，本胙國，春秋時為南燕國，或謂胙為南燕所并也。春秋傳，凡稱燕者皆南燕，而召公所封之燕則曰北燕。）

春秋都邑考

凡（今輝縣西南二十里，有凡城。隱七年，凡伯來聘。）
 蘇（今懷慶府溫縣西南二十里，故溫國，蘇子國都也，亦曰溫。
 僖十年，狄滅溫。或曰：自是，溫子徙邑於河南。）
 原（今懷慶府濟原縣西北十五里，有原城。僖二十五年，襄王
 以溫原與晉。自原在河南。溫原，皆畿內國也。）
 周（畿內國也。其采邑在今陝西岐山縣，以後，其采邑在洛陽
 東郊。）
 召（亦畿內國。其采邑，即今陝西鳳翔府治。後徙而東。今山
 西垣曲縣東，有邵亭是其采地云。）
 毛（畿內國。在河南府境。僖二十四年，狄伐周，獲毛伯。）
 甘（畿內國，今河南府西南二十五里，有其城。襄王弟子帶之
 封邑。）
 莖（或曰：今在河南孟津縣東南，亦畿內國。）
 成（在河南府境，亦畿內國也。成十年，成肅公會晉侯伐秦。）
 雜（懷慶府修武縣西有雜城。）
 畏（畿內國。或曰：今濟源縣西南十五里曲陽城，是古陽樊也。
 晉語陽有樊仲之官守焉。蓋中山府采邑，後徙於河南。）
 尹（畿內國。或曰：在今河南新安縣東南。東遷初，自岐西
 遷於此。）
 劉（畿內國。今河南府偃師縣南三十五里有劉聚。宣十年，劉
 康公來報聘。）
 莊（畿內國也。今河南府鞏縣。）
 芮（今陝西同州，即古芮國，天書山西解州芮城縣西，有古芮
 城。桓三年，芮伯萬出居於魏。即此城也。）
 荀（芮城東北，有古荀城。閔元晉滅荀。）
 魏（亦曰鄒。今山西蒲州臨晉東北十五里，有古鄒城。）
 梁（今同州韓城縣南二十二里少梁城，即古梁國。僖十九年，
 秦取梁。）
 買（今陝西華州蒲城縣西南十八里，有買城；即古買國。左傳
 桓八年，虢仲荀伯梁伯荀侯賈伯伐沃曲，曲沃滅買也。）
 秋（今蒲州河津縣，有秋城，即殷祖之都也。閔元年，晉滅
 秋。）

霍（今山西霍州。閔元年，晉滅霍。）
 畿（今河津縣東北有冀亭。僖三年，晉荀息所稱，冀爲不道者
 也。宣元，晉侵崇。杜預曰：崇，秦之與國。）
 崇（或曰在同境。又西安府郿縣東五里，有郿城，即殷崇侯國
 也。）
 鄭（今南陽府鄧州。莊十六年，楚滅鄭。）
 申（今南陽府北二十里，有申城，即古申國都也。莊六年，楚
 滅申。）
 滑（今河南偃師縣南二十里，廢氏縣，古費邑滑都也。僖三十
 三年，秦人滅滑。）
 息（今河南光州息縣北，有故城。莊十四年，楚滅息。）
 黃（今光州西十二里，有黃城。僖十二年，楚滅黃，又山西境
 內，亦有黃國。子產所謂沈姐建黃，晉生汾而滅之者。）
 江（今汝南府舞陽縣東南，有故江城。文四年，楚滅江。）
 弦（今光州西南有弦城。僖五年，楚滅弦，又昭三十一年，吳
 團弦。蓋楚復其國也。）
 道（今息縣西南十里，故陽安城，即春秋時道國。）
 柏（今汝南府西華縣，即古柏國。）
 沈（今陳州沈邱縣。杜預曰：平輿縣有沈亭。晉任令改置府東
 北。定四年，楚滅沈。）
 頤（今陳州商水縣北，有南頤城；即古頤國。僖二十五年，楚
 國陳，納頤子于頤。定十四年，楚滅頤。）
 頸（今陳州項城縣。僖十七年，楚滅項。）
 都（今南陽府內鄉縣西丹水城，即古都國。文五年，秦人入都
 都。杜預曰：後遷於南都，即今湖廣宜城縣之故都城也。楚昭王入都
 房（今汝南府遂平縣，即春秋時房國。）

誠（今河南考城縣故鄉，即古戴國。陳十年，鄭取誠。）
葛（今歸德南陵縣北十五里，有故葛城。桓十五年，葛人來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春秋都邑考

晉自是改稱中山。」

無終（今河北薊州玉山縣，卽山戎無終子國。或曰無終本在太原東境，後爲晉所敗，徙於燕之蔚東。昭元年，晉敗無終及羣狄於太原是也。）

潞氏

（今瀋安府潞城縣。春秋，潞子，嬰兒國也。宣十五年，晉滅赤狄潞氏。十六年滅甲氏，及晉吁鐸反，皆潞氏之屬也。）

唐咎如

（或曰：在山西太原府境，赤赤狄別種。荀子曰：「卽其屬又有臯落氏。」閏二年晉伐東臯落氏。）

白狄

（在陝西延安府境，及山西之汾州府境，亦白狄。）

驪戎

（在陝西西安府臨潼縣，卽古驪戎國。）

犬戎

（在陝西鳳翔府北境。杜預曰：「西戎別在中國者。」）

上戎

（今河北永平府境。莊十三年，齊伐上戎。或曰：「卽北山戎也。」）

茅戎

（在河南陝西境。成元年，劉康公伐茅戎，敗績於徐吾氏。杜預曰：「茅戎，戎之別種，徐氏又茅戎之別種也。」）

盧戎

（今湖廣南漳縣東五十里，廢中盧縣。襄陽耆舊傳云，古盧戎國。）

鄭瞞

（在山東濟南府北境，亦曰長狄。文十一年，叔孫得臣獲長狄僕如。或曰今青州府高苑縣有廢臨濟南，古狄邑，卽長狄所居。）

北狄

（在山西大同蔚州諸境，卽莊公末，伐邢伐衛之狄也。）

淮夷

（在江南徐邳諸州境，亦曰東夷。）

肥

（山西平定州樂平縣東五十里有昔陽故城，肥國都也。昭十二年，晉滅肥。又今河北永平府西北，有肥城。真定府靈城縣西南，有肥橐城。又山東濟南府有肥南縣。或曰：皆晉滅肥後，其族類散處之地。）

鼓（今河北晉州，卽故鼓國也。左傳昭十五年，晉取鼓而反之。二十二年晉滅鼓。）

戎

（陳留濟陽縣東城有戎城，古戎國。今山東曹縣東南，有楚邱城。括地志云，卽春秋戎州己氏邑也。濟陽亦見曹縣。）

濮

（亦曰百濮。文十六年，梁人率百濮伐楚。杜預曰：「今建甯郡有濮夷。建甯今雲南曲靖府境也。或曰：湖廣常德辰州府境，卽古百濮地。」左傳，僖二十四年，富辰曰：「管，今河南鄭州治。」卽古管城。）

，蔡、成、霍、魯、衛、毛、聃。（亦作冉，又作鄧，今湖廣荊門州那口城，孔氏曰：「那讀曰冉，卽古鄧國，本作鄧，又見上樞國，（鄧雍，今河南修武縣西，有雍城，卽古雍國），曹、滕，畢，（今陝西咸陽縣北有畢原，卽畢公高所封），原鄧，（杜氏曰：鄧在鄧縣東，見上崇國），鄒，文之昭也。鄆，（今懷慶府西北三十里，有鄆城，卽古邦國），晉，應，（今河南魯山縣東三十里有應城），韓，武之穆也。凡莘，（今河南固始縣西北有莘思城，卽古莘國），邢，茅，（山東金鄉縣西北有茅鄉，卽古茅國），祚，祭，周公之兄也。又昭九年，景王使庶桓伯辭於晉曰：「我自夏以後穆，我踐（卽鄆也，后魏始封），」芮，岐，畢，我西土也。及武王克商，蒲姑，（卽齊胡公所徙，蒲姑城亦曰蒲姑，商末諸侯國），商奄，（今山東曲阜縣有奄至鄉，卽古奄國），我東土也。巴，濮，楚，鄧，我南土也。肅慎，（杜預曰：「肅慎在玄菟北三千餘里」），燕，毫，（臺夷在陝西陝境，秦記，肅公與臺戰，皇甫謐曰：「西夷之國」），我北土也。國語史伯曰：當成周也，南有荆蠻，（卽楚也），申，呂，（今南陽府西三十里有呂城故呂國），應，鄧，陳，蔡，隨，唐，北有衛，燕，翟，鮮，虞，（卽徐氏），洛，（今陝西慶陽府東北境，漢匈奴傳，武王放逐戎夷涇洛之北，又西羌傳，洛有荔之戎，卽洛戎矣，蓋以洛水爲名，路，（卽潞氏），洛，（卽潞氏），洛，（今陝西慶陽府東北境，漢匈奴涇洛之北，又西羌傳，洛有荔之戎，卽洛戎矣，蓋以洛水爲名，上文之北翟也。），霍，陽，魏，芮，東有齊，魯，曹，陳，薛，鄒，（卽邾國），莒，是非王之支子，母弟甥舅也，則皆荆蠻戎狄之人也。（按杜佑曰：「春秋經傳所載之國，凡百七十，百之九十，知土地所在。三十一國，不知其處。今考大小諸國，以及戎蠻之屬，凡四十有五國，而春秋以前之國不錄焉。」黃氏曰：「荊宛并韓，（荊州之武關在陝西南東北八十里詳陝西重險），韓扞蒲津以制蜀，（臨津關即蒲津關，在山西蒲州西門外，黃河西岸詳山西，重險蒲津），皆天下形勝。故宜王中興。特著之詩焉。」大抵周時幽據全燕，齊據海岱，（燕制翟，齊制淮夷）竟冀霍蔽洛陽，并荆控扼咸雍，此天下全勢也。觀九州險要之處，與其建牧規模，而經略大體可見矣。）（待續）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唯上智與下愚不移。

孔子所言，說明之如次：

(一)人類天賦的智能品性是有差別的。

(二)人類的智能品性，能因環境的影響作用而起轉移。

(三)人類智能品性高下的差別，由於先天秉賦者少，由於後天環境的影響者多。

(四)教育可以增進智能品性。教育之功用，可以表現於最大多數人。

(五)人類智能品性之趨向兩極端者。很不容易被環境轉移。

上智處於惡劣環境之中。不失其為上智；下愚受了優良教育，不改其為下愚。

周時論性的學者，還有世頑。漢書藝文志儒家，著錄有世子二十一篇，注：「陳人也，名頑，七十子之弟子。」世子之書不傳。漢王充論衡本性篇引述其說同：

周人世頑，以為人性有善有惡。舉人之善性，養而致之，則善長；惡性養而致之，則惡長。如此則性各有陰陽，善惡在所養焉。故世子作養書一篇。

世子的時代，傳說不一，漢志以世子為陳人，論衡則以為周人。不知究在孔子之先，抑在孔子之後，然其論性之說，則較孔子精微多

了。

論衡本性篇文引述孔子弟子論性者諸人，云：

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之徒，亦論情性，與世子相出入，皆言有善有惡。

孟子主張性善，荀子主張性惡。孟子告子篇公都子所稱引，又悟古人的真意，必須精密地比較其觀點之相出入。

孔子論性的學說，在論語中載有寥寥數語：

性相近也，習相遠也。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幽厲與周民好惡。」

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堯爲君而有象，以瞽瞍爲父而有舜，以叔爲兄之子，且以爲君，而有微子，啓，王子比干。」

近人有謂孔子、世碩、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等論性之說，近於宋列一派——有性善有性不善。其實孔子言「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其說介於「性可以爲善，可以爲惡。」和「有性善，有性不善。」之間。世碩之說，是以爲人性潛存着兩種元素：一種善的元素，一種惡的元素。發揚善的元素，沉埋惡的元素，則向善；發揚惡的元素，沉埋善的元素，則向惡。其說實近於「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但是「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可以有兩種解釋：

第一：人性之本質是無善無惡的。人之向善向惡，全因後天環境之影響作用。

第二：人性潛存有善的和惡的兩根源。善惡視二個者之消長。

第二種解釋，毋甯可謂爲「性有善有惡」，是世碩等所主張。但是公都子所引的意謂，似乎是「性無善無惡」，而不是「性有善有惡」。

總結起來，關於人性善惡之說有五種：

- (一)性善：孟子主之。以爲善是人性固有的傾向。
- (二)性惡：荀子主之。以爲惡是人性固有的傾向。
- (三)性有品級，有性善有性不善：孔子之說類近於此。
- (四)性有善有惡：世碩，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主之。
- (五)性無善無惡：告子主之。以性爲無善惡可言的一片白紙。

三

中庸曰：「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天命」即是「天賦」之義，「天命之謂性」，是言「性」是隨生命以俱來，是先天的，本然的氣質傾向。「率性」即是「任性」「順性」之義，「道」是人生修養行爲的途徑；「率性之謂道」，是言人生修養行爲，以順適發揚其本性爲依歸。「修道之謂教」，是言教育之意義，在

啓示正確的行爲途徑。中庸以此三話爲要旨，其次復敍列「至誠」「盡性」「中和」三要目。其言曰：

「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

「唯天下至誠，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盡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參矣。」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

「誠」是天下萬物之根本，是萬有之本體。萬有一切物象事態，都是其本性之具現。所以說「誠者，天之道也。」人類修養行爲的標準，就是本性之率直的充分的發揚。所以說「誠之者，人之道也。」天性的「誠」，是內在的，隱藏的，含蓄的，機械性的。人性不但兼有「誠」之本質，並且還要理性地，自覺地，有目的地發揚着「誠」的工夫。

「誠」是具現於萬有一切事象的，人秉着「誠」之性，萬物亦莫不秉着「誠」之性。萬有之本體是純一的，盡天之性，則能盡大之性；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因爲天地萬物之流轉生息，都是同一根本原理之具現。其理是一貫的，由天可以通於人，由人可以通於物，由物可以通於天。所以說「能盡其性……則可與天地參。」

「性」是素樸的，沉靜的，諧和的。喜、怒、哀、樂，是「情」的表現。「情」之未發時，所表現的是「性」之本來狀態。此之謂「中」。「情」之發作，不離於「性」之範圍，而無太過不及之弊，此之謂「中節」，此之謂「和」。「和」是「情」與「性」相諧和之謂，亦即「性」不爲「情」所淫壞之謂。「中」道是不可失的，失去「中」道，則萬物之本性破壞，宇宙一切都要失其統紀。

中庸一篇，相傳爲孔子之孫孔伋（子思）所作。是否作於子思，抑本於子思，自然沒有明確的證據足資考信。但是儒家徵言大義，在中庸篇中闡發極爲精粹。要之不失爲孔子的正傳。孟子言性善，以爲修養行爲的途徑是擴充人之本心，有言曰：「萬物皆備於我矣，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又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與中庸所論，若合符節。而中庸屬於天人相與之際，則論尤爲詳密。可見「性善」之說，不僅是孟子一家之言。

孟子性善之說，分析起來有下列諸要點：

(一) 人性莫不具有善端。公孫丑上篇云：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所以內交於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譽於鄉黨朋友也，非惡其聲而然也。由是觀之，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猶其有四體也。有是四端，而自謂不能者，自欺者也。謂其君不能者，惑其君者也。

孟子以爲良心是人性所固有，是先天存在的。盡心上篇云：

人之所不學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處而知者，其良知也。

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也。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也。親親

，仁也。敬長，義也。無他，遠之天下。

(二) 人性固然莫不有善，但是其善端並非絕對永久地不變易不遷沒的。固然，人人都有爲至善之資，但是外來的惡劣影響可以埋沒人心固有的善性。陳澧東塾讀書記曰：「孟子所謂性善的，謂人人之性皆有善也。非謂人人之性皆純乎善者也。」其說甚是。

孟子駁離告子論性之言曰（告子上篇）：

「人性之善也，猶水之就下也。人無有不善，水無有不下。」

今夫水，搏而躍之，可使過嶺，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是豈水之性哉？其勢則然也。人之可使爲不善，其性亦猶是也。」

孟子認爲人之所以失其固有的善性而流爲惡，都是原於物欲之蔽。物欲不是人之本性所具有的，而是外在的。

(三) 凡人同具官能。感覺的官能，謂之「小體」，理性的官能，謂之「大體」。「小體」是人與禽獸所同有的，「大體」是人所獨有的。人之從其「大體」者爲大人，人之從其「小體」者爲小人。小體，始能稱爲名實相符之「人」。

告子上篇云：

「公都子問曰：『鈞是人，或爲大人，或爲小人，何也？』孟子曰：『從其大體爲大人，從其小體爲小人。』曰：『鈞是人也，或從其大體，或從其小體，何也？』曰：『耳目之官，不應物欲之作用，祇及於人之「小體」。」「小體」往往爲外物所蔽，此爲大人而已矣。」

物欲之作用，祇及於人之「小體」。則將「陷溺其心」，所謂大人者，在能確立「大體」，使不爲「小體」所奪，則物欲自然無從作用於心。」

告子上篇云：

「故凡同類者，舉相似也。何獨至於人而疑之？聖人與我同類者。故龍子曰：『不知足而爲屢，我知其不爲賛也。』屢之相似，天下之足同也。口之於味，有同嗜也。易牙先得我口之所嗜，則天下何嗜皆從易牙之於味也？至於味，天下期於易牙，是天下之口相似也。惟耳亦然，至於聲，天下期於師曠，是天下之耳相似也。惟目亦然，至於子都，天下莫不知其姣也。不知子都之姣者，無目者也。故曰：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謂理也，義也。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義之悅我心，猶易牙之悅我口。」

「(四) 人之性與禽獸之相異，人之「性」，是「人之所異於禽獸」的特性。此外之與禽獸共有者，嚴格說來，不能包括在人性範圍以內。假定以理性爲人之性，則謂人性爲善，是很正確的，很有根據的。雖要下篇云：

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是爲仁義禮智之根於其心。設如仁義禮智之根端不能發榮滋長，則失其所以爲人之道。孟子又說：

「形色，天性也。惟聖人然後可以踐形。」

焦循孟子正義解釋道：

「此言人性之善，異於禽獸也。形色即是天性，禽獸之形色，不同乎人。惟其爲人之形，人之色，所以爲人之性。聖人盡人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之性，正所以識人之形也。」

善是人性之特質，不善則無以成其爲人性。孟子曰：「仁，人心也；義，人路也。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而不知求，哀哉！」

「仁，人之安宅也；義，人之正路也。賈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所以既稱爲人，則處心必仁，行必由義。否則即不成爲人矣。

告子上篇云：

告子曰：「生之謂性。」孟子曰：「生之謂性也，猶白之謂白歟？」曰：「然。」白羽之白也，猶白雪之白；白雲之白，猶白玉之白歟？」曰：「然。」「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牛之性猶人之性歟？」

孟子所謂之「性」，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的性。是以反覆申言，以輔明人之性不可與犬羊之性相提並論。

（五）凡人皆有可以爲善的材質，欲其善性充實發揚，而不爲物欲所陷溺，務必擴充其善性。善性是內在於心的，所謂擴充善性，就是盡其心，養其性。公孫丑上篇云：

「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

告子上篇云：

「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若夫爲不善，非才之罪也。惄隱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惄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繆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或相倍蓰而無算者，不能盡其才者也。」

孟子認爲「人皆可以爲堯舜」。又嘗說：「堯舜與人同耳」。凡

人大抵皆具有堯舜之材質，其所以不能達到堯舜的造詣，祇是由於自暴自棄，懈怠不努力。孟子說：「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不善者，跖之徒也。」舜之成其爲聖人，就是在於能孳孳爲善，無或懈怠。

善的行為，須推廣至於使天下萬民皆被其澤。孟子勸說齊宣王「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因爲齊宣王不忍見一牛無罪而就死

地。孟子遂許其心爲可以行仁政。曰：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豈天下可獨於掌。詩云：『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善推其所爲而已矣。」

孟子又嘗曰：

「人皆有所不忍；達之於所忍，仁也。人皆有所不爲；達之於所爲，義也。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受爾汝之實，無往而不爲義也。」

孟子認爲人性是必然向善的，順其本性，則無往而不合於仁義。戕敗斬擊，是完全無所用的。所以說：

「天下之言性也，則故而已矣，故者以利爲本。」焦循孟子正義：利之義爲願。所惡於智者，爲其鑿也。如智者喪禹之行水也，則無惡於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事也；如智者亦行其所無事，則智大矣。」

孟子又嘗曰：「所謂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凡人憲稚之時，混沌渾噩，不識不知，其心如無瑕之白璧。假使赤子之心能保持永久，則物慾不能蔽，外誘不能動，可當大人之稱而無愧矣。

孟子以爲修養之基礎，在於「求放心」，「存夜氣」。「求放心」即是去外物之蔽，節欲念之動，歸返於固有的良心之謂。「存夜氣」者，是保存其未雜邪念的，素樸的純粹的氣質之謂。世俗常言「清夜捫心」，人之欲念，在白晝時分往往容易亢進，馴致心爲陷溺，到了夜闌人靜之時，人輒起蒼茫空虛之感，良心易於發露。所以「夜氣」還有未被戕敗的仁義之心在。設如人之夜氣不存，則其本心不可復見，必將無異於禽獸矣。

告子上篇云：

「人有雞犬放，則知求之，有放心，而不知求。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爲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旦夕之所爲，有梏亡之矣。」

。枯之反覆，則其夜氣不足以存；夜氣不足以存，則其達禽獸不遠矣。人見其禽獸也，而以爲未嘗有才焉者，是豈人之情也哉？（六）人生而有欲望。凡人莫不以爲欲望是人之「性」。君子則謂此乃得之於天者，非人之「性」之本來所有。——所謂人之「性」，是「大體」，是「理性的官能」，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仁義禮智之心，是天賦於人，使成其爲萬物之靈者。君子不謂爲天之所賦，而以爲人之「性」所固有。所謂「性」，是「反省的」，不是感覺的。

盡心上篇云：

「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嗅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

「仁之於父子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智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

何謂「命」？孟子書中未會有明確的解說。楊雄法言問明篇云：「命者，天之命也，非人爲也；人爲不爲命。請問人爲？」曰：「可以存亡，可以死生，非命也，命不可避也。」

程頤易傳，乾卦辭曰：

「天所賦爲命。」

孟子認爲，欲望是人之理性意志所應當克制的，人之有欲望，非人之「性」本然，人實在不應有欲望，祇因天賦與之而已。人應當以理性意志與天賦的欲望對抗而控制之。至於人之有理性意志，亦是天所賦與，但是應當視之爲人所自有，人之本意，不可推爲天意。質言之，仁義禮智，是人自己的志願，不是對天所負的債務。孟子曰：

「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

又曰：

「君子之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

惟有仁義禮智之心，始爲「君子所性」，始爲所「存」所「養」之心。

盡心上篇云：

「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

「養心莫善於寡欲，其爲人也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爲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

「君子所性，雖大行不加焉，雖窮居不損焉。分定，故也。」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存心，養性，是君子的本分。生而爲人，便定了「居仁由義」的天職。無論才智高下，環境順逆，都須要整齊爲善。至於成就之大小，行事之利鈍，祇可歸之於天命。但是必先盡其本分，然後方可確請天命。設如自暴自棄，不自向上，而「縱橫委命」，則是萬萬不可的。

盡心上篇云：

「求之有道，得之有命。」

「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

「莫非命也，順受其正。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巖岫之下。盡其道而死者，正命也。輕枯而死者，非正命也。」

孟子常說：「人皆可以爲堯舜」。然而堯舜之聖，歷數百年而難一見。如此，則有志於堯舜者千萬人，達到堯舜之成就者不得一二人。豈不使志士仁人寒心？所以君子立身行己，祇問是否合乎正道；果然合乎正道，則成敗利鈍在所不計。所謂「知其不可而爲之」是也。

（七）孟子極言教育之重要。惟有教育，始能保存人性之善端，而發揚之，擴充之。人而無教育，則善性埋沒，近於禽獸。所以說：

「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契爲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子弟必須有良好的教育環境，然後能力始得培養起來。否則，賢與不肖就無以異了。所以說：

「中也養不中，才也養不才，故人樂有賢父兄也。如中也棄不中，才也棄不才，則賢不肖之相去，其間不能以寸。」

（八）孟子雖然主張性善，但是同時認爲人類天賦的才能德性有高下之差異。

盡心篇云：

「堯舜，性之也；湯武，身之也；五伯，假之也。」

趙岐注曰：

「性之，性好仁自然也；身之，體之行仁，視之若身也；假之，假仁以正諸侯也。」

又云：

「堯舜，性之也；湯武，反之也。」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三

朱熹注曰：

「性者，德全於天，不假修爲，聖之至也。反之者，修爲以復其性而至於聖人也。」

堯舜之性，渾然純粹是善。其就善是直覺的，不待反省的。是出乎其極性的。堯舜之性之善，是金剛不壞的，是千鍾百錘不能熔化的，是千磨萬擊還撲不破的。湯武之性，雖有善端，但是外界之物已能引誘其心向惡。「湯武反之也」，「反」即「返」亦即「復」，是固復其本來的善性之謂。湯武之心，還有物欲在作祟，不過終究爲善性制伏而已。所以堯舜不必引繩墨，則規矩，而自然無不合於仁義。湯武則須準繩規矩而行，以返其善性，堯舜之善如玉，是不待琢磨的，湯武之善如水晶，是須經琢磨的。「五霸假之也」，是言以善性爲一種手段，一種工具。堯舜之善，是渾然不自覺的，湯武自覺地以善爲一種目的，一種歸宿。至於五霸，則更次於湯武了。

堯心篇又云：

「舜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也。」

「舜之居於深山之中，與木石居，與鹿豕游，其所以異於深山之野人者，幾希。及其聞一善言，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也。」

五

告子論性的主張，大略見於孟子書中。其要點如下：

(一)性是「無善無不善」的，告子說：

「生之謂性。」

「食色性也。」

告子所謂之「性」，是生活之根本；是生物的通性。有生命的物類之所以異於無生命的物類，就在於生長和生殖兩種功能。生長是個體生命之維持，生殖是物种生命之延續，這種本能，是無所謂善惡的。所以說：「性無善無不善。」

告子說：「性，猶杞柳也；義，猶枯槁也。以人性爲仁義，猶以杞柳爲枯槁。」

「性，猶湍水也；決諸東方則東流，決諸西方則西流。人性之無分於善不善也，亦猶水之無分東西也。」

告子認爲人性有如一張白紙，使之黑則黑，使之紅則紅。所謂人性，祇是一塊素材。人之智愚賢否，無關於其性。孟子以「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爲性，告子則以人與禽獸所同者爲性。無怪乎兩人持論如方枘圓鑿格格不能相入了。

(三)告子認爲仁愛之心是先天的，「與生俱生」的；理義之心是後天的，是出乎知識經驗的。告子說：

「仁，內也，非外也；義，外也，非內也。」

並說明之曰：

「彼長而我長之，非有長於我也。猶彼白而我白之，從其白於外也。故謂之外。」

「吾弟則愛之，秦人之弟則不愛也。是以我爲悅者也，故謂之內。長楚人之長，亦長吾之長，是以長爲悅者也，故謂之外。」

六

荀子持性惡之說，和孟子性善之說適相反，事實上，兩家學說並無不能相通之處。其結論之所以相反，是由於着眼點之不同，孟子以理性良心爲性；其於慾望，則不謂爲人性所有。所以說：「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孟子所謂之「性」，是人力所可以修復擴充的。荀子則以爲，「性」是隨有生以俱來的，不假人爲的。須經修養學習而始有的，不能作爲「性」論。如要明瞭荀子主張性惡之意義，必先考察他所下「性」的界說。

性惡篇云：

「不可學，不可事，而在人者，謂之「性」。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儀」。」

正名篇云：

「生之所以然者，謂之「性」。性之和所生精合感應，不事而

自然，謂之「性」。性之好惡喜怒哀樂謂之「情」。情然而心爲之擇，謂之「慮」。心慮爲能而之動，謂之「僞」。慮積焉，能習焉，而後成，謂之「僞」。正利而爲，謂之「事」。正義而爲，謂之「行」。

禮論篇云：

「性」者，本始材料也。「僞」者，文禮隆盛也。無「性」，則

「僞」之無所加。無「僞」，則「性」不能自美」。

荀子認爲人莫不有情欲，情欲不加節制，則必至於殘賊淫亂爭奪，犯分亂理而歸於暴。人之所以就善，完全是教育之功。至於人之本性，則不但沒有善端存在，還有惡端存在。

性惡篇云：

「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

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辭讓，全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

「今人之性，飢而欲飽，寒而欲暖，勞而欲休，比人之惰性也。今人飢，見長而不敢先食者，將有所讓也。勞而不敢求息者，將有所代也。夫子之讓乎父，弟之讓乎兄，子之代乎父，弟之代乎兄；此二行者，皆反乎性而悖於情者也。然則孝子之道，禮義之文理也。故順情性，則不辭讓焉。辭讓，則悖於情性矣。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

人性雖然爲惡，但是人人都可以爲善，性惡篇云：

「堯之人可以爲禹，易謂也？」曰：「凡禹之所以爲禹者，以其爲仁義法正也。然則仁義法正，有可知可能之理，然而堯之人也，皆有可以知仁義法正之質，皆有可以能仁義法正之具，然則其可以爲禹明矣。」

「今使堯之人，伏術爲學，專心一志，思索執察，加日經久，積善而不息，則通於神明，而參於天地矣。故堯人者，人之所賴而至矣。」

孟子謂：「人皆可以爲堯舜」，荀子謂：「堯人者，人之所賴而至」，其勉人爲善之意，初無二致。所不同者，孟子以德性爲內省的，荀子以德性爲外繩的。如此而已。

紹介何海鳴寫字粥經

本刊特約撰述何海鳴先生，近年研究佛乘，頗有心得，居嘗發願寫經，藉以弘揚佛法，利世度人，平日寫心經卷軸頗多，以其亦有裨於當代清心之旨，人多寶之。另更摘寫各經論中真言，如華嚴經之「是故善提屬於衆生若無衆生一切菩薩終不能成無上正覺」，及「代諸衆生受種種苦難令其解脫者薩如是受苦毒時轉更精勤不捨不避不驚不怖不退不怯無有疲厭何以故如其所願決欲負荷一切衆生命解脫故」，約十餘品，字數自二十條至四五十字不等，皆足發人深省者，寫時用朱絲欄，仿六朝人筆法，作小楷正書，但絕不若館閣體而多實有古意初期正書之謙意，雖其生平並不以書名，卻在民國三年游日本時，亦曾在東邦賣字，素有微譽，晚歲更幸眼不花，手不顫，尙能本其正心誠意之素養，不辭拘謹，願學童蒙，以嚴格之端書問世，要亦匪易，近以友好慇懃，訂寫經字直例，出其作品付售，欲爲其刊印詩文集寫資，收件處在京中華路大中華商場內中心書店，并時有寫品更換陳列，歡迎參觀，或逕函門東武定門車站駕橋三號均可，特代介紹，候希垂鑒！

記金冬心

鄭秉珊



清朝雍正乾隆年間的畫家，有所謂揚州八怪，便是金農、李鱗、鄭燮、黃慎、高翔、華嵒、（或作羅聘及閔貞）汪士慎和李方膺諸人，所以稱爲怪者，並非是貶辭，乃是說他的畫，另具一格，和普通畫家的作品，完全不一樣，其間金農作品，尤可爲道派的代表，秦祖永桐陰論畫說：「冬心翁樸古奇逸之趣，純從漢魏金石中得來，晉唐以下，無此風骨，」又說：「先生筆墨，頭頭第一，卓絕古今，迺不猶人，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吾於冬心先生信之矣，」日本大村西崖教授也說：「清代畫人之中，輕視技巧，直寫己之胸臆，人物花卉山水，皆出人意表，全脫作家之窠臼者，惟金冬心與大瀨子，無能出其右者矣，」其爲藝術批評家所推服如此。」

金先生名農，（一作司農）字壽門，浙江錢塘人，生於康熙二十六年丁卯（公元一六八七年），家居在候潮門外，面江背山，與丁龍泓（敬）爲鄰居，交誼最篤，（龍泓小冬心八歲）他又自號金吉金，龍泓號丁鈍丁，和另一位朋友石貞石，同究金石詩文之學，厲樊榭先生家住東城，也時常在一起玩，除石貞石早卒外，後來都享大名，金以書畫，厲以詩詞，杭人齊稱爲「鬻金瘦厲」，龍泓則以篆刻爲浙派初祖，居清篆刻界的最高地位。

冬心的性情極孤僻，他自謂：「予賦性幽憂，少耽索居味道之樂，」王蘭泉說：「冬心性情通達，世多以迂怪目之，然遇同志者，未嘗不熙怡自適也。」全謝山的冬心居士寫錄記道：「吾友錢塘金君壽門，璫士也，其博學好古似楊南仲，古文詞似孫可之，詩

似陸天隨，其磊落似劉龍洲，潔似倪迂，尤喜狹邪之遊似楊鐵崖，而其癡苦篤，遠似顧長康，近似鄒溫若。」每一種特點，以一古名人相比，謝山是自認甚高的人，有此推許，可見其傾倒之情了。

冬心二十二歲時，讀書於長洲何義門先生處，故學有根柢，自幼喜收古代金石，在二十餘歲時，有友人楊知陳章來訪，出所藏漢唐金石二百四十種，相與研賞，樊樹山房詩集第一篇，即爲金壽門見示所藏唐景龍觀鐘銘拓本五古一首，有曰：「嗜古金夫子，食芳蘿百貨，墨本燭古色，不受寒具澆，便續金石錄，明誠不是過。」云云，拿着金石錄的趙明誠爲比，時冬心年二十八歲，樊樹年二十三歲，明年冬，樊樹到江上訪冬心，得觀其所藏顏魯公麻姑仙壇記及米海岳顏魯公祠堂碑拓本諸名蹟，冬心後來浪游四方，蒐訪金石，其所得自然更爲豐富，寢饑數十年，擷取其蒼勁奇樸之趣，發之於筆墨，自然曼妙獨造，爲繪畫開闢一個新天地，盡文人畫的極致了。

他別號很多，「丙申病疽江上，寒宵懷人，不禁申旦，遂取崔國輔寂寥抱冬心之語以自號。」這便是名冬心先生的意義，後來寫竹號稽留山民，畫梅號昔邪居士，寫佛像又號心出家盦粥飯僧，他有硯譜，見佳石不惜重費，積有一百二方，因此號百二硯田富翁，屬蔣山堂刻印記之，丁龍泓又爲鑄壽道士印，他家居錢塘江上，所以又號曲江外史，此外又有龍拔舊僵一客，金牛滿上詩老，及金二十六郎等號，所用印章極多，黃小松曰：「冬心先生名印，乃龍泓集林西唐諸前輩手製，無一印不佳。」一部份是自己鑄刻，

有時也爲朋好鑄石，可是極爲冷貴，現在七家印跋中有許多印，邊款大都抄錄題記中語，時日錯誤百出，出之僞作，不足深信的。

冬心先生詩，在三十歲時，病癱中作懷人絕句，長興令鮑明府見而喜之，銳刊爲景申集，有屬太鴻序，中年出游，渡長江，先至揚州淮陰，屢齊魯燕趕到北京，再由北京經嵩洛，到山西，在山西澤州住了三年，又到陝西閩粵湘鄂，倦遊回來，再到揚州，年紀已四十七歲了，自覺落拓半生，一無所遇，暮頤年五十如玉溪生打鐘掃地，做清涼山行者，又發憤將詩集刪存四卷，於雍正十一年十月間難於揚州戲若庵，其自序曰：「或有謂予鉅公派別者，予曰，昔徐師川不深附西洋，張伯雨能超乎鐵崖，詩固各有體，趣今何如則古耶，乃鄙意所好，常在玉溪天隨之間，玉溪賞其窈眇之音，而清麗不乏，天隨襯其幽遐之旨，而奧衍爲多，然嘗必規玉溪而範天隨哉。予之詩不玉溪不天隨，卽玉溪卽天隨耳，年來益爲汗漫遊，徧走齊魯燕趙秦晉楚粵之邦，或名嶽大河，傾寫胸臆，或荒台廢殿，懷綱古懷，或雨零風歎，感傷羈屑，或等人酒徒，飛揚意氣，境會所遷，聲情隨赴，不諳家耳，唯吟孤吹，此則予詩之大凡也。」於此可見他的論詩宗旨，不重格律，不主宗派，而以純出胸臆爲貴，又卷末有新編指詩四卷，手自妙錄，付女兒收藏五絕句云：

聖代空嗟骨相癡，常裁別體闢榛蕪，他年詩話添公案，不在張爲主客圖。

鐘聲斷處撥眉想，日影迷時掩鼻吟，隻字也須辛苦得，飯河沙裏覓銅金。

古調冷冷造渺微，玉池清水自生肥，流傳若待官三品，誰重裏陽是布衣。

天涯詩老浪相稱，悵觸清愁歲月增，一縷今成五湖長，酒波如練雨如電。

卷帙編完頂髮疎，中郎有女好收儲，惜箱剝落經年散，莫捐嚴家餓誠齋。

第一首說不顯傍當時各宗派，第二首自述苦吟的情狀，第三首說自己的詩品，第四首述近况，第五首題女兒珍藏遺手稿的詩稿，吳穀人道：「往時讀金冬心先生集，愛其造懷淵遠，善讀幽微，如清夜九宵，落魚山之梵，如深雲萬嶂，品賞咸之琴，濯紅泉而散裝，燒白石

而飛舉，自標高格，莫蹠後塵。」批評甚爲中允，王昶湖海詩傳，錄冬心詩十八首，沈確士爲詩主格調，重唐音，所以清詩詞義中峰美柳主張詩本性鑑，極佩冬心詩及其題跋詩作，隨園詩話曰：「虛雅閣招人觀虹橋芍藥，諸名士集二十餘人，獨布衣金司農詩先成云：看花都是白頭人，愛情風光愛惜身，到此百杯須滿飲，果然四月有餘春，枝頭紅影初離雨，局底狂香欲拂塵，知道使君詩第一，明珠清玉比精神。」盧大喜，一座爲之擣筆。」又道：「余愛誦金壽門故人笑比庭中樹，一日秋風一日疏之句，杭董浦曰，此句尙有所本，壽門佳句如佛烟聚處都成塔，林雨吹來半雜花，詠苔云：「細雨偏三月，無人又一年，乃真獨造。」翁覃溪說：壽門孤才性成，於詩不作長篇，亦不作一人語，獨陳幼安學士謂金詩勝於查初白，則未敢贊同，蓋兩人詩格不同，難分軒輊，某筆記載冬心爲某鹽商作詩解圍事，其事至趣，恐未必事實，但其詩才敏捷，看了在盧雅雨席上之作，可以推想了。

冬心詩稿，刊刻極精，自序一首，紙用宋紙，墨用明方於菴程君房古墨，輕煤研印，每半葉四行，每行二十餘或十餘字不等，是請丁鈍丁手書精刻的，古色古香，不下於宋槧，雖在燈下讀之，異采亦殊奕動人，詩卷則由蘇州鄧弘文仿宋本字畫錄寫，用宣紙古墨刷印，江靈鶴曰：「冬心翁用宋紙印所著書，神似真宋，所差者墨色稍光亮耳。」後來又刻三體詩，乾隆十五年至二十七年，江鶴亭爲刻冬心先生畫竹畫梅畫馬畫佛及自寫真五種題記，皆用宋紅筋羅紋紙研印，詩續集及硯銘，用宣紙古墨刷印，皆墨美作護齒，狹筆條，色色精工，當時得者，都珍同拱璧，乾隆二十九年九月，（公元一七六四年）先生卒，年七十八歲，葬西湖之濱，過了六年，弟子羅聘，遍集遺文，却已有散失，共得十種，再刻於廣陵，光緒中，當歸草堂覆刻冬心詩正續集，小石山房叢書，收冬心三體詩一卷，西冷五布衣遺著，收龍泓冬心矣，錢生魏之秀吳穎芳等五人之詩合刊，宣統間還有影印冬心詩集四卷，自經這次戰事，冬心詩集即普通本已是很难覓得了，因此我很希望有人重集其詩文題跋，增入書畫真迹，刊印一部冬心大全集，對於今日文化界，想來並不是一種無意義的工作罷。

揚州在雍正乾隆時，是鹽商蓄集的地方，商業繁盛，冠蓋雲集，有似現在的上海，而且揚州的鹽商，喜招名士以自重，其間以馬氏小

玲瓏館，江氏康山草堂，尤爲席捲所歸，馬氏爲曰琯曰璵昆季，著詩集名沙河逸老集南齋集及鴻谷詞等，雖鹽商而不俗，並於乾隆元年膺

鴻博廬，江氏名春字鶴亭，以總理鹽務關內務府奉宸苑卿，著有讀書樓詩集，同時盧雅雨任鹽使，慷慨好客，爲寒駿所歸，所以冬心和全謝山厲樊楨陳玉几陶篤村陳授衣陳江皋閩蓮峯等，都是他們的上客，亦爲揚州學壇的領袖，馬曰琯南齋集，有春日送冬心之河東詩：「戴門摘摘當日斜，故人持贈青蘭花，深杯滿注醉復醉，無計爲君重梶車。」太行此去三千里，夢裏應思浙江水，春衫挽住四分春，珍重劉郎莫先起。」冬心集有多日集小玲瓏館詩曰：「少游兄弟性相仍，石屋宜招世外朋，萬竿竹深非俗籟，一圭山遠見孤松，酒闌更作將歸雁，月好爭如無盡燈，尚有梅花有良約，香黏瑞席嚼春冰。」他們的交誼是很深的。

冬心在揚州，住了二十年，（寓三祝菴若庵）雖幾次回錢塘，仍舊再到揚州，因爲在揚州的生活，是較優於杭州的緣故，在揚州的生活是怎樣呢？便是繡畫賣畫，寫金製硯，原來他的幾個僕人，俱有特長，一個是甬人朱龍，善於製硯，所製極爲高雅，但是歡喜飲酒，爲了製硯的緣故，時時沽佳釀供給他的飲喝，一硯製成，冬心以分書銘其背，可得善價，又有一個叫張喜子，新安人，善界烏絲闌，善繡東絹，每年向鎔市買最高貴的紗燈，以烏絲界之，清瘦有寒芒，冬心寫分書於上，金氏之燈，馳名一時，富人莫不競相購買，硯田無惡歲，所學畫墨竹可亂真本，他有這許多的良伴，所以優游自得，妻亡不顧再娶，雖無子而無憾了。

雍正十三年，詔開博學鴻詞科，歸安令委書寄鷺冬心名於浙江學使者師蘭亭，遂以其名應詞科之徵，同時他的朋友厲樊楨杭大宗全謝山馬曰琯兄弟等，也登成書，可是冬心却力辭不就，不就也罷了，但乾隆元年，他又自費率驅入都，住了幾個月後返，有人問他是什麼意，他說想看看這次被徵的人，究竟是何等樣人物，實在他很有自知之明，因爲被徵的有二百餘人，九月召試保和殿，應試者一百八十人，錄取者僅十餘人，冬心倘若參加，而一定是落選的，但他在蓋上題

記中，屢寫應舉宏博字樣，可見儘管是處士，總還不忘名心的。

冬心雖僻好古物，可是在藝術方面，富有創造性，都是自我作古，別創一格的，正因爲他深於古學，所以他的畫筆，古趣盎然，絕難模倣，同時盧雅雨任鹽使，慷慨好客，爲寒駿所歸，所以冬心和全謝山厲樊楨陳玉几陶篤村陳授衣陳江皋閩蓮峯等，都是他們的上客，亦爲揚州學壇的領袖，馬曰琯南齋集，有春日送冬心之河東詩：「戴門摘摘當日斜，故人持贈青蘭花，深杯滿注醉復醉，無計爲君重梶車。」太行此去三千里，夢裏應思浙江水，春衫挽住四分春，珍重劉郎莫先起。」冬心集有多日集小玲瓏館詩曰：「少游兄弟性相仍，石屋宜招世外朋，萬竿竹深非俗籟，一圭山遠見孤松，酒闌更作將歸雁，月好爭如無盡燈，尚有梅花有良約，香黏瑞席嚼春冰。」他們的交誼是很深的。

冬心在揚州，住了二十年，（寓三祝菴若庵）雖幾次回錢塘，仍舊再到揚州，因爲在揚州的生活，是較優於杭州的緣故，在揚州的生活是怎樣呢？便是繡畫賣畫，寫金製硯，原來他的幾個僕人，俱有特長，一個是甬人朱龍，善於製硯，所製極爲高雅，但是歡喜飲酒，爲了製硯的緣故，時時沽佳釀供給他的飲喝，一硯製成，冬心以分書銘其背，可得善價，又有一個叫張喜子，新安人，善界烏絲闌，善繡東絹，每年向鎔市買最高貴的紗燈，以烏絲界之，清瘦有寒芒，冬心寫分書於上，金氏之燈，馳名一時，富人莫不競相購買，硯田無惡歲，所學畫墨竹可亂真本，他有這許多的良伴，所以優游自得，妻亡不顧再娶，雖無子而無憾了。

雍正十三年，詔開博學鴻詞科，歸安令委書寄鷺冬心名於浙江學使者師蘭亭，遂以其名應詞科之徵，同時他的朋友厲樊楨杭大宗全謝山馬曰琯兄弟等，也登成書，可是冬心却力辭不就，不就也罷了，但乾隆元年，他又自費率驅入都，住了幾個月後返，有人問他是什麼意，他說想看看這次被徵的人，究竟是何等樣人物，實在他很有自知之明，因爲被徵的有二百餘人，九月召試保和殿，應試者一百八十人，錄取者僅十餘人，冬心倘若參加，而一定是落選的，但他在蓋上題

，喜寫佛像，面目慈態，衣褶勾勒，亦不與丁南羽陳章侯同法，張庚曰：「其布置花木，奇柯異葉，設色尤異，非復塵世間所覩，蓋皆以意爲之。聞之，則白貝多龍窠之類也。」張浦山是與冬心同萬鴻博的，又時往來揚州，其言實很確切。七十三歲時，自寫肖像，題寄龍泓等諸老友和羅聘等諸弟子，俱歷述其交誼，山水畫不多畫，十年前會見張大千藏風雨歸舟立軸，筆墨精采，紙地亦新，當時標價千元，到今日是非萬金不售了。

鄭板橋文集，只刊家書十餘首，不利其他應酬文字，因爲家書真率，可以獨抒卓見，反能流傳後世，冬心散文，亦只刻題畫記五種，一般人公認，他的題畫記，較詩集中詩更好，普通畫家，畫上不過題姓名年月，有的書法不佳，多題反嫌累贅，惟有冬心畫不可無題，而且不嫌其長題，題句清麗，書法精整，加之印泥印章，無一不佳，實爲我國文人畫的代表作，竟同電影一樣之爲綜合藝術了，茲選錄數則如下：

荷花開了，銀塘悄悄新涼早，碧翅蜻蜓多少，六六水窗通，扇底微風，記得那人同坐，纖手剝蓮蓬。（畫荷自度曲）

花燭一朶，數了又數，數不盡花房幾個，風枝輕顫粉初勻，紅樣酒難飄，看花難得去年人。（畫繡珠自度曲）

芭蕉偏向竹間生，秋來葉上無情雨，白了人頭是此聲。（芭蕉）

霧中荷花，世無有畫之者，漫以己意爲之，鵝鷺壠上，若果如此，亦一奇觀也。（墨荷）

昨日寫壁中荷花付棕亭家藏者定定，今夕剪燭畫水墨荷花，以贈鄰菴老衲，連朝清課，不落屠沽兒手，幸矣哉。（墨荷）

香茆齋屋，蕉陰滿庭，先生隱几而臥，不夢長安公卿，而夢尋萍池上之客，殆將賦秋水一篇乎，世間夢，惟有蒙莊。

天清可教，幽蘭遙戶尚吐花，紫桐翻增正垂乳，寫真特爲祝長生，一歲清泉當清關，行年七十老未娶，南山之下石冢女，與郎作好眉嫵。

是日又成二十八字，代蒲郎作客，亦解嘲之意也，畫根九節備

淳淳，飲水仙人綠骨輕，幽草林花空蕭蕭，肯從塵土論文情。紅衣落盡碧池畱，房中抱子雙心苦，如不來令誰共語。（蓮子）

安石榴，花葉稠，誰人種，博望侯。（石榴）

雪夜深，娘子之偕何處尋，喊一半，留取十年宰相看。（李）

山蘿藤，倒玉之狀，味最清，善食經，東坡居士骨董美。（宋）

瓶（）

行人午熟，得此能消渴，想着青門門外賤，涼亭側，瓦斯切，一錢便買得。（西瓜）

樹陰叩門悄不應，豈是尋常粥飯僧，今日重來空手立，看山昨失一枝藤。（山僧叩門圖）

古人云怒氣畫竹，予有何怒，而畫此軍中十萬夫也，胸次芒角，筆底峰巒，試問舌飛驚懾鼻生火者，可能亂畫一筆二筆也。（竹）

寫此老驥，尚有壯心，譽之於人，不無甘暮途窮之歎，每聞瘦羸者覩之，踏踏然同一傷感乎，又題一詩，聊以解嘲，古戰場中數箭瘞，悲涼老馬憶桑乾，而今衰草斜陽裏，人作牛羊一例看。（馬）

冬心晚年，有兩個得意弟子，一是羅聘，一是項均，初習詩，聘作冬心風華七字之長，均得冬心幽微五字之工，後來見冬心畫梅，也學其法，聘用筆勁挺，放胆作大幹，極橫斜之妙，均用筆秀逸，小心作瘦枝，極蕭閒之能，冬心筆墨忙時，項均便爲之捉刀，山陰俞青原著讀書聞評道：「金匱門客居維揚，兩峯師事之，每作畫乞其題咏，人遂爭購，其實壽門並未嘗有片楮寸縑之作。」因此有人疑心冬心不能畫，甚至是兩峯代筆，這是不足深辨的。第一，冬心在三十二歲時，已爲鮑西岡作晉牛罕我田園，樊樹題五律一首，可證明其早年已能畫。第二，兩峯字學黃山谷，其畫用筆挺拔，與冬心蘊藉的趣味，根本不同，且他長於山水人物，講到梅花雜卉，還讓此老獨步，至於題記，更不如多了。

冬心除好書畫金石，還精博物，板橋懷人絕句道：「九尺珊瑚照乘珠，紫髯碧眼聚商胡，銀河若問支機石，還讓中原老匹夫。」是極佩其博物，而蒲州高士劉仲益題冬心四十七歲小像曰：「堯之外臣漢逸民，著簪草帶不諱貧，疎鬚高顙全天真，半生舟楫晦與輪，詩名到

初印樓散記

陳夢士

處傳于春。」却又崇其人品與詩，此外又能製墨，他收集舊墨，擇其精品，搗碎後另加輕膠香料，千錠萬杵，製成五百斤油墨，長方厚闊邊，兩面皆作漆書體，面書五百斤油，背書冬心先生造，背字陽文，而字陰文，字體極肥，約重七錢，此種墨當時極為名貴，以徐子晉之

博覽，在同光間僅得見真迹大半段，其他都是贗品，可是現在鄉間村塾兒童所用極劣極臭其實如泥之墨，也各五百斤油。冬心生前愛好天然，却不料後世有這樣的煞风景事，地下有知，將怎樣的抱怨無窮呢！

◎記王船山

今人著作，喜署筆名，古人之用別號者，更數見不鮮也。如明末遺臣王夫之，字而農，號漁齋。一名壹一，號一瓢道人，或一瓢先生，或稱道人。一號雙鬚外史，或稱枕外史。晚稱船山老人，或船山老農，或船山遺老，船山病叟，學者稱船山先生或夕堂先生。顯悟過人，讀書十行俱下，一字不遺。明崇禎十七年，即清順治元年，營「讀夢庵」居之，順治十七年，卜築于茱萸塘，曰「敗葉廬」，蓬簷竹牖，植木九柱，編篾爲壁。次築「觀生居」，易以茅堵窗櫺，少容几杖。後十二載爲康熙十四年，徙于石船山下，築湘西草堂，以避霉氣。著書四十年，著述極富，計經部二十二種，子部十七種，集部十種。劉思肯曾爲船山寫小照，時船山已七十一歲，有劉生惜十年之別，來訪山中，爲高衰容，賦贈二首云：「重逢無暇問前遊。老去并刀割舊愁。風定鱣鱣萍在水，雲橫脈脈雁當樓。頻年苦覓參苓倦。儉歲無多憇芋栗收。良夜對君霜月迴，還教飛夢泛滄洲。」「彌天無處着衰顔。映水愁窺徹骨寒。雁影自宜霜月暗，鏡光知聞暮春殘。江門淒冷添簾笠，易水歌闌尚白冠。慚愧雲林幽興絕，還留寢裏一人看。」又自題小照，調寄鵝鴨天云：「把鏡相看認不來，問人云此是漁齋。趨于朽後隨人卜，夢未圓時莫浪猜。誰筆仗，此形骸。聞愁輪與兩眉開。鉛華未落君還在，我自從天乞活埋。」晚年又題念奴嬌一闕云：「孤燈無頤，向頽牆破壁，爲余出醜。秋水蜻蜓無着處，全現敗荷衰柳。畫裏圈叉，圖中黑白，欲說原無有。祇應笑我，杜鵑啼到春後。當日落魄蒼梧，雲暗天低，誰撲藏衰朽。斷橋斜陽枯樹底，更與行監坐守，句撮指天，霜林拂頂，卑

長沙李行我（世璣）對於船山學術行藏，極所仰慕，繪船山行述圖六十二幅，凡船山之曾經游歷或隱居之名山荒谷，一事一圖。行我畫筆之工，可與船山品格之高，並傳後世。圖名如下：（一）回雁峯王衡坪。（二）從石崖公受讀。（三）從石崖公赴武昌應鄉試。（四）從牧石公讀史鬼塗居。（五）歸至城陵磯遇風。（六）游壽園。（七）大會同人于黃鶴樓。（八）朱亭。（九）雪泊南昌城下。（十）歐陽公霖招游龍沙亭。（十一）避兵蓮花峯。（十二）公過臺源寺。（十三）黑山訪址。（十四）方廣寺。（十五）從游石角山。（十六）登浮湘亭。（十七）寓居金匱庵。（十八）幽困車架山。（十九）登白石峯。（二十）武夷公臥病酒翠峯。（二十一）避兵蓮花峯。（二十二）公過臺源寺。（二十三）至石仙寺。（二十四）從游石角山。（二十五）幽困水禪水碧。（二十六）過嶺南園。（二十七）過西明寺。（二十八）從居耶蕪山。（二十九）白雲涉國問疾。（三十）避兵零陵北洞。（三十一）從居西莊源。（三十二）客游興甯山中。（三十三）重登雙髻峯。（三十四）小雲山。（三十五）從居數葉廬。（三十六）過王公惺六新莊。（三十七）遊大雲山妙峯庵。（三十八）劉象賢招泛虎塘。（三十九）月泛洞水。（四十）同遊嚴閣庵。（四十一）同遊昭陽庵。（四十二）觀生居。（四十三）過雪竹山。（四十四）

遊二中國。(四十五)鍾武故城。(四十六)遊伊山。(四十七)風泊青青湖。(四十八)舟泊水綠洲。(四十九)重登回雁峯。(五十)舟至湘潭阻風。(五十一)徙居湘西草堂。(五十二)斗嶺。(五十三)逃入深山作祓禊賦。(五十四)避兵林山中。(五十五)遇李侯山居。(五十六)省石崖公長夏庵。(五十七)遇先開精舍看丹桂。(五十八)山僧導游珍珠岩。(五十九)赴耐園治喪。(六十)公過三座山。(六十一)烹蛙。(六十二)劉思肯爲公重寫小照。(六十三)大羅山。但披其圖，其一生行誼，已瞭然若揭矣。

◎試闈紀事詩

自科舉廢後，試闈故事，知者漸希。清光緒五年，固始吳元炳子健，重來白下，監臨江南己卯科文闈鄉試，自頃場始，所有闈中事宜，按日循行，各成口號一首。而闈中自主試，提調，監試，內外簾，以及監臨，各有所司，亦各賦一絕，以記其事。舊時情況，可見一斑。其詩如下：八月初二日踏驗貢院云：「堂簾烏革又飛揚。典重江南此瑣闈。吏部文章光萬丈，星聯奎壁倍生輝。」初三日局試簾員云：「官途最重是文衡。識鑑殊慙月旦評。萃鹿德音明示我，諸君何以答。」其詩如下：八月初二日踏驗貢院云：「星輶夾道擁千官。此日登龍萬姓歡。壯士駕黃齊舉首，初心矢不負孤寒。」初七日排印坐號云：「燃犀鑄講誥兩萬間。狀元新號更鬱環。官族民參三分鼎，千佛名經玉筍班。」初八日勵名遇雨云：「甚盼農田得所滋。無如好雨不知時。偏逢多士騰驁日，際會風雲數亦奇。」初九日散送題紙云：「一樣風雨乍安眠。忽報仙徵下九天。好夢筆花驚覺後，揮毫落紙如雲烟。」初十日頭場放牌云：「銜枚鏖戰苦研尋。得失由來在寸心。燭盡丹成破壁去，是龍當不負爲霖。」十一日點名遇雨云：「辱在泥塗太苦辛。午晴爭進倍精神。于今聖代多恩澤，莫任風塵老此身。」十二日考試經藝云：「今古純儒善說經。粹言奧旨有前型。况當角勝爭名地，心到通靈

利。郭筠仙曰：「歷朝風氣，皆名利遞嬗。如西漢好利，唐乙火青」。十三日二場放牌云：「領籤結陣出龍門。捷舞蜂狂笑語喧。更有高年詩捷足，欲將皓首邀皇恩。」十四日封門後雨云：「暑炎蒸汗血，嘶萬馬騰向晚。更逢雷雨解，銀漢應化九霄鵬。」十五日三場放牌云：「覽裳詠罷恰中秋。桂子香飄冷露稠。歸去錦標果奪得，滿江風月讀仙舟。」十六日三場試舉云：「三年大比重捨才。容易秋風又一回。光射斗牛星聚井，今科薦榜爲誰開。」十七日棘闈

玩月云：「烹茶兀坐可憐宵。露白天青夜寂寥。聽徵南樓更漏本，一輪冰影徹雲霄。」正主考云：「風詔鸞章煥右文。帝心簡在大鴻君。英雄入彀得人慶，伯樂能空冀北羣。」副主考云：「天教景慶萃南邦，許國名高筆似虹。金殿傳臚原第一，玉堂國器更無雙。」內監試云：「考課銓衡自昔諳。每逢說士等分甘。山公識量多疏拔，弄月吟風繩裏參。」內收掌云：「呂端天事不糊塗。適館曾吹處士竽。萬卷丹青歸掌握，賢書拜獻效堯趙。」同考官云：「當年辛苦豈忘耶。莫使珠還玉有瑕，潔比冰壺心共照。洗從雲水眼無花。」內提調云：「橋門佳話記登科。入學龍頭記小坡。雄鳳聲清鳴鶴和，手提風雅廣搜羅。」外監試云：「荊州一識勝侯封。結縵青萍薄下蓬。仙尉華輦高北斗，二十八宿羅心胸。」受卷云：「手瘦心苦眼難迷。一卷隔閡任品題。姓字倘先登紫榜，魚龍頃刻判雲泥。」彌封云：「公則生明百弊除。梯名校士此橫舉。」蒼生射策魁天下，何必先知是仲舒。」贊錄云：「投彼毛錐建大功。備書小技愧雕蟲。而今寫出賢良策，頭點朱衣字字紅。」對讀云：「校讎相對誦喃喃。信筆塗鴉手一函。句讀雌黃姑在此瑣闈。」外收掌云：「持架琳琅甲乙籤。關防墨守例森嚴。連編待中青錢選，拔取茅茹以棄占。」進試卷云：「未揀金沙一例包。全憑巨眼細推敲。焦桐總到賞青處，知己感深管抱交。」進供給云：「萬錢日費苦安排。瓊屑油鹽更米柴。改作惟深繼席好，大烹鼎養不爲乖。」訂期揭曉云：「大羅天上五雲高。繡金珠宮首一張淡墨題名寒素喜，驚遷鵠立爛銀袍。」監臨出闈云：「我亦槐黃兩度忙。重攀丹桂監臨堂。旋歸梓舍歌來說，雙舞班次奉菊觴。」

◎胥吏之弊

嘗見某筆記，引陸清獻語曰：清朝大弊只三字，曰例，曰吏，曰利。郭筠仙曰：「歷朝風氣，皆名利遞嬗。如西漢好利，東漢好名。唐好利，宋好名。元好利，明好名。清又好利。又曰：漢唐以來，雖號為君主，然權力實不足，不能不有所分寄。故西漢與宰相外戚共天下，東漢與太監名士共天下，唐與后妃藩鎮共天下，北宋與外國共天下，清與胥吏共天下。陸郭二公所見，皆能得其實要，轉移運會，必有賴于大力者也。」

晚清所傳聯語，有極佳妙者，如合肥李相國與常熟翁師傳柄政時，時人有聯云：「宰相合肥天下瘦，司農常熟世間荒。」官名地名，嵌入其中，而用意雙關，匪夷所思。那拉氏當國時，恭親王奕訢遭死。

而德國亨利親王來華時，易常熟錢相，而夏同龢大魁。人亦爲聯云：「恭親王去，德親王來，見新鬼應思故鬼。夏同龢興，翁同龢敗，顧貴人莫學常人。」華人初見外人，呼爲洋鬼子，故曰新鬼。夏貴州人，翁常熟人，稱爲貴人常人，尤見巧思。戊戌政變，譚嗣陽被戮，其父因而謫官，時人集詩聯之首句，與殿試策之尾句爲聯云：「罪孽深重，不自量減，禍延顯考。末學新進，因識忌諱，干犯宸嚴。」可謂天成巧合。三六橋陶然亭聯云：「載酒重來，問舊遊幾輩青雲，幾人黃土？拈花一笑，看今日滿城風雨，滿地江湖。」某公題山西明遠樓聯云：「秋色從西來，雁門紫塞。明月幾時有，玉宇瓊樓。」彭陽直徵時，題泰山聯云：「我本楚狂人，五嶽歸來不辭遠。地猶鄒氏邑，萬方多難此登臨。」集成句如已出，又有人作聯云：「銅山縣，山陽縣，陽湖縣，湘南從九，做過四五年知縣。鐵寶臣，寶瑞臣，瑞卿臣，鼎足而三，都是二二品大臣。」上聯乃指湘南人翁廷年，惟翁未曾作山陽縣令，端使陽常爲此事語人，督兩江時，恨朱使翁令山陽一處，否則更符事實，但此聯字可對，以鐵對銅，實巧不可階矣。

◎ 譜聯諸詩

嘗閱清江近志一書，載某留學生，識字無多，致書與何秋聲中丞，聲字誤作聾字，究字誤作究字。秋聲作一聯嘲之云：「聾聾並車，夫夫竟作非非想。究究同聾，九九難將八八除。」可謂巧不可階。又有一唐某，因留學而得翰林，致何秋聲書，稱爲秋聲老伯。書中草音人命，音字誤作管字，秋聲又作一聯嘲之云：「聾聾同車，夫夫竟作非非想。嘗管爲官，個個多存草草心。」與前聯同極工巧。後有人略改前一聯數字云：「聾聾同車，人知其非矣。究究並聾，君其忘八乎？」則更謔而近處。

江春霖奏參慶邱父子一案，有無名氏于都門廣和居酒樓，題詩于壁云：「了然滿漢一家人。乾女乾兒色色新。也當朱陳通嫁娶，本來讓貴是鄉親。鶯聲嬌嬌呼翁日，豚子依依念母辰。一種風情誰識得，氣熏熏出一家。照例自然稱格格，請安應不喚爸爸。岐王宅裏開新樣。」

，江令歸來有舊物。兒自弄璋翁弄瓦，寄生草對寄生花。」妙語解頤，一時傳誦，個中影事，呼之欲出。

◎ 譜浪語器物十四銘

偶遊鎮江，于冷攢中，得良齋先生譜常州浪語集，中有器物十四銘，語簡而意遠，可謂養心之一助。震几銘云：「惟道惟宜。惟新是師。未合者思。去邪勿疑。」書鏡銘云：「學問身藏用則鑑。不能總疾能停儲。」研銘云：「兩方正潤，磨而不磷。凹凸無瘡，不安則靈。」墨銘云：「膠媒相得。以成其德。研墨惟玄毋污白。」筆銘云：「一言非陋莫追。寫之不得永瑕疵。心正筆正筆法哉。」枕銘云：「無思無爲，則高枕是宜。通宵不寐，心如之何！」衾銘云：「布之絲綸方多難此登臨。」集成句如已出，又有人作聯云：「銅山縣，山陽縣，陽湖縣，湘南從九，做過四五年知縣。鐵寶臣，寶瑞臣，瑞卿臣，鼎足而三，都是二二品大臣。」上聯乃指湘南人翁廷年，惟翁未曾作山陽縣令，端使陽常爲此事語人，督兩江時，恨朱使翁令山陽一處，否則更符事實，但此聯字可對，以鐵對銅，實巧不可階矣。

◎ 摩利支天陀羅尼經

往年余曾印送佛說摩利支天陀羅尼經二千卷，經爲神王女抄多摩尼莫說，梁代失譯。十年前平等閣主人秋平子所印行者，本據此本。頃者何君鑑彙以天津南海院所印送者見貽，爲大興善寺三藏沙門不空奉詔譯，是一經而有二譯本也。宗旨不殊，而文字多異，不空所譯者，較爲詳備。至于所譯之咒，其聲音頗近似，梁代失譯咒云：「但值他，安迦末私，末迦末私，支婆羅末私，摩訶支婆羅末私，安多利，陀拂摩莎詞。」不空譯咒云：「南無佛陀耶，南無達摩耶，南無僧伽耶，但姓他，退嚧迦末斯，摩訶迦末斯，蘇途末斯，支鉢羅末斯，摩訶支鉢羅末斯，摩訶支婆羅末斯，安怛陀那夜末斯，那該梵都底，莎訥成祥，廣大靈感，不可思議。」

畫家南北宗派論

王守素

一、二宗說之起源

今世之論畫者，每喜稱南北二宗，曰：「畫山水者，南宗祖王維，北宗祖李思訓」，詰其究竟，則其言又支離漫散，未有能道其詳者。

攷山水分宗，明之董其昌始倡之，董氏之言曰：「禪家有南北二宗，唐時始分，畫之南北二宗，亦唐時分也，但其人非南北耳。北宗則李思訓父子着色山水，流傳而爲宋之趙幹、趙伯駒、伯驥以至馬、夏肇；南宗則王摩詠始用渲淡，一變鈎斫之法，其傳乃張璪、荊、關、郭忠恕、董、巨、米家父子，以至元之四大家，亦如六祖之後有馬駒、雲門、臨濟兒孫之盛，而北宗微矣。要之摩詠所謂雲峯石迹，迺出天機，筆意縱橫，參乎造化者，東坡贊吳道子，王維畫壁亦云『吾於雜也無間然』，知言哉！」（董禪室隨筆）

觀董氏此說，是二宗不同之處在北宗山水着色，鉛研，南宗渲染，變鈎斫之法。所謂鈎斫者，蓋謂先鉛輪廓，後施皴法，稱斫者，以李氏用斧劈皴也。渲染者，蓋謂以淡墨渲染也。然試觀其所舉二宗之代表人物，除米氏父子之水墨雲山外，山石莫不有輪廓有皴法也。趙伯駒著山水，人物，樓臺界畫，列爲北宗，而郭忠恕以界畫名，則列於南宗，是南北二宗皆有以界畫名者矣。以山水着色與否而論，元代伯駒著山水，人物，樓臺界畫，列爲北宗，而郭忠恕以界畫名，則列於南宗，是南北二宗皆有以界畫名者矣。以山水着色與否而論，元代

遊戲丹青，松隱集謂「趙希公及其兄千里博涉書史，皆妙於丹青，以蕭散高遠之氣，見於毫素」，自難以畫匠目之，如是董氏引禪家之例創南北二宗之說，指董氏命名之意，南宗即所謂之文人畫，北宗即匠畫，特美其名爲二宗耳，其意非謂二宗之能並峙也。試觀董氏文人畫之論，自係指南北二宗，然觀其言，引王右丞一派爲類，對大李將軍一派，則鄙夷之情溢於言外，顯分軒輊。董氏之言曰：

文人畫自王右丞始。其後董源、巨然、李成、范寬爲嫡子，李龍眠、王晉卿、米南宮及虎兒、皆從董、巨得來，直至元四大家黃子久、王叔明、倪元鎮、吳仲圭，皆其正傳，吾朝文、沈，則又遠接衣鉢，若馬、夏、及李唐、劉松年，又是大李將軍之派，非吾曹所當學也。（容臺集）

觀董氏文人與非文人之分，所舉之代表人物，與所定南北二宗之代表人物正同，是董氏所謂之南宗即其所稱之文人派，北宗即畫工派，二說二而一者也。予以爲南北宗之說出於文人畫說，董文人畫之說，起源甚古，不倡於董氏，南北宗之說，則董氏實首倡之。董氏必先有文人與非文人之分，而後以其名次雅頤，遂發明南北宗之名。

然細考董氏此說，其矛盾之處亦正多，元之四大家舉黃子久、王叔明、倪元鎮、吳仲圭，謂皆得文人畫之正傳，而不及趙子昂，是趙文敏風韻中得來，且酷似其舅。」文徵明亦所謂遠接右丞衣鉢者也。董氏容臺集中又云：「文太史本色畫極類趙承旨，第微尖利耳。」

王晉卿被稱爲文人派，得董巨之傳者也。張丑清河畫畫舫云：

「見項氏所藏王晉卿夢游瀛山圖，金碧輝映，風韻動人，不知者謂爲李將軍思訓筆，晉卿題爲己作，殊可發笑也。」

按董氏南北二宗之說，其源當出於所謂之文人畫，董文人畫之對面爲非文人畫，非文人畫即匠畫也，南宋之馬、夏肇待詔畫院，以畫爲專工，目爲畫匠，固無不可，至於趙伯駒、伯驥兄弟以帝室貴胄，

亦祇就畫論畫，未嘗爲分宗派。李昭道，固董氏所目非文人一派，不

屑與同輩者也，而容臺集中又云：「李昭道一派，爲趙伯駒、伯驥，精工之極，又有土氣。」其說之自相矛盾如此，宜其由文人畫與非文人畫之說一變而爲南北二宗之後，更令人生撲朔迷離，莫測高深之處。

三、二宗之說董氏前無道之者

攷山水分宗之說，爲舊所未有，宋郭若虛論三家山水曰：

「畫山水惟營丘李成，長安關仝，華原范寬，智妙入神，才高出類，三家鼎峙，百代標程，前古雖有傳世可見者，如王維、李思訓、荊浩之倫，豈能方駕？」

郭氏將王維、李思訓、荊浩三人平列，其說全無南北二宗影響，復將李成、關仝、范寬高置於三人之上，更不知所謂宗傳也。宣和畫譜山水敍論亦曰：

「……自唐至宋朝，以畫山水得名者，類非畫家者流，而多出諸紳士大夫……唐有李思訓、盧鴻、王維、張璪輩，五代有荊浩、關仝，是皆不獨畫造其妙，而人品甚高，若不可及……」

此將李思訓與盧鴻、王維、荊浩諸人雜列，且以時代居前，列李於諸人之首，統稱諸人爲繪紳士大夫，畫造其妙，人品甚高，不分派別，且亦不分高下，即在明代，亦無有分宗者，王世貞與董約爲同時而稍早者，其論山水曰：

「……山水，太小李一變也；范寬又一變也；荊、李、馬、夏，又一變也；大痴、黃鶴又一變也。」（藝苑卮言）

王氏竝以諸人以時代關係，畫法各有其特異點，不知有所謂宗傳也。

四、文人畫說起源甚早

文人畫說則不自董氏始。其起源蓋甚早，以論者每謂畫畫同源，必善書而後善畫，亦涵泳經史，胸有丘壑者而後畫能入妙也。宋郭若虛論氣韻非師曰：

「謝赫云：畫有六法，一日氣韻生動……嘗試論之，竊觀自古奇蹟，多是軒冕才賢，巖穴上士，依仁游晦，探赜鉤玄，高雅之情

，一寄於畫。人品既已高矣，氣韻不得不高；氣韻既已高矣，生動不得不至，所謂神之又神而能精焉。凡畫必周氣韻，方號畫臻。不爾，雖竭巧思，止同業工之事，雖曰畫而非畫。」

宋韓拙山水純全集序云：

「……夫山水之術，其格清淡，其理幽奧，至於千變萬化，縱四時景物，風雲氣候，悉資筆墨而窮極幽妙者，若非博學廣識，湯得情通妙用歟……」

蘇東坡亦云：

「觀士人畫如閱天下馬，取其意氣所到，乃若畫工，往往只取襯策皮毛，楮櫛羽林，無一點俊發。」（東坡集）

觀以上諸家之論，士人畫之所以重者，特以其人學識廣博，氣韻高雅，能傳山水之神，非如畫工之徒得其貌也。是以凡畫能高妙者皆可以名家，故唐張彦遠敍歷代能畫人名，李思訓、王維與諸家雜列。李景玄名畫錄分神、妙、能、逸四品，列李思訓爲神品，王維爲妙品，反居李下。董氏文人畫之說，將王、李二家強分高下，與前人之說亦未合。

五、董氏二說之探討

及董氏文人畫之說，於士人畫與工匠畫，雖襲用前人之名，而於二者之劃分，則自有獨異之點。攷董氏之意，以爲士人作畫，必以達情爲上，若夫斤斤以刻畫爲事，一毫一石，必求精到者，則畫工之流。此可於其論畫之首見之：

「畫之道所謂宇宙在乎手者，眼前無非生機，故其人往往多壽。至於刻畫細謹，爲造物役者，乃能損壽，蓋無生機也。黃子久、沈石田、文徵仲、皆大壽，仇英命短，趙吳與止六十餘。仇與趙雖品格不同，皆習者之流，非以畫爲寄，以畫爲樂者也。」（畫禪室隨筆）

又論仇英畫云：

「李昭道一派爲趙伯駒，伯驥，精工之極……五百年而有仇實父……實父作畫時不聞鼓吹圓駢之聲，其術亦近古矣。行年五十方知此一派畫殊不可習，譽之禪定，積劫方成菩薩；非如畫、巨、米三家，可一超直入如來地也。」（容臺集）

元之趙孟頫，文采風流，冠絕一世，而董氏對之頗多微辭，辨諸元季四大家之外，至擬之於明仇英之傳，非謂吳興之畫少書卷氣，或以其作畫過求精工，遂列之於習者之流。董氏論法——分畫家爲精工與寫意兩派——本極清新，無前人獨尊文士，鄙視專工之弊。惜其終未能祛除文士自尊之心理，故其論文人畫之言本爲分精工與寫意二派而發，而必曰說文人與畫工，且於二派之間顯分愛憎。揣董氏立說之程序，其始也分畫家爲寫意與精工二派，繼而以此說與文人畫之說相混合，其後又發明南北宗之名，集寫意、精工與文士、畫工二說之大成。以言畫人，則南宗中僅有文人，以言畫法，則難尋其特異之點。徒以世人震於二宗之名，覺其堂皇富麗，又以說出董氏，不復詰其內客，亦不敢疑其說之有未當，遂致展轉相傳，播爲美談也。

六、畫家分宗之擬議

畫家之被分爲兩派，由來已久。其作士人畫論者，一以士大夫爲貴，以爲士大夫之外，概爲工匠，不足與言畫。此派論調偏狹，自無以服人。求分法之精當者，莫過於分精工與寫意兩派。此種分法，其源亦甚早。唐宋景玄名畫錄云：

「明皇天寶中，忽思蜀道嘉陵江水，遂假吳生驛鶴，令往寫貌。及回日，帝問其狀，奏曰：『臣無粉本，並記在心。』後宣令於大同殿圖之，嘉陵江三百餘里山水一日而畢。時有李思訓將軍，山水擅名，帝亦宜於大同殿圖，累月方畢。明皇云：『李思訓數月之功，吳道子一日之迹，皆極其妙也。』」

議論公允，於兩派之間，各論其所長，不分軒輊，是誠爲評品審衡之正規。徒以無適當之名足以引人注意者爲號召，故久而不爲世人所重。至明董氏倡南北宗之說，歸寫意派於南宗，而以精工派屬之於北宗，並峙，皇哉掌矣。惜其思想未能澈底，以士人畫先入之說抹雜於其中，致混淆錯亂，至不能自圓其說。

夫畫之精細或草率，與畫者之爲文人或畫工無關。文人非不能作精工之畫，以畫爲專工者，又未嘗不可作寫意畫。是乃畫法之有不同，非有關於畫家之人品，以畫法論，寫意畫固能以氣韻勝，而謝赫六法中之「應物象形，隨類賦彩，經營位置」又莫不恃於精工，且精細之極，近於自然，氣韻亦非不可以生動，特觀其人之技術造詣如何耳。

二者之間，固無有高下也。

攷董氏以禪家南北二宗，擬畫家之寫意與精工兩派，其名本至爲精確，蓋禪家之分宗始於弘忍之弟子慧能與神秀二人，慧能主張直聞大乘，行大法，證佛果，是爲南宗，神秀主張積行修學，由小果進入大乘，而至佛果，是爲北宗，與畫家南宗之重氣韻不以刻畫爲功，北宗之以精工見長，積能成巧者，其性質之不同，正復相似。余意以爲如將董氏南北宗之名，去其中文人與工匠之義，而用以分寫意與精工二派，實至爲切當。如此則山水之北宗爲李思訓，南宗起於吳道子，唐朝名畫錄謂王維「山水松石，蹤似吳生」，是維之畫法，與吳氏同，董氏舉二宗之祖，南宗不曰始於吳子而曰王維者，是又文人畫說爲之祟，蓋王以詩名，而吳不以文章著也。

執此以觀古今畫述，其畫法該錄，一掃一石必求精確，董氏所謂爲造物役，可以擅壽者，爲北宗畫。其不於樹石之間，必求形似，如沈括所稱「董源、巨然畫筆皆宜遠觀，其用筆甚草草，近觀之幾不類物象，遠觀則景物粲然，幽情遠思，如覩異境」。董氏所謂字宙在乎，能令人壽者，爲南宗畫。南北二宗之分，甚爲簡易。惟宜觀董源而斷，不可以人分。董傳移模寫，六法之一，畫家每難限於一格。如董源稱，王晉卿山水學李成，而亦師李思訓。又如趙孟頫董師宋人，以工謹爲董氏所病，而傳世亦與到之作。然就作風觀者言之，二宗之名家亦非全不可以指定，大抵自吳道子，王維，以至宋之董、巨、米氏父子、元之高克恭、吳鎮、明之沈周、清之查士標、王源祁爲南宗。自李思訓、李昭道、以至宋之趙伯駒、伯駿、劉松年，元之錢選、明之仇英、清之袁江，爲北宗。其他如李成、范寬、李龍眠、王晉卿、馬遠、夏珪、趙孟頫、王蒙、文徵明、唐寅、以及清之四王、作品有時精工而亦有時草率，是只能就畫蹟論矣。

依此法劃分南北宗，不必限於山水，舉凡人物、花鳥，莫不可分。惟人物、花鳥，舊無派別之分，其開山祖師，頗不易定。然皆有精工與草率二派，固與山水無異。攷古者象物，重在象形，大多爲精工一派，宋之李公麟、元之錢選、明之仇英、丁雲鵠、清之禹之鼎、顧洛皆爲此派，是可目爲北宗。其草率一派，未詳始於何人，然大抵不外文人一時興到，發爲遊戲，由是而傳，今日所存畫蹟中故宮所藏，梁楷右軍書扇圖，即爲此派之代表作，又都穆寓意編記宋石恪畫戲筆。

人物曰：「石恪畫戲筆人物，惟面部手足用畫法，衣紋墨筆成之」。又記宋武岳畫人物曰：「武岳作五帝朝元，人物仙仗，背項相倚，大抵如寫草書體。」是皆寫意一派，明之吳偉，清之黃慎，皆以戲筆人物稱，是爲南宋。花鳥一門，可以徐熙、黃筌二人爲起始而分爲南北，

宋郭若虛論二家畫曰：

「諺云：『黃家富貴，徐熙野逸，』不惟各言其志，蓋亦耳目所習，得之於手而應之於心也。何以明其然？黃筌與其子居宋……皆給事禁中，多寫禁中所有珍禽瑞鳥，奇花怪石……又翎毛骨氣尚豐滿，而天水分色。徐熙江南處士，志節高邁，放達不羈，多狀江湖所有，汀花野竹，水鳥淵魚……又翎毛形骨貴輕秀，而天水通色。」

此言徐黃畫體，一以淡雅勝，一以富麗勝，至二家畫法之不同，

則見於宋劉道醇聖朝名畫評。劉氏云：

士大夫議爲花果者，往往宗尚黃筌、趙昌之筆，蓋其寫生設色，

迺出人意，以照視之，彼有慚德，……夫精於畫者不過薄其彩繪以取形似，於氣骨能全之乎？照獨不然。必先以墨定其枝葉蕊萼等，而後傳之以色，故其氣格前就，態度彌茂……」

是黃氏畫以彩繪，徐氏用輪廓，彩繪者重形似，其工精；輪廓者取其神，其工簡。一爲精工派，一則寫意派，黃氏北宗，徐氏則南宗也。

徐氏之孫崇嗣於輪廓之外，又發明沒骨法，尤爲後世文人所樂效，明一派，在宋畫院諸家多宗之，覽之錢選、王淵，明之邊文進、呂紀，清之沈銓，皆此一派，是爲花卉之北宗。茲擬南北二宗之新定義曰：禪家有南北二宗，畫家亦分南北二宗。其刻畫精細必求形似者爲北宗；側重神韻，筆畫草率，不拘拘於形者爲南宗。重精工者精工之極，近於自然，則神韻自足，及其弊也，則流於板滯。重神韻者，神韻足則形自全，及其弊也，則失之擴野。二者各有利弊，難分軒輊也。」

北平廟宇小志（三）

張次溪

法源寺。燕山京城東壁。有大寺一區。名憫忠。廊下有石刻云唐太宗征遼東高麗回。念忠臣孝子。沒於王事者。所以建此寺而薦福焉。東西有兩碑塔。高可十丈。云是安祿山史思明所建。（塞北事實）接文惟簡塞北事實。稱燕山京城東壁寺名憫忠。蓋唐時幽州鎮城遺址。在外城之西。及廣甯門外地。故寺在其東。後條所載。采師倫書重藏舍利記。稱寺在子城東門東百餘步。又景福元年碑亦云。燕城內地東南隅。有憫忠寺。門臨康衢。可互證也。今則在外城之西隅矣。廊下石刻及東西兩碑塔俱無攷。寺額唐曰憫忠。明正統中改名崇福。雍正十一年世宗憲皇帝發帑重修。賜額曰法源。乾隆四十三年重修。今內寺壁嵌有景福元年重藏舍利石刻。及唐蘇靈芝行書寶塔頌。又嵌有遂安十年觀音地宮舍利函記碑。金大定中禮部令史題名。又寺內仲奏立精舍。并東西浮圖。曰殊勝。曰永昌。賜寺額曰延壽。至遼保南中。建殿九間。復閣衛廳。窮極偉麗。復災於崇熙。又復興修。金

曾駐歸寺中。又程史徵祖上賓洪忠宣皓嘗於此寺肄業以矣。又金史選舉志。稱金大定十三年八月於此寺策試女直進士。又考學庵筆記載。肅王與沈元用同領北館於燕山憫忠寺。又金史呼沙呼遷衛紹王於衛陽召完顏納因於憫忠寺。又宋史謝枋得字君直信州弋陽人。至元二十六年四月至京師。問謝太后攢所及瀛國公所在。再拜痛哭。已而病遷憫忠寺。見壁間曹曠碑泣曰。小女子猶爾。吾豈不汝若哉。不食而死。又按寺中有高閣。春明夢餘錄所云。憫忠高閣去天一握是也。尉使君寺。即大延壽寺。在舊城憫忠閣之東。起自東魏。元象幽州刺史長命爲大雲。謹按唐采師倫書重藏舍利記云至大唐則天時改爲大雲寺。此疑有誤。後爲智泉。毀於後周。隋復之。刺史竇抗建浮圖五層。改名普覺。唐爲龍興。災於大和。又災於大中。節度使張僕仲奏立精舍。并東西浮圖。曰殊勝。曰永昌。賜寺額曰延壽。至遼保南中。建殿九間。復閣衛廳。窮極偉麗。復災於崇熙。又復興修。金

聖統二年。留守鄧玉益加完葺。四年又災。海陵天德三年爲宮。世宗大定二十一年會有司別錫地重建此寺。泰和二年。工甫就。六年八月立石。翰林待制路錦撰記。(元一統志)隨塔及唐時所立精舍。并東西浮圖。與遼時所建設。其遺址今俱無存。(日下舊聞攷)采師倫書重讚舍利記。舍利本大隋江壽四年甲子歲幽州刺史陳國公寶抗於智泉寺鄰木浮圖五級。安舍利於其下。卽子城東門東百餘步大衡之北面也。原寺後魏元象元年戊午歲幽州刺史尉莫命造。遂號尉使君寺。後改爲智泉寺。至大唐則天時改爲大雲寺。開元中又改爲龍興寺。太和甲寅歲八月二十日夜。忽風雨暴至。災火延寺。浮圖靈廟。燐爲煙燭。泊會昌乙丑歲大法淪墜佛寺廢毀時。節制司空清河張公淮敕於封管八州內寺留一所。僧限十人。越明年。有制再崇釋教僧添天二十置勝果寺。度尼三十人。秋八月二十一日。因板築於廢寺火燒浮圖下。得石函寶瓶舍利六粒。及異香玉環銀鉢等物。遇司空固護釋門殷誠修敬。仍送僧忠寺供養。俾士庶瞻禮。至九月二十八日藏之多寶塔下。會昌六年九月。謹按日下舊聞攷云。按是碑建自唐會昌六年。文稱舍利舊藏智泉寺。寺經始於元魏幽州刺史尉莫命。故又號尉使君寺。按北史襄作長。其曰節制司空清河張公。則仲武也。當武宗詔毀佛寺。地主遂弛其禁。先是智泉寺已燬。遂以舍利歸僧忠寺焉。仲武在幽州屢破分三等。幽州等居上。許留僧二十人。尋又詔諸道留二十人者。減其半。故碑云。救於封管八州內寺留一所。僧限十人。至是年宣宗即位。碑遂滅。故碑云。有游僧入境。則斬之。及宣宗增置僧寺碑。稱司空固護經門殷誠修敬。若是乎。前後不相伴者。蓋仲武功名之士。宜其好惡與時移也。師倫無善書名。然存王子敬薛稷遺意。亦能拔乎俗者。

正統八年敕賜額名白馬禪寺。成化十年。元上人主其席。夙夜焚修。修理殿堂禪室種種莊嚴。繼往開來。功不可泯。勒於石以紀本末。許。有古利白馬寺。昔漢明帝時白馬西來應運之遺派也。隋仁壽年間創立。年久廢弛。惟基址猶存。我朝洪熙改元。滿公闢榛蕪而棲於此。正統八年敕賜額名白馬禪寺。成化十年。元上人主其席。夙夜焚修。修理殿堂禪室種種莊嚴。繼往開來。功不可泯。勒於石以紀本末。

嘉治十四年季夏立。張文憲重修白馬寺碑略。宣武關外四里許。有寺曰白馬。傳聞隋仁壽年所立。日久荒蕪。基址未復。至我朝洪熙歲。有高僧滿公闢棘而棲焉。天順二年重修之。未久又廢。太宰李中軒重建。歲在乙丑初冬。次年內寅秋立石。

聖恩寺。卽大悲閣。(析津志)大悲閣在舊城之中。建廟有唐。至遼開泰重修。聖宗遇雨乘輶來臨。改寺聖恩而閣隸焉。金皇統九年。卽其地而新之。元朝至元壬午春重修。中奉大夫總制翰林國史集賢院領會同館道敎事安藏撰記。二十年四月立石。(元一統志)按寺在斜街口。攷元一統志析津志。凡載昊天懺忠聖安等寺。俱云在舊城。而此寺亦曰舊城。則今之聖恩寺。卽唐時故址無疑。(日下舊聞攷)

聖安寺。在聖安寺街。金時所建。明正統中易名普濟。乾隆四十二年重修。寺門額曰敕重建古刹聖安寺。(日下舊聞攷)明張壽明重修普濟寺碑略。燕故有聖安寺。正統十一年賜額普濟。其開創修葺。代有廢興。具載前碑。今之重修是寺者。僧通月與其徒本淨。工既成。徐侍御明宇。走一介之使。鳳余記。萬曆十八年四月立。諸表臣。聖安寺稱禮佛像刻石記略。自古鑄像頗多。惟優填王精禮像。其傳最遠。按佛以周昭王二十四年甲寅誕聖西城五十二年壬申入滅佛成道之後。嘗升忉利爲母氏說法。數月未還。時優填王以久闊瞻依。迺刻慈禮佛像聖表。以代替像之懷目犍連慮有缺。恐以神力攝三十二匠升天。諦觀相好三返乃得其真。既成。王及國人。若與神對。及佛復降人間。回鶻謂會昌時功第一。方毀寺之歲。五臺僧多奔幽州。仲武封二刀付居庸關曰。有游僧入境。則斬之。及宣宗增置僧寺碑。稱司空固護經門殷誠修敬。若是乎。前後不相伴者。蓋仲武功名之士。宜其好惡與時移也。師倫無善書名。然存王子敬薛稷遺意。亦能拔乎俗者。

正統八年敕賜額名白馬禪寺。成化十年。元上人主其席。夙夜焚修。修理殿堂禪室種種莊嚴。繼往開來。功不可泯。勒於石以紀本末。許。有古利白馬寺。昔漢明帝時白馬西來應運之遺派也。隋仁壽年間創立。年久廢弛。惟基址猶存。我朝洪熙改元。滿公闢榛蕪而棲於此。正統八年敕賜額名白馬禪寺。成化十年。元上人主其席。夙夜焚修。修理殿堂禪室種種莊嚴。繼往開來。功不可泯。勒於石以紀本末。

而太息。乃迎天慶寺沙門淨春爲住持。與葺未竟而殂。其弟子真萬繼其徒如蓮等禪誦餘聞。躬耕寺側。議收其入。銖累而祿之。積十餘年。共得如千金。鳩工庀材。頽構聿新。壹工以萬計。金以千計。秋毫皆萬蓮弟子力也。萬歷壬寅一陽月立。

崇妙寺。元至元初以唐貞觀元年所建佛寺舊址建寺。賜額崇妙。明天順間重修。嘉靖辛亥掌丁字庫內官監太監李朗於寺中央建藏經閣。有都人夏子開高明區大相二碑。閣東北有臺。臺後有僧塔三環植柏千株。以地僻游人罕有至者。(析津日記)案寺在白紙坊。明嘉靖中鄆陽府知府夏子開碑。萬曆中翰林院檢討區大相碑俱存。謂寺創

於唐貞觀元年者。祇據碑文所載。他書不可攷也。舊時建於寺之中央。萬曆時移建於後。今尚存。閣東北之臺。已圮。僅存其址。僧塔三今存。□竈樹千株。今數株而已。二明碑之外。尚有一萬綠碑。明隆慶五年作。其製倣謨。碑首鏤瓦屋形。篆額斗拱咸備。碑心別鑄小碑形。高可尺餘。勒文其上。上下四旁。駢列小格。每格俱作屋形。前後共一百五十八格。中鏤人名。盈萬有奇。(日下舊聞攷)明夏子開重修崇效寺碑略。神京之宣武關外。古利一區。創自唐貞觀元年。宋元末因罹兵火。日就傾頽。至正初爲好善者重葺。賜額曰崇效。年久就敝。修於天順年間。至嘉靖壬午內官監太監袁福等。同本寺上人了空。秉度修葺。煥然一新。三十年辛亥。內官監大監李朗捐金造藏經殿一座。屬余爲文以記其事。嘉靖四十二年仲秋立。

區大相更建藏經閣碑略。嘉靖辛亥年。有內官監太監署丁字庫掌庫事李朗。於崇效寺中央建造藏經閣一座。堪輿家以爲不利。今又傾頽。司鑰庫僉書高臣捐資助工。慕義者從而效之。於是營度方位。得寺之方丈已圮而舊址猶存者。即其地爲藏經閣五間。萬曆二十一年十一月立。

保安寺。在米市胡同北口。保安寺街。(五城寺院冊)明郭秉聰重修保安寺碑略。保安禪寺。在都城南三里許。創自正統年間。歲久寢廢。嘉靖時修復。鳩工聚材。撤煩拓隘。梵宇佛像。金碧輝煌。以至僧舍齋堂。門廡庖庫之屬。靡不整飭。規模宏麗。視昔加倍矣。予竊嘗莊誦高皇帝御製改遷靈谷寺記云。山川形勢。迥出尋常。真釋迦遺場之所也。又謐僧純一云。釋迦孤處雪嶺。及其道成。善被兩間。所以治世。人主每減刑法。而天下治。由佛化之溥被也。用是仰窺建寺

誠信之至。非取其陰陽五度而然也。况寺名保安。將使主山僧衆。兩揚慈化。利我國家。俾年豐物阜。外謐內甯。肇因皇國。於萬世祀。豈真保一身一家之安已耶。是役也。經始於癸卯。越五載而迄工。嘉靖二十六年十月吉日立。

崇興寺。在松坪街北口。崇興寺、松坪已遷廟、存鐵鑄二、明成化二十年三月造。(日下舊聞攷)
響鼓廟。古刹也。廟北距崇興寺數十武。踞高阜。前後神宇各三楹。縱橫不跨半畝。僧云廟之舊制如此。存鐵鑄一。勒款曰萬歷癸未孟秋信官沈銘等鑄。(日下舊聞攷)

晉陽庵。在宣武門外。有古錄大士佛。高三尺餘。妙相慈顏。其丈夫概。下有款識云。唐貞觀十四年尉遲敬德建造。後移受水塘古佛庵。庵懷移稽山會館。今浙紹會館。卽稽山會館內。有眼藥庵。供銅大士一尊。并鑄蓮花寶座。左右列善才龍女。亦皆銅像。俗言他處供於此。然細驗法身。並無尉遲款識字樣。而銅質古潤。法像端嚴。洵是舊物。(京城古蹟攷)按庵今在潘家河沿南口。(日下舊聞攷)

慈悲庵。在黑塔廟西偏。爲陶然亭。(五城寺院冊)按今慈悲庵。康熙二年重修。寺讀北平田種玉碑。謂源於元治於明。則招提勝境慈悲庵一庵。而二名也。庵北院內有遼壽昌五年慈智大德師佛頂尊勝大悲陀羅尼幢。并記。又庭前有金天會九年四月石幢。四面各錄佛像。其三碑刻咒文。皆用西域梵書。而標以漢字。曰淨法界陀羅尼觀音菩薩甘露陀羅尼智炬如來心破地獄陀羅尼。惟一隅漫漶僅辨年月耳。

二
特種

◆吸捲烟的都有隨地擲棄烟蒂的脾氣，且烟灰餘燼未滅，極易燒破台布和地毯等物，甚至引起火災。紐約各大劇院的地毯被烟蒂燒燬的極多，損失浩大，保險公司又不保地毯損壞險，所以有些大場所以改用玻璃質的防火大地毯。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卽希政和

俗耳爲鍛鍊，詩腸賴鼓吹。妙哉戴公言，醜陽得高致。斗酒佐雙
柑，縱月皆浩罕。塵事百不聞，皎皎心無累。招隱迹已陳，山房倚蕭
寺。一隱便千秋，猶疑公長睡。我來未及春，鶯聲歸無自。春轉鶯還
鳴，猶疑戴公至。紅葉試初霜，山光秋已醉。山下拾栗兒，那識招隱
意。（招隱寺題鵝山房）

壯夫不讀書，簪筆多辛苦。黃字難療飢，憂患塞今古。昭明讀書
台，搔據一片土。流風初未泯，遺跡知愛護。熟精文選理，士林學法
乳。我已誤儒冠，未許麤官腐。結習仍愛書，持誦如受蟲。何時拾蒙
蔽，得繼先哲武。（昭明太子讀書台）

驅車衝萬綠，嵐寒滿染衣。互訶須眉碧，身已入翠微。山徑幽僅
絕，寸寸皆芳菲。蒼蒼竹林寺，空青刺天飛。鐘磬落荒寂，林下叩僧
扉。舉頭見秋旭，竹樹涼暉暉。振衣上峯頂，澄江環作圍。江聲與山
色，萬古長依依。江山自舊物，風景忽已非。江流去不返，青山誰與
歸。（竹林寺自灘亭直至抱江亭）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卽希政和

卜賽玉印歌呈蔗園兼懷古芳

朱右白

蔗園好古富收藏。示我玉京道人之印章。古色紛披方徑寸，神鬼
呵護到君堂。君家藏書一萬卷，四時風雨逆幽光。有若鬪鬥體折屈。
一一討校志心力。斯（李）邕（蔡）無語許君（慎）哭。殷墟遺書仗
誰讀。昔者吾師（王觀堂先生）嘗事此，我獨對之舌卷縮。若茲斐斐
亦何寶。三百年來雞鳴曉。曾共佳人門釵光，亦逢名士吟春草。春草
年年綠復生。月華西去天無聲。爭將滄海無情淚，換得紅顏現在身。
君不見地翻平陸天沈海。印與丹心終不改。說來此事真荒唐。明朝不
笑問孤芳。

吳磚書屋歌

龍祥

桑根邈矣不可作。吳磚何幸名斯屋。狼煙四起驚烏龍，吳磚無據
寓苦目。吾聞此磚似土花，赤鳥紀年隸沃唐。珍逾珠璫錦衣之，客來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

快撫蘆紙讀。風流頌盡碑亦亡。六十三年何乃遷。吾於去歲僦斯居。

燕篴不治庭生蔽。邇來知己常二三。謂我迂拙多清福。躡脚芭蕉綠上簷。每感晷影移何速。廢場猶能生雜花。點綴蒼涼氣芬馥。一泓潭水足釣遊。巨鱗頸尾戲相逐。有時負手看白雲。白雲似我無機軸。吳磚

云亡屋猶存。吾來寄迹山之麓。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

堯臣

茫茫碧落桑生海。處處垂楊隨風擺。世路崎嶇蜀道難。潦倒江湖鄉音改。憶昔少年身手好。披荊斬棘除蔓草。卯酒澆愁慷慨多。甲淵度日珍藏少。江河日下水東流。以酒消愁愁更愁。揚蕪奮翼突烟霧。十萬八千作壯游。洛陽有女人如玉。短袖輕衫新結束。曉妝初竟怯春寒。惄然慙人看不足。聯翩姊妹笑語親。箇中輒楚更無倫。羣鶩姚魏無雙蹠。爭羨繽紛五色雲。盈盈嬌態描難盡。秋水爲文不受塵。鏡滿無端從天下。玉堂花萼爲誰春。紛紛世事如轉燭。前車不遠後車覆。傾國遂成墜溷花。舌存恥作窮途哭。烏噪猿啼盡閉門。不堪細雨欲黃昏。今宵只可談風月。詩不驚人語莫繁。嗚呼。詩不驚人語莫繁。

漢皋返棹夜泊潯陽寒雨終宵寢不成寐背誦白司馬琵琶行感賦

民國三十一年壬午四月廿七夜張覺先待政草

千里朝辭鄂渚旁。纏綿一夕泊潯陽。卅年淪落天涯客。是處今宵最斷腸。非關謫宦此棲遲。也異商人怨別離。却爲多情又多恨。多愁觸處便生悲。江湖浦地一吟身。生小東西南北人。暮去朝來空老大。惆悵斷梗又江濱。等閒秋月春風度。暗恨幽愁那得刪。我亦生平最蕭瑟。頻年詩思動江關。名士美人常落拓。歡場宦海易浮沈。中年哀樂關絲竹。誰識東山太傅心。

總角耗穀學得成。煙花從此可憐生。顧客身世無窮感。難向王孫訴不平。

教坊第一部知名。曲罷妝成早有聲。如此風懷兼蕙質。五陵年少誤多情。

長安回首暗胡塵。弟走從軍已幾春。無限亂離家國恨。四肢彈詩與何人。

老懷別抱抱琵琶。薄命紅顏只自嗟。漫擬秦淮商女恨。不會重唱後庭花。

方悲翠竹竟梗鴟。忽又浮柔去賣茶。從古黃金能作祟。教人離別苦無家。

客裏相逢孰主賓。青衫紅粉共沾巾。衰顏莫數無青眼。冷落門前大有人。

知心何必在鬢頭。心事平生訴不休。曲罷莫辭勞更奏。一時乞得足千秋。

情天本是奈何天。訴盡琵琶各黯然。賴有生花一枝筆。教人長唱想夫憐。

座中莫問客如何。我比香山淚更多。一枕驚回年少夢。倚欄嘆血赤成河。

生離死別人同恨。亂世衰年世共憐。我有翻江倒海淚。要和凍石補晴天。

鶯啼猿嘯若爲情。寂寂琵琶水上聲。却後山歌村笛少。聽風聽水到天明。

蕭蕭寒雨似深秋。點點船燈對客愁。惆悵夜闌人不寐。夢裏點滴到心頭。

風流韻事千秋渺。兒女長情一夢閑。忍向殘霞亭上望。煙籠寒水夜漫漫。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

本會成立以來，已逾兩週年，對中日文化交流，頗多貢獻，十月三十日下午三時，特舉行盛大之二週年紀念慶祝大會，及新近建築之興亞堂落成典禮，暨第一次美術展覽會，到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重光大使，名譽理事徐蘇中，興亞院太田長官，理事長褚民誼，常務理事陳羣，林柏生，理監事陳春圃，陳濟成，蔡培，樊仲雲，嚴家熾，王修，清水等，及全體會員，滬漢粵蘇杭皖華北等各分會代表，贊首都警察總監鄧祖禹，警備司令李馳一，友邦山內中將，寺岡海軍顧問，原田特務機關長，大木憲兵司令，總司令部吉井大佐，岩崎報道部長，富田憲兵隊長，又來京觀光之長崎華僑代表團等數百人，三時一刻紀念禮在和平堂內隆重舉行，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身御新國民禮服，精神奕奕，由褚理事長領導，在軍樂聲中蒞臨講台，行禮如儀後，諸理事長致詞，即修改會章，改選理監事，紀念典禮於焉告成，至四時止，答詞畢，即選舉理事長，改選理監事，褚理事長又引導全體來賓會員等，齊赴興亞堂前，舉行落成典禮，首先由興亞院太田長官剪彩後，褚理事長隨即啟門，於是全體隨員貫入堂，參觀第一次美術展覽會，全部出品，總計三百餘件，均由總會及滬漢等地分會選送彙集，計分書法、國畫、日本畫、篆刻、印畫、油畫、水彩畫等，各部門集全國各地藝術精華於一堂，誠琳瑯滿目，美不勝收，汪主席觀賞之下，頗加嘉許，隨即在興亞堂內，舉行茶會，招待來賓，並全體在興亞堂前攝影留念而散，至五時，由上海戲劇學校學生等表演京劇，七時半舉行音樂大會，招待會員暨來賓，以助餘興而資慶祝。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



亞堂之建築，計劃雖久，終因工料過昂之故，幾經延緩，始獲開工，現在苟完，聊補不敷之憾。③他如人事之調整，圖書委員會之設置，蘇州蚌埠等地分會之依次成立，華北平津等地分會之計劃進行，以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如期召集，完滿經過，內承理事長諸位理事之指導，及各組同人之竭誠合作，外除友邦各方面之至誠協助，並各分會當局之共濟協衷，遂使會內會外一切問題，均得迎刃而解，今後主席及到會諸君，匡其不逮。報告事，即敦請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致詞，嗣由重光大使及興亞院太田長官等相繼致詞，繼由褚理事長答詞畢，即修改會章，改選理監事，紀念典禮於焉告成，至四時止，褚理事長又引導全體來賓會員等，齊赴興亞堂前，舉行落成典禮，首先由興亞院太田長官剪彩後，褚理事長隨即啟門，於是全體隨員貫入堂，參觀第一次美術展覽會，全部出品，總計三百餘件，均由總會及滬漢等地分會選送彙集，計分書法、國畫、日本畫、篆刻、印畫、油畫、水彩畫等，各部門集全國各地藝術精華於一堂，誠琳瑯滿目，美不勝收，汪主席觀賞之下，頗加嘉許，隨即在興亞堂內，舉行茶會，招待來賓，並全體在興亞堂前攝影留念而散，至五時，由上海戲劇學校學生等表演京劇，七時半舉行音樂大會，招待會員暨來賓，以助餘興而資慶祝。

會務動態

至修改會章，除原有理監事外，增添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七人，及監事二人，茲將新增姓名列後，周學昌，周隆庠，張超，加藤秀二，矢田七太郎，以上五人為理事，彭年，郭秀峯，薛逢元，王家俊，孫正，好富，前市治，以上七人，為候補理事，王修，田正秀，以上二人為監事。

●本會報告

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二十日上午十時本會
第三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甲、報告事項

總幹事報告：

一、本會於上月二十六日招待日本客使節團，有田水井兩特使並在新建之興亞堂前，親植桂花樹一株，以留紀念，旋即由褚理事長陪同參觀本會內部一切設備，同時本會並邀請上海戲劇學校學生，在和平堂表演平劇，以娛貴賓。

二、日本客使節團，捐贈本會基金，計國幣貳拾萬元整。

三、本會安徽分會，於本月四日舉行成立大會，褚理事長偕同張總幹事等，親往參加指導。

四、本會興亞堂全部建築工程，業經嚴限承包商，務須在本月二十五日以前竣工。

五、添築興亞堂前部圍牆，並計劃興亞堂內部一切設備。

六、本會邀請日本棋士團，於本月十七日在和平堂舉行中日圍棋聯歡比賽大會，當晚七時，由本會設宴款待。

七、北京來此參加圍棋比賽之金亞賢等，成績甚佳，當由日本棋院院長頒獎，贈彼等以段位。

乙、討論事項

一、本會第二屆年會開會地點，已由一屆大會決定在南京舉行，應請規定開會日期，俾得早為籌備案。

(總幹事提)

決議：定三十二年四月一日至三日，在本會舉行。

二、本會原定於十月二十七日舉行二週年紀念及興亞堂落成典禮，茲因興亞堂一切設備，尚未佈置就緒，擬延展至十一月一日舉行，請公決案。

(總幹事提)

決議：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一日舉行。

三、本會第一次美術展覽會，擬與本會二週紀念同時舉行，請公

決案。

決議：通過。

(總幹事提)

四、擬聘請伊藤太郎徐義宗兩君為本會幹事，請公決案。

(理事長提)

(一) 本會總務組三十一年十月份工作報告

本組九月份工作，已併入兩週紀念特刊中報告，茲故不再重報。

△收發文件 收文三十六件發文二百五十二件

△會員登記 本月份登記新會員五人連前共二四五人

△第三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 第三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於十月二十日上午十時舉行通過議案四件(附會議紀錄)

△會計報告 編製本會十月份經費收支報告

△關於本會兩週紀念及興亞堂落成典禮事宜 (1)佈置紀念大會會場

(2)佈置興亞堂一切設備 (3)繕發各機關長官暨全體會員請柬 (4)邀請國府榮隊來會奏樂暨營衛師士兵來會戒備 (5)編製來賓及會員臨時佩證 (6)購備茶點及招待來賓等事務

△關於本會第一次美術展覽會 協同美展籌委會辦理登記庶務文書會計等諸務並督率工役佈置會場

△修理本會各廳室火爐及用煤 時屆冬令所有本會各廳室火爐多有損壞經辦匠修理完好用煤亦經向日商山下三井兩煤行定購烟煤十餘噸即將起運來會

(二) 本會學術組工作報告

一、圖書館添購閱覽處

本會圖書館以前設之普通閱覽室地方狹窄，各界到館閱覽須由大門出入，感有諸多不便之處，為便利閱者借閱計，特調本組主辦之中

日語文補習學校為閱覽處，利用教室為閱覽室，經設計佈置完備後，已於十月十五日起開放閱覽，每日閱覽時間暫定為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六時。

二、慶祝本會二週紀念敦請名人廣播及演講

本會為紀念成立二周年暨興亞堂落成典禮，特於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一日舉行慶祝三天，本組除將一年來之工作概況擇要刊載於本會二周紀念特刊外，並敦請名人廣播暨演講大會，十月三十日本會總理事長廣播，題為「中日文化協會成立二周年」十月三十一日下午三時教請考試院長江亢虎博士在和平堂舉行演講大會，題為「大東亞戰爭與中日文化協會之使命」，同日並請江氏廣播，講題相同，十一月一日教請日本大使館於平書記官廣播，題為「復興東亞文化」，全國電台一律轉播，各地民衆均得聆聽。

三、史地學研究會赴棲霞山開會
十一月八日本組史地學研究會為觀覽名勝調查古蹟起見，特聯合江南史地學會赴棲霞山遊覽，並召開會議，參加者有江亢虎，王修，由上勝男，森川光郎等五十餘人，下午一時許到達棲霞寺，一時半由江考試院長演講「棲霞山勝蹟」，頗為詳盡，歷一時許講畢，即由該寺招待進素齋，並領導至各名勝處遊覽，迄五時許搭車返京。

四、圖書館閱覽處閱覽統計

茲將開放後一月來閱覽統計如下：閱覽人數，中國人男性一二〇四人，女性四三七人，日本人男性三六人，女性一九人，內閱中文書八三八人，閱日文書二四人，閱報五〇三人，閱公報雜誌一一四人，會員到館借閱者七二人。

五、圖書統計：茲將圖書館現有之各種圖書雜誌，列表統計於後：

本館各種圖書雜誌公報數量統計一覽表

月份	中文	日文	英文	雜誌	中文	雜誌	英文	雜誌	公報
三十年以前	二六〇九	二七〇七	一三	六四	六六	六六	二七	二七	二七
一月份	六三	二五	二	四	四	四	三	三	二五
二月份	八	四	二	哭	哭	哭	二	二	二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本會上海分會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份工作報告

一、籌募基金招待本市銀行界等

本分會為謀事業之全面開展因所需經費至鉅經第十三次幹事會議決募集基中日雙方分別勸募並經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除日方已另行進行外中方由李理事長策動於十月十一日召宴銀行界及其他方面人士於本分會李理事長專誠由蘇來源主持銀行家李祖萊先生主張俟大眾商定如何支配後再行簽認事後乃將是日與宴者抄單送請李祖萊尤菊生兩先生開始進行預料勸募基金自五十萬元至一百萬元當不難集有成數俟於下月份工作報告時再為詳細之報告

二、舉行日華圍碁大會 日本棋院棋士訪華圍八段瀬越憲作吳清源等一行六人於十月四日抵達上海本分會為聯絡雙方感情融貫兩國藝術起見與該院上海支部聯合舉辦中日親善圍碁大會於十月十一日在文監師路日本俱樂部舉行中方參加者王幼宸陳硯香等六人下午二時開始比賽計有瀬越對陳硯香吳清源對王幼宸等六組雙方棄精

三、歡送在華中日本選手團

本分會主辦歡送日本選手團柔道劍道弓道界女排球排球乒乓等七十餘人於十月十九日下午三時在文監師路日本俱樂部舉行茶會至五時興盡而散

四、代辦內政部縣政人員訓練所招考縣佐班學員考試事宜 該所因上屆招考縣長班學員上海方面委託本分會協助即在本分會考試頗資便利此次招考縣佐班學員特委託本分會為之全權代辦經登報公告

後報名者甚多十月二十日開始舉行筆試二十一日上午除繼續舉行筆試外下午口試後檢查體格應試者四十餘人考試完畢乃將全部試卷等安寄該所評閱茲悉十一月十日左右即將揭曉俟奉通知當再轉致知照

五、招待出席東亞文學家大會中國代表團 中國文學家周化人等七人

應日本文學報國會之聘代表中國赴日出席東亞文學家大會本分會以此行實有溝通東亞文化之重大使命爰於十月二十四日正午十二時假座四馬路同興樓茶館設席恭餞

六、舉行現代日本國摹講演並演習大會 本分會為提倡高尚藝術起見特於十月二十五日在四川路青年會舉行聘請日本棋院訪華棋士圓

八段瀬越憲作吳清源兩先生講演

七、參加全國第一次美術展覽會 關於上海方面徵集中國人出品及本

分會推定華籍審查委員各情業於七九兩月份工作報告內詳列報告在案嗣奉 總會函知已展期至十月二十七日舉行因將收件日期並

予展延至十月五日截止連同續交之出品計選送 總會展覽者中方

有國畫三十二件書法五件篆刻三件油畫十四件水彩畫三件粉畫一

件日方有日本畫九件書法九件金石一件油畫二十五件水彩畫三件

共一百〇五件當經編製出品目錄抄錄審查委員名單一併隨文呈送

總會審核至審查委員則因總會定於十月十九日開始審查出品先一日即赴京報到全部出品則送交 興亞院後與日方出品棄送至京嗣

因 總會創建之美術館尚未全部工竣又奉通知改期十月三十一日起舉行迄至十一月十日止展覽十一天並奉頒發廣告數十紙到會遂

經分別張貼於通衢顯明之處以資宣傳十月三十一日為開幕之期本

分會由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常任幹事代表前往參加其經過情形當於

下月份工作報告內詳列報告矣

八、參加總會成立二週紀念大會 本年九月總會成立已屆二週年因建造興亞堂未及工竣延至十月三十日決定舉行該堂落成及總會成立

二週年紀念典禮本分會自奉發電通知後除恭電祝賀外由常任幹事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先生代表前往出席參加

本會武漢分會二十一年十月份會務動態

亦為後援之一先期於十月二十七日在新亞飯店七樓舉行籌備會議本分會由常任幹事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先生代表出席會商一切會長為矢田七太郎副會長為福田千代作袁履登本分會王常任幹事則被推為委員規模宏大實為大東亞戰爭發動後之第一次盛大的之體育大會

十、協助舉辦李青萍女士個人洋畫展覽會 李女士為鄂之江陵人畢業於新華藝專長寫生工圖案曾在馬來一帶各著名女校擔任美術教師此次來滬擬在本市舉行畫展已得海軍報道部之許可經興亞院文化局介紹由本分會後援為之商借南京路大新公司畫廊舉行自十一月二日起至八日止展覽一星期

十一、協助舉辦林妹殊女士個人中國畫展覽會 林女士別署清溪漁人為已故革命老同盟林四敷先生之女公子畢業於女師範專工山水最近以其近作五百餘幅擬在上海舉行個展由興亞院文化局介紹經本分會後援為之商借南京路大新公司畫廊為展覽場所日期約在十一月下旬

△第六十一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一次會務聯絡會議于一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關於推進今後基本工作之各項問題並決議成立編譯所暨以「中日提攜與儒學復興」為題舉行徵文

△第十六次藝術委員會 該會藝術委員會于二日下午七時舉行第六次委員會議討論加強藝術委員會陣容聘請文壇名宿藝術專家等參加伴文化運動一元化同時長江畫刊社接受本會領導並聘該社負責人王小馬次郎為藝委會委員暨發行武漢文藝界綜合刊物「武漢文藝界全統」及設立藝術講座等事宜

△第七次佛學研究會議 本會佛學研究會于六日下午二時假武漢寺舉行第七次研究會議討論關於復興中日佛學等案

△第六十二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二次會務聯絡會議于八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舉辦藝術講座事宜

△藝術講座開始招收學員 本會為謀中日兩國傳統藝術交流起見爰舉

第二章

歌舞術講座俾作知識青年一般藝術理論之指導已于十三日開始招收學員

△應賞徵求「武漢復興進行曲」本會為紀念武漢更生四週年特舉行

△第六十三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三次會務聯絡會議于十五日舉行討論關於召開「復興座談會」辦法暨第一次中日女會員座談會等問題

△第二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 第二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于十六日午後五時舉行討論修正通過藝術講座簡章暨中日語文檢定委員會暫行規程施行細則及編譯所組織規程等案

△第十五次理事會議 第十五次理事會議于二十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結果為謀奠定本會永久基礎期使各種事業皆能自由發展起見擬定期提撥結存款項充作基金并決定第一期撥一萬元存郵政局及增聘伊藤清六海軍武官為本會名譽顧問暨審核通過本會及附屬各機關團體本年九月份收支計算等案

△第六十四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四次會務聯絡會議于二十二日下午三時舉行決議將會務聯絡會議改稱為主任會議及聘中日音樂專家審查「武漢復興進行曲」等案

△第十一次教育學研究會議 本會教育學研究會于二十三日午後六時于中日語文補習學校舉行第十一研究會議即席討論擬舉辦教育學座談會等問題

△第七次國學研究會議 本會國學研究會于二十五日上午十一時假五花賓館舉行第七次研究會議討論擬舉辦國學講座等問題

△第一次中日女會員座談會 本會為增進中日女會員聯絡情感及互相明瞭中日家庭制度風俗習慣等情形起見定于二十五日午後二時假

五花賓館舉行第一次座談會討論關於中日婦女服裝家庭制度及烹調等問題

△電影研究會舉行電影鑒賞會 本會電影研究會為提高電影藝術水準于二十五日晚七時半于明星大戲院舉行電影鑒賞會選定片名為國聯一期佳作「賣花女」計到會員百餘人

△復興座談會 本會以武漢更生已四週年為表示紀念及明瞭四年以來復興情形起見特于二十六日午後二時假五花賓館召開復興座談會由各出席人士分別報告各界復興經過極為詳盡

△武漢更生四週年紀念游覽會 本會為紀念武漢更生四週年及與民衆聯歡起見特于二十七日午後二時假五族街興亞劇場公演改良地方劇「楚劇」全市楚劇名伶共同演出至為精彩

△藝術講座開講 本會舉辦之藝術講座已于二十八日晚七時半假市立第一女子中學大禮堂舉行開講式由莊總幹事報告舉辦藝術講座宗旨後即由理事長訓詞學員代表答謝講師介紹并攝影紀念

△第六十五次主任會議 第六十五次主任會議于二十九日下午三時舉行討論為大東亞戰爭週年紀念擬舉辦武漢綜合美術展覽會等事宜

△第十次法學研究會議 本會法學研究會於三十日午後六時假武漢報仁會舉行第十次研究會議討論擬舉辦法學講座等案

△第十四次監事會議 第十四次監事會議於三十一日下午四時舉行首先由莊總幹事報告提撥結存款項充實基金情形旋即審核通過本會擬附屬各機關團體本年九月份款項收支計算案

△新國民運動促進研究會第四次中國會員甲乙組聯絡會議 本會新國民運動促進研究會於三十一日午後六時舉行第四次中國會員甲乙組聯絡研究會議討論諸服務教育界會員撰寫關於各校實施新通方式及其狀況之論文俾供參考等案

續編者言

本刊因本會第二週年紀念，刊物甚多，致上月及本月兩期，出版均遲數日，有勞 爰護本刊諸君之垂注，深為抱歉。自下期起，決定每月按時出版，以慰 諸君期望。

本刊各門稿件，全部公開，無論遠近作家，但承惠稿，均所歡迎，但與本刊體例相合，無不照爲披露，絕對不需介紹。諸君大作，儘可直接送交「南京香鋪營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不必託人轉交，因報轉託人，既費時間，所作如與本刊需要不合，亦不因託人之故，忽爲接受。

諸君惠稿，以有關中日兩國文化者為限，其他諸稿，雖佳不錄。惠稿請逕交本組，千萬勿寫編者人名，因本組收稿後，即行編號登記，依序編排，刊佈後照所登記之姓名地址，給發稿費。若交組中某個人，不但刊佈較遲，發稿費時，更費週折，至希注意。

本刊係有確定經營之刊物，故不作營業之計劃。乃因銷路日廣，
信譽日強之故，遠近商家，請登廣告之函，日有多起，本刊主任，恐
擾及閱者觀感，均予謝絕。近來友邦商家，亦有同樣請求，因念時在
非常，出版物能有遠大銷行者，誠不多見，介紹商業，本屬恢復社會
振興東亞之絕大問題，幾經籌商，決自開年新號起，受刊中日各正當
商業之廣告，條例下期公佈，惟地位有限，凡欲刊者，請先期與本刊
接洽為要。

汪主席手譯
褚部長長跋
陽明與禪出版

本書爲日本里見常次郎氏原著，討論王學與禪宗關係，系統詳明，理論精闢，英譯卓見，前無古人。主席當年留學東京時，愛而譯之，未及終篇，即入北京謀刺有清攝政，譯成之稿，交夫人陳中委璧君保存，時主席與夫人尚未結婚也，厥後出國遊學，返國執政，三十年來，勤勞國事，無復及此，民國二十六年，夫人始重出譯稿，請主席卒成全篇。培郵長民誼，以工楷大字，費一年有半之長期，抄錄一通，並作書後二篇，長數萬言，備極精透。本會因紀念成立二週年故，特請主席准予刊印，刻已出版，白紙精裝兩巨冊，定價國幣三十二元（日金六元）報紙平裝一巨冊，定價國幣十六元（日金三元）郵費在內。主席手譯互著，本書應爲第一，本會特隆重發行，中日兩國人士，均宜入手一編也。發行處南京香鋪營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遠道購買，請寄款本組，當即照址寄上。

中日文化月刊徵稿簡章

一、本刊以闡揚東方文化溝通中日學術思想為宗旨凡不悖此宗旨之稿件均所歡迎

·旨之稿件均所歡迎

二、本刊分通論專論譯述叢談四門此外凡有關學術具研究性者均可容納

四、本刊對來稿有刪改之權其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五、譯稿請附原文並將原書名稱著者姓氏出版年月及發行處所
一并示知以便核檢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但在五千字以上並先行聲明者
不在此例

七、來稿請將與姓名及確實之通信地址示知至稿上署名一聽作
者

八、來稿除詩詞吟咏及私人論學函牘不奉酬外其他諸稿一經登載即每千字金五元至拾五元之酬金其額自定高費者可以

另治曾經別處發表者恕不致酬

九、來稿一經登載版權即為本刊所有無酬之稿不在此列
十、來稿請寄香鵝營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收

中日文化月刊 第二卷 第九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出版

南京舊錄

編 者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
總 中印書館

顧中日書館
刷者
發行所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
大書局

